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6 日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鲁楚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志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 人力资源风险

目前，公司正处于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国际化进程也在进一步加快，对公司的人力资源储备和管理架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近年来企业用工成本逐年增长，且呈现加速上升的趋势，给企业的经营带来了一定的不稳定因素。为应对这些挑战，公司制定了与时俱进的人力资源政策，强化人才招聘与培训，持续开展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措施，致力于组建和稳定一支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人才队伍，逐步形成管理人员和核心岗位的人才梯队，并积极推进人才年轻化，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注入新的活力。此外，公司还将加快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的产业化改造，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对人力的依赖，从而有效应对人力资源成本上升带来的风险。

2. 信息安全风险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引进和完善信息管理系统，显著提升了信息管理处理水平和决策效率。随着公司信息化程度的不断加深，公司大量核心资料保存在公司信息管理系统中，包括核心技术、生产、人员、客户等信息。然而，信息管理系统可能存在的软硬件缺陷、系统集成缺陷，以及信息安全管理、人员管理中潜在的薄弱环节，都可能导致不同程度的信息安全风险。为应对这些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对信息安全的研究，深入分析潜在风险并制定相应防范措施；同时，通过技术升级和优化，不断提高信息管理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做好系统备份与保管，防止数据丢失或泄露。此外，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明确责任分工，确保信息安全工作落实到位；定期开展员工信息安全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和操作规范性，完善人员管理制度，严格控制访问权限，防止因内部人员误操作或恶意行为导致的信息泄露。

3. 国际贸易风险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电机及驱动控制系统绿色智能解决方案领域的卓越供应商，产品销往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及地缘政治格局复杂多变，局部地区外交摩擦与军事对峙时有发生。与此同时，国际贸易环境亦面临深刻变革，各国关税政策差异显著且调整频繁。上述因素交织叠加，为公司经营带来一系列国际贸易风险挑战：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影响成本控制与供应链稳定性；汇率波动幅度显著加剧，对跨境结算与利润空间造成冲击；贸易争端频发且存在升级风险，不仅可能引发

关税壁垒、贸易制裁，还可能导致部分市场准入受阻，对公司海外市场拓展带来一系列的不确定性。

为应对这些挑战，公司将通过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调整外汇策略并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降低汇兑损失风险；通过提升产品质量、增加产品科技含量和附加值、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通过合理布局全球制造产能，突破国际贸易壁垒的限制，进一步拓展和深化全球业务渠道，特别是国内、欧洲、东盟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市场业务渠道，降低对单一市场的依赖，分散市场风险；同时，建立健全常态化地缘政治信息收集、跟踪和研判机制，以确保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国际贸易环境中稳健发展。

4. 国际化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近年来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国际化进程的加快，子公司已遍布美国、墨西哥、英国、越南、印度、摩洛哥、泰国等多个国家，公司不仅需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深化精益管理，同时还需面对不同国家的语言环境、社会及政治环境、法律环境、商业环境，应对不同文化带来的冲突。为有效应对这些挑战，公司将对风险进行全面识别，并进行定性定量分析，在运营管理、境外法律风险防控、文化差异协调、技术研发、市场开拓、人才引进、内部控制等方面制定并实施具体应对措施，强化集团化管控力度。同时，公司将在财务、人力资源等关键管理领域加强跟踪机制，确保公司战略的一致性，降低公司因国际化发展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保障公司国际化战略的顺利实施。

5. 新业务推广的风险

通过产业的横向拓展及转型升级，公司从传统家电行业向汽车行业和氢能行业延伸，目前业务涵盖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燃油车车辆旋转电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氢燃料电池系统及其关键零部件等，并已开展金属支撑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等前瞻性技术研发。当前，我国已将新能源汽车和氢能产业纳入国家发展战略，新能源汽车市场近年来发展迅猛，市场竞争格局日益激烈，然而，氢能行业距离发展至产业成熟期仍需经历较长的推广期，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氢能行业的发展与国家产业政策紧密相关，这对公司相关产品的研发和应用产生了深远影响。公司氢能相关产品的研发及业务推广面临政策调整、上下游行业互相制约、配套产品技术瓶颈、行业技术标准的出台与认证、消费者对产品的认可度等诸多不确定性因素。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根据实际情况稳步推进相关业务发展，持续完善产业布局，确保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6. 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凭借长期的研发投入，积累了一大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随着公司全球化战略及自主品牌战略的推进，公司将面临更为严峻的知识产权风险，包括知识产权纠纷及专利侵权等。为应对这些风险，公司设立了创新及知识产权中心，负责对公司创新成果、知识产权进行规划和管理。通过建立知识产权合规风控体系，公司不断完善关键技术和产品专利布局，降低遭遇知识产权恶意诉讼的风险。此外，公司通过与关键研发人员或主要涉密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或在劳动合同中约定竞业限制条款，有效防范知识产权泄露风险。

7. 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风险

为完善公司产业布局，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先后收购了芜湖杰诺瑞、佩特来、上海电驱动等企业，形成了一定金额的商誉。若上述并购标的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技术路线、市场环境、监管政策变化或者其他因素影响导致未来的经营业绩未能达成预期，上述商誉将面临进一步减值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做好并购整合工作，提升并购标的经营业绩，确保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从而降低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大洋电机、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	指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BHM 事业部	指	负责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业务的事业部
车辆事业集团/EVBG	指	以上海电驱动为母公司控股管理主体，下辖上海汽车电驱动、佩特来、杰诺瑞等子公司在内的汽车关键零部件业务板块
大洋电机有限	指	中山市大洋电机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大洋电机制造	指	中山大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新动力	指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惠洋	指	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指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系湖北惠洋全资子公司
武汉安兰斯	指	武汉安兰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系湖北惠洋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研究院	指	大洋电机（武汉）研究院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休斯顿	指	大洋电机美国（休斯顿）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山宜必思	指	中山宜必思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门宜必思	指	江门宜必思塑料科技有限公司，系中山宜必思全资子公司
上海电驱动	指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汽车电驱动	指	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为上海电驱动的全资子公司
芜湖杰诺瑞	指	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系汽车电驱动的控股子公司
柳州杰诺瑞	指	柳州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系芜湖杰诺瑞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佩特来、PEBL	指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系汽车电驱动的控股子公司，与其子公司和美国佩特来合称“佩特来”
潍坊佩特来	指	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系北京佩特来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香港	指	Broad-Ocean Motor (Hong Kong) Co. Limited, 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为一间在香港注册的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墨西哥	指	BROAD OCEAN MOTOR DE MEXICO S DE RL C V, 系大洋电机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海防	指	大洋电机（海防）有限公司，系大洋电机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BOT	指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有限公司（Broad-Ocean Technologies LLC），系大洋电机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EVBG 香港	指	大洋电机车辆事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系上海汽车电驱动的全资子公司
大洋电机美国	指	Broad-Ocean Motor LLC, 为一间在美国注册的公司，系 EVBG 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美国佩特来、PELLC	指	Prestolite Electric LLC, 系大洋电机美国全资子公司
英国佩特来	指	Prestolite Electric Limited, 系美国佩特来的控股子公司
塔塔佩特来	指	TACO Prestolite Electric Private Limited, 系北京佩特来与印度 Tata AutoComp Systems Limited 的合营公司
巴拉德	指	巴拉德动力系统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东实大洋	指	东实大洋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系上海电驱动与东实汽车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东风实业有限公司）的合资公司
庞德大洋	指	中山庞德大洋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发起人之一，于 2015 年 12 月更名为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群力兴	指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关联企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微特电机	指	体积、容量较小，输出功率一般在数百瓦以下的电机，全称微型特种电机，简称微特电机。常用于控制系统中，实现机电信号或能量的检测、

		解算、放大、执行或转换等功能，或用于传动机械负载
直流无刷电机、BLDC 电机	指	由电动机主体和驱动器组成，是采用电子换向的直流电机，是一种典型的机电一体化产品。直流无刷电机广泛应用于智能化和精度高的仪器和设备上
DIGI MOTOR、DM 电机	指	数字电机，是采用最新的数字控制技术开发并投产的一系列直流无刷电机，其最大的特点为安全、高效、绿色
IPM 模块	指	智能功率模块（Intelligent Power Module），不仅把功率开关器件和驱动电路集成在一起，而且还内藏有过电压，过电流和过热等故障检测电路，并可将检测信号送到 CPU。它由高速低功耗的管芯和优化的门极驱动电路以及快速保护电路构成，适合于驱动电机的变频器和各种逆变电源，是变频调速、冶金机械、电力牵引、伺服驱动、变频家电的一种非常理想的电力电子器件
IGBT	指	绝缘栅双极型功率管（Insulated Gate Bipolar Transistor），是由双极型三极管和绝缘栅型场效应管组成的复合全控型电压驱动式电力电子器件。应用于交流电机、变频器、开关电源、照明电路、牵引传动等领域
氢燃料电池	指	燃料电池是一种非燃烧过程的电化学能转换装置。将氢气（等燃料）和氧气的化学能连续不断地转换为电能。其工作原理是 H ₂ 在阳极催化剂作用下被氧化成 H ⁺ 和 e ⁻ ，H ⁺ 通过质子交换膜达到正极，与 O ₂ 在阴极反应生成水，e ⁻ 通过外电路达到阴极，连续不断地反应就产生了电流
氢燃料电池 BOP	指	氢燃料电池 BOP 是 Balance of Plant 的缩写，主要指氢燃料电池辅助系统，包含氢循环系统、空压机、水热管理系统、控制系统等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大洋电机	股票代码	00224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大洋电机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ONGSHAN BROAD-OCEAN MOTO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ROAD-OCEAN MOTO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鲁楚平		
注册地址	中山市翠亨新区兴湾路 22 号，增设 2 处经营场所，具体地址为：1、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金昌路 15 号（住所申报）2、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 1 号（大洋电机广丰厂）（一照多址）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9 年 12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变更为“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和丽路 22 号”； 2020 年 3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山市翠亨新区和丽路 22 号”变更为“中山市翠亨新区和丽路 22 号，增设 1 处经营场所，具体地址为：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金昌路 15 号（住所申报）（一照多址）”； 2021 年 7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山市翠亨新区和丽路 22 号，增设 1 处经营场所，具体地址为：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金昌路 15 号（住所申报）（一照多址）”变更为“中山市翠亨新区兴湾路 22 号，增设 1 处经营场所，具体地址为：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金昌路 15 号（住所申报）（一照多址）”； 2022 年 7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山市翠亨新区兴湾路 22 号，增设 1 处经营场所，具体地址为：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金昌路 15 号（住所申报）（一照多址）”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11		
公司网址	http://www.broad-ocean.com		
电子信箱	ir@broad-ocea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博	肖亮满
联系地址	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 1 号	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 1 号
电话	0760-88555306	0760-88555306
传真	0760-88559031	0760-88559031
电子信箱	bo.liu@broad-ocean.com	xiaoliangman@broad-ocea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251062242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上市以来，公司先后收购了芜湖杰诺瑞、北京佩特来、上海电驱动等企业，并于 2016 年开始布局氢燃料电池业务，公司从家电行业进入汽车行业，主营业务除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外，新增车辆旋转电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氢燃料电池系统及其关键零部件等。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韩雁光、潘平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2,113,408,111.24	11,288,224,085.92	7.31%	10,930,143,73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7,549,113.20	630,263,736.62	40.82%	427,092,34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6,567,560.53	564,806,307.26	48.12%	321,402,38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72,959,787.76	1,940,228,040.98	27.46%	1,426,093,930.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6	42.31%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6	42.31%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7%	7.41%	2.46%	5.20%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17,941,361,026.95	16,094,258,484.29	11.48%	15,161,564,99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92,695,179.31	8,702,393,065.32	6.78%	8,316,344,450.9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21,806,723.84	3,075,431,891.08	3,046,615,993.01	3,269,553,50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357,199.17	239,320,630.25	222,913,329.62	216,957,95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342,214.60	235,014,507.40	213,104,179.54	192,106,65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35,596.84	1,016,057,352.74	150,151,271.72	1,119,215,566.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32,075.99	-6,534,920.52	5,466,693.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52,185.33	39,689,577.31	113,077,458.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193,591.72	57,509,792.80	28,443,273.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640,477.10			
债务重组损益			411,434.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6,835.78	-1,576,417.01	-15,136,365.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555,212.21	22,437,621.15	32,647,357.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4,729.48	1,192,982.07	-6,074,822.72	
合计	50,981,552.67	65,457,429.36	105,689,959.8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 家电行业

2024 年，中国家电行业在政策驱动与消费升级的双重作用下实现结构性复苏。据奥维云网（AVC）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家电全品类（不含 3C）零售额 9,071 亿元，同比增长 6.4%，超越了 2019 年的 8,910 亿元纪录，成为行业新里程碑。分时段看，2024 年 1-8 月，家电市场（不含 3C）零售额同比下滑 3.6%，9-12 月受国家“以旧换新”政策刺激，零售额同比增长 23.8%，成为全年增长核心引擎。2024 年，家电消费逻辑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国补期间，消费者更倾向于选择“高配同价”产品，中高端产品的市场需求在补贴政策的刺激下显著增长，同时注重理念升级，绿色与智能成为产品的核心卖点，消费结构向强“倒三角”（即高端产品占比提升）转型。家电出口方面维持增长态势，海关总署数据显示，2024 年全年家用电器出口额达到 7,122 亿元，同比增长 15.4%，展现了中国家电在全球市场的持续竞争力。

细分空调市场，2024 年，空调市场产销两旺，展现出强劲的增长态势。据奥维云网（AVC）PSI 监测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家用空调全年生产 19,508 万台，同比增长 19.5%，总销量 18,977 万台，同比增长 20.9%，其中内销 9,652 万台，增长 6.6%，出口 9,326 万台，增长 40.4%。国内市场虽有起伏，但整体增长，主要得益于“以旧换新”政策的落地与宣传，有效激活了终端需求，以及“国补”政策拉动产品结构上行，增加了终端对于高端产品补货需求。2024 年空调出口市场表现强劲，成功迈上九千万新台阶。除 2 月受春节假期影响外，在全球需求持续回暖、新兴市场增长显著以及海外商家提前备货等多重因素叠加作用下，出口增长势头全年持续走强。空调零售市场方面，2024 年中国空调零售市场呈现“先抑后扬”格局：上半年受消费信心不足等因素影响，市场表现低迷；随着下半年“国补”政策全面落地，市场需求被有效激活，零售端同比增幅超两位数，全年降幅较上半年显著收窄。据奥维云网（AVC）数据显示，我国 2024 年空调零售规模 2,071 亿元，同比小幅下滑 2.2%。在当前的结构性升级背景下，高效能、智能化机型占比提升，成为支撑市场韧性的核心动能。

我国家电市场已从“增量时代”进入“增量和存量并重时代”，从“规模扩张”转向“质量升级”。在这一转型期中，家电消费正逐渐向高端化、集成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这一趋势为市场提供了新的发展动力和增长点。此外，提升用户体验也将成为企业赢得市场竞争的关键。政策端，国家持续发布政策助力家电消费。2024 年，中国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等，有效激发了消费者的购买意愿，促进了家电市场的繁荣。然而，单纯依赖“国补”实现的销量增长并非长久之计，企业需要通过技术创新、服务优化和品牌建设等多方面发力，以适应市场变化，满足消费者需求，提升市场竞争力。

总体来看，尽管短期内通胀压力、地产销售恢复缓慢、消费者信心不足等因素依然存在，但家电市场的未来发展仍保持谨慎乐观。家电行业作为传统消费的重要支撑，需求韧性长期存在。2025 年，随着消费者信心逐步恢复，房地产竣工拉动需求逐步释放，叠加以旧换新、家电下乡、消费升级等政策的落实到位及节能环保的大力推行，国内市场潜力将得到进一步挖掘。出口方面，尽管当前国际贸易环境对家电出口企业构成一定挑战，但海外家电市场正显现积极回暖态势。随着海外库存逐步消化、通胀压力持续缓解，叠加企业通过技术创新突破、供应链效率提升及全球化产能协同布局等手段，特别是针对主要市场国结构性关税调整带来的成本压力，头部企业加速推进东南亚制造基地产能释放，通过原产地多元化有效对冲贸易壁垒影响，有效化解潜在贸易摩擦风险，预计我国家电出口将延续稳步回升势头。目前，家电市场呈现高端化、智能化、节能环保化趋势，中高端产品受关注，品质化需求凸显，更新换代需求逐步释放。旧家电回收市场规范化也将加快家居焕新节奏。空调市场方面，在结构性升级背景下，变频、节能、新风等高端空调产品的热销，推动了整体空调市场价值量的提升，预示着行业未来前景依然可观。2025 年，“国补”政策的持续加持，为产业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根据最新政策，2025 年家电“以旧换新”补贴范围进一步扩大，空调产品补贴数量从 2024 年的 1 台增加到 3 台，将极大地激发市场消费潜力。

2. 汽车行业

(1) 汽车行业整体情况

2024 年，在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际贸易环境复杂多变、国内消费信心不足的背景下，中国汽车产业依然展现出强大的韧性和活力，产销量连续 16 年稳居全球第一。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4 年在政策支持与市场需求的的双重推动下，我国全年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 和 4.5%，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的规模。其中，乘用车产销持续增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了积极作用；商用车市场表现疲弱，产销未达 400 万辆预期；新能源汽车继续快速增长，年产销首次突破 1,000 万辆。汽车出口方面，2024 年我国汽车出口仍保持较快增长，全年出口量达到 585.9 万辆，同比增长 19.3%，其中，传统燃料汽车出口量 457.4 万辆，同比增长 23.5%，显著高于新能源汽车出口 6.7% 的增速，反映出新兴市场基建配套不足对电动化渗透率的阶段性制约。出口市场的快速增长不仅提升了中国汽车在全球市场的份额，也为中国汽车企业带来了新的增长机遇。

作为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汽车行业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近年来，汽车行业总体发展较为平稳，对宏观经济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起到了重要的支撑作用。未来，在“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的促进下，汽车行业将继续积极拥抱新一轮科技革命，坚持创新驱动，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成为推动全球汽车行业转型升级的领跑者，为实现第二个百年目标做出汽车行业应有的贡献。然而，也要看到，当前汽车行业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为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在加深：居民消费信心不足，汽车消费内生动力欠佳；行业竞争加剧，盈利持续承压，影响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不过，随着系列政策的持续发力，如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政策组合效应不断释放，将进一步释放汽车市场潜力，推动汽车消费市场的持续回暖。

(2) 新能源汽车行业

新能源汽车作为全球汽车产业绿色发展、低碳转型的重要方向，也是我国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选择。2024 年，中国汽车市场规模继续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其中新能源汽车市场的爆发式增长成为最大亮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 和 35.5%，占汽车新车总销量的 40.9%。这一数据不仅标志着新能源汽车市场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也显示出其在汽车市场中的重要地位不断提升。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提高，一方面是政策倾斜的结果，另一方面则是消费者从选择燃油车逐渐过渡到新能源车的转变。从细分市场来看，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成为新能源汽车市场的两大支柱。其中，纯电动汽车销量占新能源汽车总销量比例约 60%，较 2023 年下降 10.4 个百分点；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销量占比约 40%，较 2023 年提高 10.4 个百分点，显示出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市场的快速增长潜力。此外，我国新能源汽车的出口市场也表现出色，全年出口量达到 128.4 万辆，同比增长 6.7%，成为推动我国汽车出口增长的重要力量。

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离不开政策的支持。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我国新能源汽车已进入加速发展新阶段，呈现市场规模和质量双提升的良好发展局面，对全球汽车产业电动化转型的引领作用进一步增强。然而，产业发展也面临一系列挑战，包括实现“双碳”目标的要求、提升续航里程和解决充电便利性问题、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产业链和供应链的安全隐患等。

随着科技的持续进步和工业需求的不断提升，电机作为将电能转化为机械能的核心部件，其性能与效率的优化显得至关重要。在此背景下，扁线电机和增程式发电机凭借其高功率密度、低损耗和轻量化等优势，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与产业应用的双重跨越，越来越多的应用场景倾向于采用上述两种先进的电机设计。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推出了相应的成熟产品并落地应用，其中，据 NE 时代统计数据显示，2024 年上海电驱动在增程式发电机装机量排名中位居国内独立第三方第一位。

A. 增程式电动汽车

增程式电动汽车作为一种介于完全零排放的纯电动车与以节油为核心的插电式混合动力车之间的技术路线，凭借其在节能减排效率与能源使用成本方面的平衡性优势，成为汽车产业电动化转型的重要方向之一。在“双碳”政策引导和中长途出行需求升级的双重驱动下，2024 年中国增程式汽车市场呈现出强劲的增长态势，产品竞争力加速释放。据乘联会（CPCA）统计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增程式汽车销量达 116.7 万辆，同比大幅增长 78.7%，增速显著高于纯电动汽车和插

电式混合动力车。这一表现印证了增程式技术以“无里程焦虑+补能成本优势”为核心差异化路径，在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车的市场竞争中成功开辟出第三条增长曲线，并推动新能源汽车市场格局向多元化演进。

增程式电动汽车渗透率的提高，一方面是响应国家政策引导，推动不同技术路线的多元化发展，另一方面是其能够较好地平衡纯电驱动和补能体验，从而满足消费者需求。然而，增程式电动汽车目前仍面临政策支持不够明确、市场认知尚有偏差、成本控制难度大以及增程式技术存在痛点等问题。尽管面临诸多挑战，但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政策支持的完善以及市场认知的提升，增程式电动汽车有望在未来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并在新能源汽车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

B. 扁线电机

随着消费者对新能源汽车性能要求的持续提升，驱动电机正向高功率密度、高转速、高转化效率以及高槽满率方向发展。与圆线电机相比，扁线电机具有更紧凑的尺寸、更高的槽满率、更优的功率密度、更出色的 NVH（噪声、振动及声振粗糙度）性能，以及更高效的热管理能力。尽管扁线电机目前单台制造成本高于圆线电机，但随着技术进步和生产规模扩大，其成本有望低于圆线电机。一方面，扁线电机制造工艺复杂，但自动化技术发展使其生产效率逐步提升；另一方面，其槽满率高，材料利用率高，散热性能好，相同功率下可减少原材料使用。长期来看，大规模生产下，扁线电机凭借性能优势和材料利用率提高，具备成本降低潜力。扁线电机正逐步成为行业的发展趋势，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渗透率迅速提升，并加速向中高端车型普及。新能源汽车行业的繁荣推动了扁线电机市场的快速增长，预计将为驱动电机行业带来数量和价格的双重增长，展现出广阔的发展空间。国家新能源政策的出台也进一步推进了扁线电机的发展与应用。然而，扁线电机仍需突破多重瓶颈，包括技术壁垒、产能制约、专利和技术设备限制、标准化缺失等。

（3）氢燃料电池汽车

氢燃料电池汽车以其零排放、续航里程高、燃料加注时间短等优点，在中重型动力市场、跨区域运输市场中展现显著竞争力。氢气作为氢燃料电池的唯一能量来源，可以真正做到零排放、无污染，因此被看作是未来能源使用的终极形态。当前，中国氢能产业处于政府导入期和小规模商业化阶段。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我国 2024 年燃料电池汽车全年产销均为 0.5 万辆，同比分别下滑 10.40% 和 12.60%，系 2021 年以来首次负增长，主要受政策衔接波动、商用场景全生命周期成本劣势及产业链成熟度不足等结构性矛盾制约，处于行业调整阶段。

政策层面，国家战略支持力度持续强化，为中国氢能行业的持续发展注入信心。2022 年 3 月发布的《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标志着氢能发展正式纳入国家发展规划，进入到全产业链协同的系统化全面平衡发展阶段。2023 年 7 月，国家六部门联合印发《氢能产业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3 版）》，预计氢能行业相关标准的制定将加速，行业产品推广效率有望提升。2024 年，我国氢能政策持续发力，覆盖了氢能的生产、储存、运输、应用等多个环节，为氢能的全面推广和应用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支持。例如，《加快工业领域清洁低碳氢应用实施方案》的出台，明确了到 2027 年我国工业领域清洁低碳氢的应用装备支撑和技术推广将取得显著进展。此外，各地政策细则的出台和补贴政策的落实，也将有助于氢燃料电池汽车产销量的增长保持强劲势头。

展望未来，随着成本更低的氢气供应增加以及储存和运输成本的进一步降低，燃料电池汽车的经济性预期将得到显著提升，有望在交通领域实现大规模应用，氢能及燃料电池行业预计将迎来产量增长和整体发展提速的新阶段。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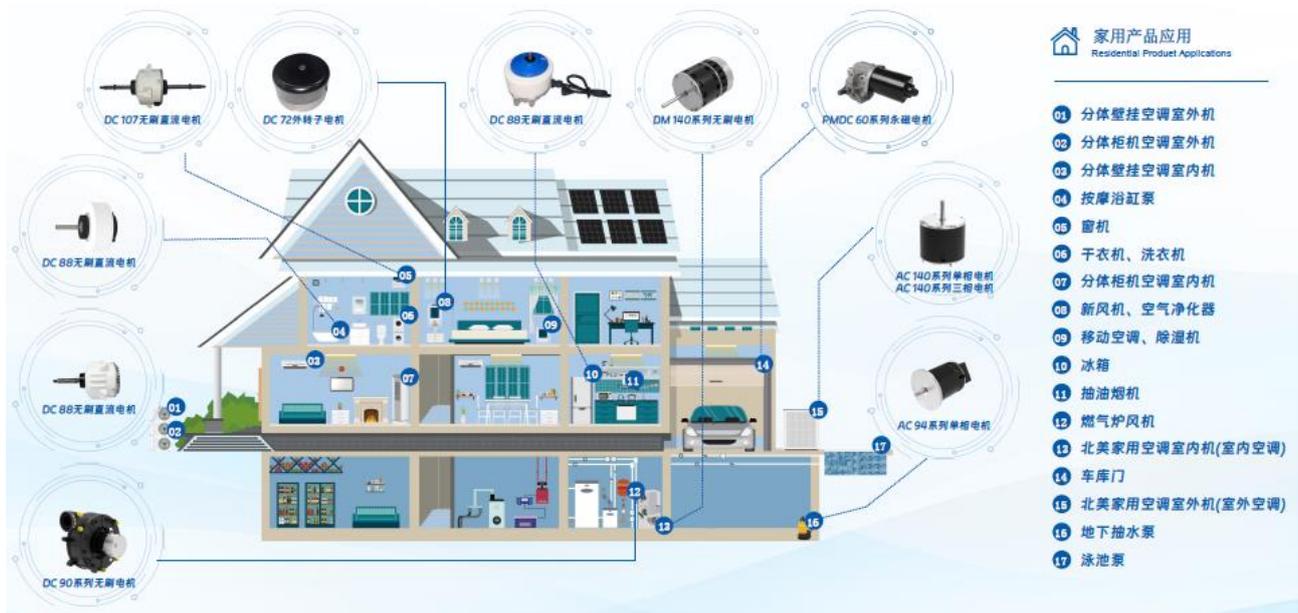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电机及驱动控制系统绿色智能解决方案领域的卓越供应商，为全球客户提供安全、环保、高效的电机驱动系统解决方案，是一家拥有“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车辆旋转电器、氢燃料电池系统及其关键零部件”等产品，集“高度自主研发、精益制造、智慧营销”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

目前公司形成了以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产品为主的 BHM 事业部和以汽车用关键零部件为主的车辆事业集团（EVBG）两大事业板块。传统家电在向智能高效节能家电的升级换代过程中形成了巨大的电机需求，为 BHM 事业部带来

了百亿级规模的潜在市场空间。BHM 事业部在持续拓展原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产品新兴应用场景，例如应用于 IDC（互联网数据中心）和储能领域的温控散热风机、商用车空调电机、工程车辆散热风机等，为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开辟了新的上升通道。在车辆事业集团中，公司的业务既包括传统燃油车用产品（车辆旋转电器），也涵盖新能源汽车用产品（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及其关键零部件），对应的潜在市场规模分别达到千亿级和万亿级，市场空间十分广阔。随着传统燃油车向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汽车的转变，传统发动机将逐渐被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所取代。这一转型过程中，相关市场将迎来一段较长的新旧交替时期。尽管如此，庞大的传统燃油车存量市场仍为公司车辆旋转电器业务带来了巨大的售后市场拓展空间。

(二) 公司主要产品

1. BHM 事业部的主要产品：家用/商用空调用电机、建筑通风设备用电机、厨房电器设备用电机、自动车库门用电机、水泵用电机、商用空调用压缩机电机、暖气/通风系统及空调设备用高效率风机系统等。



家用产品应用



商用产品应用

2. 车辆事业集团的主要产品：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控制器及电驱动总成系统、增程器发电机、BSG 电机系统、车用及非道路机械用车辆旋转电器（起动机/发电机）等。

提供乘用车、商用车技术产品系统解决方案



3. 氢燃料电池业务的主要产品：氢燃料电池发动机及其核心零部件（BOP），包括高速离心式空压机、高压屏蔽水泵、氢气循环系统、高压散热风机等。

H2F 氢林科技
H2 FOREST TECHNOLOGY

氢燃料电池一站式BOP产品领跑者

2020年设立

燃料电池—横跨发电/储能两大产业领域

9大系列

- 应急电源车 Emergency Power Supply Vehicle
- 装载机 Loader
- 城市客车 City Bus
- 自卸车 Dump Truck
- 热电联产 CHP, Combined Heat and Power
- 物流车 Cold chain Logistics Vehicle
- 环卫车 Sanitation Truck
- 重卡牵引车 Heavy Truck Tractor
- 氢储能发电 Hydrogen Energy Storage and Power Generation

核心零部件拓展

- 电力电子路
- 空气路
- 冷却路
- 氢气路
- 冷却路

氢燃料电池及其关键零部件领域的应用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公司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力，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卓越的电机及驱动系统绿色智能解决方案，在中山、上海、武汉、潍坊、芜湖、韶关、底特律、伦敦等地均设有研发中心，坚持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开发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为辅的研发模式，促进产品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及产品系列的不断丰富，同时保障公司产品质量。公司前瞻性的研发创新能力确保了产品创新性与技术水平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使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国内外不同地域消费市场的需求，提供个性化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采取了多元、开放的技术合作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引进国际领先技术、与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与业内优秀

企业共同开发等方式，快速提高公司各业务板块相关产品的研发能力与研发速度，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

2. 供应链管理模式

公司根据细分市场的特点，制定差异化供应商管理策略，与行业优秀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供应链管理采用 SRM、电子招标系统等采购管理系统平台，实现与供应商信息共享，确保生产运营需求的及时沟通与处理，拉动生产，合理控制库存。公司对大宗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等物料供应链资源进行统一管理，并开展集中采购，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对汽车业务板块供应链资源进行整合，建立统一管理规范，有效降低了重复管理成本并提升了相应供应链的成熟度。此外，通过建立统一的供应商导入与绩效评价体系，组建集团专家人才库，公司实现了在引入优质供应商的同时，帮扶提升供应商的能力，深化落实 VAVE 法（价值工程/价值分析），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共同提升竞争力。在采购协议中，公司对供需双方在商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方面均设有明确条款进行约束。

3. 生产模式

公司以精益生产为核心，以全面质量管理为控制手段，采用“以销定产”拉动式管理模式，根据市场销售滚动预测进行生产设备、物流、厂房等资源的配置。通过加快制程物料周转速度、提高设备使用效率、降低库存等手段，进一步提高资产流动性，实现生产的快速高效，达成产品“两高一低”（高品质、高效率、低成本）的目标。为同时满足规模化生产与个性化的市场产品需求特点，公司引进自动化设备并加以改造，与制程工艺模块化技术相结合，既保证大批量产品高效生产的需求，又能通过提高制程柔性来快速响应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同时，公司各子公司制造系统的设备资源、技术资源、供应链资源等逐步实现共享，进一步提高公司产能和制程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生产模式的数据化转型，通过引入先进数字化技术和工具，建立统一数据平台，实现生产制造过程的数据协同可视化，提升生产可控性、效能，降低成本，缩短交付周期。同时，利用物联网和大数据分析，实时监控管理生产设备，提前预警维护，提高设备利用率和产品质量。此外，公司遵循精益管理目标，持续推进“机器人”及“数字化建设”行动，引入自动化设备，改造现有装配线，淘汰老旧设备，优化人员组合，提升人均能效，推动生产制造向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增强市场竞争力，助力可持续发展。

4. 销售模式

公司各业务板块与国内外主流品牌企业建立了良好的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同时，公司采用销售管理系统（CRM），精准把握市场动态和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整体解决方案，进一步加强订单和售后服务的管理，从而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市场竞争力。

公司始终秉承快速响应、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在主要客户生产工厂所在地附近建立销售服务和技术支持网点，做到贴身服务，目前在国内外中山、孝昌、上海、潍坊、芜湖、柳州、十堰、玉林、重庆等地建立生产基地，并在美国、英国、墨西哥、越南、印度、摩洛哥（投建中）、泰国（投建中）等国家设立工厂或销售中心，充分发挥生产、销售、服务的辐射作用，尽最大努力满足客户的需求。

（四）公司产能状况

公司目前拥有年产超过 8,000 万台套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800 万台车辆旋转电器、100 万台套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及 3,000 套氢燃料电池系统的生产能力。

随着公司在建工厂（包括重庆工厂、泰国工厂及摩洛哥工厂）的陆续投产，公司各产品线的产能将逐步提升。公司也将根据国际贸易政策的调整动态优化全球产能配置。

（五）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全球具有强劲竞争力的电驱动系统产品研发、制造和服务商之一，拥有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电机电控研发与制造能力，是市场份额全球领先的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行业领导者，全球暖通行业内主要品牌均为公司的客户；是最受欢迎的车辆旋转电器供应商和行业首选品牌之一，同时也是国内技术和规模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独立供应商，客户涵盖国内外主流整车/整机厂。

（六）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 外部驱动因素

(1) 政策持续利好

A. 2024 年，中国家电行业在国家“以旧换新”政策与技术创新双轮驱动下，通过央地协同、补贴升级和技术规范三重路径加速绿色化、智能化转型。2024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开展家电产品以旧换新，激发市场活力，促进消费回升，推动绿色智能家电的普及，发展绿色消费循环经济。2024 年 8 月，商务部等 4 部门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对 8 类家电产品（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实施 15%-20% 的补贴政策，迅速激活市场需求。2025 年，政策进一步扩围至 12 类产品，同时将每人可补贴的空调数量扩围至 3 件。这些政策在拓展家电市场需求空间、挖掘换新升级潜力、加速绿色转型等方面起到了关键性的拉动作用。随着市场需求的提升以及智能家居和空调能效升级的进一步推进，公司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事业部的高效智能电机、直流无刷电机、风机系统等产品，凭借其技术优势和市场适配性，有望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B. 新能源汽车作为国家实现“碳达峰 碳中和”目标的关键举措之一，在近年来得到了国家政策的持续扶持与引导，推动行业向标准化、高端化迈进，促进新能源汽车在私人领域及公共服务等多场景的广泛应用，激励行业转型升级、提升效能，为行业发展营造了有利环境。2024 年新出台的产业政策主要集中在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充电基础设施的建设和支持措施、组织开展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及以旧换新补贴、产业规划、环境保护等多个方面，旨在提升产品供给质量、加大重点领域推广、强化支撑保障条件及打造世界一流品牌。除国家政策外，我国各省市也积极出台本地新能源汽车政策规划，涉及产值预期目标、产业配套发展支持等方面，为新能源汽车的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新能源汽车市场份额正持续扩大，消费者对新能源汽车的接受度不断提高，其购车选择正逐步从被动接受向主动选择转变。这一趋势将有力带动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产品业务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布局和拓展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和政策红利。

C. 相较煤炭、天然气、石油等传统燃料，氢气具备能量密度大、反应零排放的天然优势，是我国碳中和目标下理想的清洁能源。2024 年，氢能产业迎来里程碑式政策突破，氢能作为前沿新兴产业首次进入政府工作报告。202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首次将氢能纳入国家能源管理体系，从法律层面确立其战略地位，标志着我国氢能产业进入规范化、体系化发展新阶段。该法明确了氢能在能源体系中的定位，并围绕开发利用、产业协同等方向制定了四项专项条款，为破解产业发展的审批限制、技术瓶颈和市场壁垒提供了制度保障。近年来，国家层面已构建起“法律框架-技术标准-财政补贴”三位一体的政策体系。为响应国家号召，各省市陆续出台多项政策鼓励氢能行业的发展。这些政策的出台和实施，为氢能产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推动氢能作为未来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助力实现“碳达峰 碳中和”目标。

D. 2021 年 10 月 2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明确了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时间表、路线图，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21 年 10 月 26 日，国务院印发《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聚焦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对推进碳达峰工作作出总体部署。“碳达峰、碳中和”将成为驱动全球实现能源革命、能源结构转型的核心逻辑，新能源汽车及氢能应用将成为关键的解决方案之一，公司对应的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及氢能相关业务将迎来快速发展阶段。

E. 2024 年是《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实施五周年，大湾区建设进入提速换挡、纵深推进的新阶段，举世瞩目的深中通道于 2024 年 6 月实现通车，加强了珠江东西两岸的联系，打破了珠江口两岸的交通瓶颈，使两岸城市在产业合作、科技创新、资源共享等方面更加便捷高效。公司总部位于粤港澳大湾区几何中心城市——中山市，区位优势明显，同时作为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车辆旋转电器的领先企业，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将给公司带来历史发展机遇，进一步驱动公司业务向上发展。

(2) 产业潜在发展空间巨大

A.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重要支柱，具备产业链长、覆盖面广、国际化水平高等特征。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汽车产业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强调要成为制造业强国，就要做汽车强国。从市场空间看，我国 2024 年汽车千人保有量约 251 辆，较美国 837 辆的水平仍存在显著差距，增量潜力持续释放。2024 年，中国汽车行业发展迅猛，产销量双双突破 3,100 万辆，再创新高。新能源汽车市场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产销量突破 1,200 万辆，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汽车新车总销量的 40.9%，迎来高速发展新阶段，成为推动汽车行业增长的重要力量。值得注意的是，在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断提升的背景下，国内燃油车保有量仍超 3 亿辆，衍生出庞大的售后服务体系需求。公司业务布局兼具战略纵深：既适配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增量市场，又持续深耕燃油车起动机/发电机等存量替换市场，形成双轮驱动发展格局。

B. 在国家政策的有力推动下，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迅速，凭借完善且富有竞争力的供应链体系，在全球汽车电动化趋势中脱颖而出，成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持续增长，产销量首次突破 1,000 万辆，达到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增长 34.4% 和 35.5%，展现出强劲的市场活力。根据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的发展愿景，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将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燃料电池汽车实现商业化应用。在“双碳”战略目标驱动下，新能源汽车作为交通领域低碳转型的核心载体，正加速重塑全球汽车产业格局，其发展潜力已形成全球共识。

C. 氢能的应用主要体现在交通、工业、建筑、电力等几大领域上，其中交通领域是氢能应用的重要领域和先导领域，受到多方的高度重视。氢燃料电池具有零排放、零污染的特性，被认为是未来清洁环保的理想技术，是终极能源动力解决方案。氢燃料电池技术可广泛应用于汽车、轨道交通、船舶等交通领域，还可应用于分布式发电、热电联供等领域。氢燃料电池技术正处于从示范应用向规模化发展的关键阶段。尽管面临成本、基础设施等挑战，但其在能源转型中的战略价值不可替代。2022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明确了氢的能源属性，是国家未来能源体系的组成部分；明确氢能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方向，是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打造产业转型升级的新增长点。

2. 内生驱动因素

（1）行业转型升级、产品升级换代

公司秉持“以人为本，合作共赢”的理念，形成团队凝聚力，并始终保持对市场敏锐的洞察力，紧密关注国家行业政策导向，结合自身核心竞争力，适时调整和拓展公司产业布局。在巩固家电行业领军地位的基础上，公司通过同心多元化战略实现跨行业拓展：从家电行业向汽车行业延伸，并前瞻性布局氢能行业，行业空间从百亿级别跃升至万亿级别，成功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显著拓展了发展空间。在此过程中，公司始终聚焦于产品技术研发、市场渠道建设及售后服务创新，深入挖掘产品与服务的潜在需求，同时顺应国家发展战略，把握能效升级与新能源汽车发展机遇，逐步推进产品升级换代，优化产品结构，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提升产品附加值，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2）技术创新及品牌提升

公司深知，技术创新是制造业企业立于行业不败之地的核心，是持续激发企业活力、推动企业做强做大的关键。自创立以来，公司始终将技术革新与工艺进步作为发展的重要方向，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并持续加大技术创新的投入力度，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含量，使公司技术保持在行业前沿。在此基础上，公司通过优化产品质量与服务，进一步打造产品品牌价值。同时，公司根据不同细分市场的需求特点，灵活采用差异化品牌策略，充分发挥旗下“大洋电机”“电驱动”“佩特来”“杰诺瑞”等国内外著名品牌在各自领域的竞争优势，最大化释放品牌潜力，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

（3）精益生产、组织变革、提质增效

公司积极推进精益生产，推行拉动生产，通过建立拉动看板系统，制定并检讨每一种物料的拉动规则，并固化到系统中，牢固树立“整体-局部-整体”的观念，把拉动式生产与改善联系起来，以拉动式生产过程中的异常为改善目标，持续改善，并用结果来检验过程，持续监控生产周期、在制品库存、生产效率等关键指标，促进管理的改善和提高，进一步降低制造成本和管理成本，提高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效益，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遵循精益管理目标，加快推进“机器人”及“数字化建设”行动计划，通过引入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和智能检测设备，对现有装配线进行全面升级改造，淘汰低效老旧设备，优化人员配置，提升人均能效，推动公司生产制造向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方向发展。

为进一步提质增效，公司大力推行组织变革。在组织架构方面，进行纵向精简和横向集成的变革，减少管理层级，实现指令直达生产一线的“战斗班组”，提高管理效率和响应速度。在组织建设方面，推行“强班组建设计划”和以全面利润中心建设为核心的“金麒麟计划”。“强班组建设计划”重点对基层班组人员进行培训和人才选拔，强化班组建设，实施经营承

包机制和超额成果分享机制，有效提升了生产一线员工积极性和稳定性，并在生产效率改善的前提下切实提高员工收入水平。“金麒麟计划”通过最小化划分经营核算单元的模式，有效转变了各级管理人员的管理意识，形成“人人都是经营者”的文化氛围，促使各个经营主体和职能部门不断挖潜降耗，在公司实现提质增效的同时，员工的薪酬待遇水平也得到了稳步提升，实现员工和公司双赢的良好局面。在组织协同方面，公司建立产销协同会议机制，根据客户订单和实际产能进行综合平衡，科学安排生产计划，并在产销协调的基础上，进行物料齐套管理，将配套零件的齐套下达作为计划管理的基准。同时，公司设立供应链集中采购协调小组，作为优化供应链管理的常设机构，统筹协调公司各事业板块的大宗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等重要生产性物料的采购管理，提高议价能力和成本优势，保障供应链安全。

(4) 数字化智能制造和数字化组织建设

实施数字化智能制造，是公司加速转变生产方式、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面对数字化与智能化发展浪潮，公司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进程，着力缩短管理和生产节拍，提升组织效能，降低“沟通、试错、决策”成本，构建以“业务驱动、效率提升、供应链协同、品质保障、数据质量与安全”为战略主轴的数字化管理架构。

公司通过设立集团数字化专家组，统筹数字化战略“规划、开发、实施、应用”等工作；严格遵循“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统一标准、协同建设、敏捷迭代”五大原则，在营销、研发、供应链、生产运营、物流交付等核心环节实现数据在线化、过程可视化与业务闭环化。通过 Q-D-P-U 的现场管理看板建设，将原先零散的信息集成化管理，同时建立异常预警的闭环管理机制和平台，做到人、机、料、法、环、测的实时在线管理。数字化管理方面，公司上线了 IOT 物联网平台、数据中台、GPM 系统、升级切换了 SRM 系统和 MES 系统，持续推动业务优化和价值重构，落实业务实时在环，让管理更加透明，决策更加科学和及时。

2024 年，公司初步构建完成了“供应商端（含配套工厂）-大洋电机运营端-客户端”的“端到端”的数字化建设框架；BHM 事业部已完成数字化的初步建设，由“业务数字化建设阶段”转变为“通过数字化要效益的阶段”，由“数字化小组主导阶段”转变为“业务主导阶段”，标志着数字化进程进入价值创造新阶段。2025 年，公司正式启动 AI 战略实施，在夯实数字化基座的基础上，将通过“三层架构、五阶演进、八步落地”的方法论，系统性推进人工智能技术与企业运营的深度融合。聚焦智能决策、流程优化等关键领域，加速 AI 技术在生产、管理场景的全面渗透，以智能化手段驱动运营效率突破与商业模式创新。

凭借在数字化建设工作中的出色表现，公司中山工厂于 2022 年获评“中山市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智能化示范工厂”，子公司芜湖杰诺瑞“起动机总装数字化车间”于 2023 年获得“安徽省数字化车间”称号，子公司潍坊佩特来于 2024 年成功入选山东省数字经济“晨星工厂”。展望未来，公司将稳步向智能产线、灯塔工厂、数据驱动的高阶决策、IBP 预测模拟分析等管理和业务智慧化迈进，持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台套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零部件类别						
起动机及发电机	6,999,790.00	5,874,665.00	19.15%	7,099,871.00	5,821,904.00	21.95%
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	421,039.00	456,982.00	-7.87%	418,924.00	453,621.00	-7.65%
按整车配套						
起动机及发电机	6,134,572.00	5,118,998.00	19.84%	6,225,779.00	5,068,565.00	22.83%
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	420,016.00	455,933.00	-7.88%	417,664.00	452,330.00	-7.66%

按售后服务市场						
起动机及发电机	865,218.00	755,667.00	14.50%	874,092.00	753,339.00	16.03%
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	1,023.00	1,049.00	-2.48%	1,260.00	1,291.00	-2.40%
其他分类						
境内地区	6,340,069.00	5,130,286.00	23.58%	6,295,118.00	5,107,760.00	23.25%
境外地区	1,081,640.00	1,201,361.00	-9.97%	1,224,695.00	1,167,765.00	4.88%

同比变化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零部件销售模式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生产经营情况

单位：元、台套

产品类别	产能状况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	1,000,000.00	421,039.00	418,924.00	1,827,551,951.11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1. 技术创新及人才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多年来持续开展技术创新，完善战略布局。在“碳达峰、碳中和”及节能环保、产业升级大方向的指引下，公司不断加大对高效智能电机、IPM 多级转子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氢燃料电池关键零部件及金属支撑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等产品的研发投入，并在中山、上海、武汉、潍坊、芜湖、韶关、底特律、伦敦等地设立了研发中心，使公司技术一直保持在行业的前沿。公司研发并量产的一系列产品，如 EC 风机、半封闭压缩机专用电机、800V 碳化硅控制器、“三合一”扁线电驱动总成、增程器发电机系统、氢燃料电池系统及其关键零部件等，均在行业内处于技术领先地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4,258 项，包括 PCT 专利 370 项，授权 3,232 项，其中授权有效专利 2,182 项（含发明 704 项）。

公司同时拥有 3 个国家级实验室和 3 个 CNAS 认证实验室，并设立了博士后工作站和专家工作站，积极与知名高校及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携手合作伙伴成立联合实验室，成为公司引进高级技术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的平台。在快速发展过程中，公司吸引了包括国家高层次人才、国家重大项目总体专家组专家以及地方学科带头人或领军人才在内的众多技术人才持续加盟。同时，为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建立长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自 2020 年起不断加大公司员工激励力度，对不同类型的激励对象实施了多元化激励方案，实现多形式、多层次激励机制。除面向公司及子公司全体符合条件的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外，公司还特别针对新能源汽车电驱动动力总成系统及氢燃料电池系统业务的核心研发人员实施了“领航计划”系列员工持股计划。这一举措有效落实了公司让优秀科研人员“先富起来”的人才战略，提高核心研发人员的稳定性，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持续提升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及氢能等业务方面的技术水平，在激烈的行业竞争中实现技术创新，进一步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2. 产业转型升级的优势

自上市以来，公司在建筑通风及家用电器电机业务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上，加快产业的转型升级。2009 年，公司跨入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业，成功迈出了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第一步；2011 年以来，公司先后收购了芜湖杰诺瑞、北京佩特来和美国佩特来，全面进入车辆旋转电器领域，奠定了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坚实的基础，同时也为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

总成系统的发展引入了具备汽车行业丰富经验和深谙汽车行业文化的优秀管理团队，提供了成熟的市场通道和客户资源；2016 年初，公司收购上海电驱动，开启了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业务的新里程，并于同年与巴拉德等氢能产业内优秀企业开展战略合作，构建“电机+电控+氢燃料电池系统”完整产业链，同时充分发挥公司在电力电子、软件集成和高速电机技术优势，重点聚焦氢燃料电池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并在金属支撑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分布式能源及电解制氢技术方面进行了产业布局，开辟未来氢能技术在电解水制氢以及分布式能源等场景的商业化应用新路径。在全球新能源汽车及氢能产业链的精准布局，有效提升了公司在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及氢能行业的地位。

在产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公司不断优化产业布局，积极推进精益生产和自动化制造，提高生产效率，发挥协同效应，为公司的中长期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重要的发展支撑。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今天”-“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明天”-“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未来”-“氢能产业”完善的产业阶梯式发展格局。公司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业务可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和氢能业务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流，有力支持公司前瞻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为公司的长期、稳步且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 资源整合的优势

在推进产业转型升级的过程中，为充分发挥公司内部汽车产业的规模经济和范围经济效益，强化集团的核心竞争力，实现优质资源整合与共享，促进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推广与销售，公司将上海电驱动、北京佩特来、芜湖杰诺瑞等与汽车关键零部件相关的子公司整合，形成了以上海电驱动为母公司控股管理主体，下辖上海汽车电驱动、北京佩特来、芜湖杰诺瑞、东实大洋等相关控股子公司的车辆事业集团。车辆事业集团的垂直管理将有助于充分发挥各子公司在技术、成本控制、精益生产、市场渠道和售后服务平台等方面的比较优势，吸收融合优秀的汽车行业文化，实施优势互补，凸显协同效应，进一步提升品牌形象，形成长效发展机制，为全球客户提供最优的电机驱动系统解决方案。此外，为发挥公司与行业优秀企业在业务、市场层面的独特优势，实现强强联合，公司积极开展产业布局，深度推进战略合作。

在组织合作方面，公司积极拓展产业链布局，不仅与下游零部件厂商及整机厂（如东实股份、塔塔汽车零部件公司、新柴股份、欣锐科技等）共同成立合资/联营公司，还与多家企业及机构合作共建联合实验室。此外，公司还积极探索其他合作模式，如参与研发重点项目、产学研合作、技术转让、共同承担国家科技计划重大课题等，以进一步扩大合作范围和深化合作层次。依托上述合作，公司携手产业伙伴，共同开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工作，为客户提供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加速市场拓展与业务增长。

在资本合作层面，公司通过投资参与产业基金，与供应商、客户构建紧密的资本纽带，有效拉通产业链上下游，推动产业协同发展。目前，公司借助这一模式，间接持有深蓝汽车等行业上下游企业的部分股权，进一步夯实与供应商和客户的合作基础。

通过整合各类资源，公司成功实现研发平台、销售渠道、服务体系、人才储备以及品牌建设等多维度资源的交流与拓展。这些举措，不仅加快了公司国际化的步伐，也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了源源不断的新动力。

4. 品牌与营销优势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品牌、自主研发、自主生产、自主销售”的原则，在产品的技术水平、质量控制、交付服务等方面保持较高水准，得到国内外客户和同行的广泛好评。通过实施严格的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和执行规范的技术标准，公司自研自产自销的“大洋电机”系列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产品，在国内外市场上享有很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早在 2005 年，“大洋电机”即被评为广东省著名商标，并成为行业知名品牌。

公司自 2009 年开始进入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业，2016 年初公司完成收购上海电驱动，使得“电驱动”品牌成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业又一名片，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行业的领先地位。此外，在汽车行业，公司还拥有百年国际品牌“佩特来”的永久使用权和国内知名品牌“杰诺瑞”，客户涵盖了潍柴动力、玉柴动力、宇通客车、康明斯、斯堪尼亚（Scania）、卡特彼勒（Caterpillar）、纳威司达（Navistar）、帕卡（Paccar）等众多世界著名汽车、发动机以及非道路机械厂商。凭借“佩特来”“杰诺瑞”品牌在各整车企业的良好口碑，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业获得更多与上述优质客户进行交流合作的机会，形成良好的协同效应。

5. 全球布局优势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电机及驱动控制系统绿色智能解决方案领域的卓越供应商，以全球化视野和思维方式，逐步实施产业全球布局，促使全球资源在公司内部得到合理高效利用，提高公司全球市场竞争能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包括美国、墨西哥、英国、越南、印度、摩洛哥（生产基地投建中）、泰国（生产基地投建中）等国家，设立了子公司及生产基地，不断完善公司全球布局，进一步贴近公司主要客户，以提供更好的产品交付效率和服务响应速度，满足客户本地化制造（local for local）的供应链策略。

公司制造基地的全球化布局，有助于公司充分调动全球各个生产基地的资源，针对不同区域的差异化关税，动态优化资源配置，选择最具有关税税率优势的基地进行生产，实现全球各基地产能的灵活调配和稳定平衡生产，降低公司生产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此外，公司拥有全球化的市场销售能力和渠道，产品销往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与众多世界 500 强企业及国内外行业知名品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坚实的全球市场渠道和客户基础，助力公司有效降低对单一市场的依赖，分散单一市场的风险。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总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全球经济整体呈现稳定但增长缓慢的态势，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的增速明显快于发达经济体，但增长势头有所放缓。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加剧、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全球债务水平高企以及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转向等因素，使得全球经济发展面临的风险和挑战不断增加。在国际局势复杂动荡、全球经济复苏乏力的大背景下，国内经济顶住压力，实现了经济增长预期目标，展现出强劲的韧性和活力。然而，当前外部环境的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不断加深，国内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等问题依然存在，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

报告期内，在国内外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和充满挑战的背景下，公司不仅实现了营业收入的稳健增长，也实现了整体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体现了公司稳健的经营策略和良好的抗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11,340.81 万元，营业利润 105,337.58 万元，利润总额 105,111.18 万元，净利润 91,198.56 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754.91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7.31%、34.09%、34.29%、35.20%、40.82%。

（2）业务板块发展情况

1) BHM 事业部

A. 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BHM 事业部积极开展基于数字化和精益生产的数智化管理工作，以业务需求为导向，参照样板线模式复制推广数字化功能应用，通过部署产线可视化看板与红黄灯预警系统等分析工具，实现数字化实时数据呈现，让生产管理实时在环，业务流程实时闭环；持续推进“以机代人”及自动化项目，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提高产品品质及市场竞争力；同时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加大国内外市场业务拓展力度，优化产品结构，提高新平台技术产品开发量产比例，大力推进集团内部自制件的生产建设，进一步提升墨西哥工厂产能及其零部件自制能力，并筹划摩洛哥制造基地布局，完善全球产能配置。

2024 年，BHM 事业部实现营业收入 701,146.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88%，创下同期历史新高。

B. 技术研发情况

为了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BHM 事业部陆续推出了新的技术迭代产品，在永磁辅助同步磁阻电机、高效智能电机、半封闭压缩机电机、风机系统等产品上均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同时遵循新基建、东数西算、碳中和、碳达峰等政策的指引，持续发力新能源领域，为车用空调、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冷链物流、热泵、IDC（数据中心）及储能等快速发展的行业提供了高效可靠的电机/风机解决方案，具体产品研发情况如下：

产品	研发情况
永磁辅助同步磁阻电机	该系列电机已完成全部设计验证及技术指标测试，各项参数均达到现行 IE5 能效标准要求。通过核心参数优化设计，产品架构已具备向未来 IE6 标准升级的技术基础，形成可持续升级的前瞻性技术储备。该产品现已进入系列化规划阶段，功率范围覆盖 11kW-100kW 工业标准区间。产品线布局全面覆盖工业标准电机及空压机领域应用需求，同时适配公司自主研发的三相无电解电容控制器，形成系统级解决方案。
无电解电容控制技术	该技术已应用于公司风机、水泵领域的新产品研发项目，目前已完成多个重点项目的技术验证与系统匹配工作，其中部分项目顺利通过客户验收，已进入小批量试生产阶段。新产品在运行可靠性、控制效果等关键指标上较上一代产品均实现了显著提升，产品综合性能达到行业先进水平。新技术的产业化应用将有效提升客户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实现了客户价值与企业效益的协同发展。
盘式电机	公司自主研发的盘式电机采用创新型轴向磁通拓扑结构，通过系统仿真设计与磁路优化，在保持高功率密度的同时，大幅度提升电机效率。目前已完成全系列产品的系列化开发，功率范围涵盖 0.37kW-2.2kW，适用于家用、商用空调等不同应用场景，并已实现客户送样，相关产品的匹配进展顺利。
商用暖通分体式 DIGI 外机	该产品电压覆盖 115V-575V 全范围的大功率三相电机，采用无位置传感器控制算法，并迭代升级为三相无电解控制算法。经过多轮迭代优化的电磁设计方案，在电机成本大幅度降低的同时电机效率较老方案效率提升 3%；该产品成功填补了公司在屋顶空调机组（Rooftop）及中型商用暖通、畜牧风机、储能等领域的产品空白。目前该产品已得到客户认可并大量应用，为公司带来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高效铝线 BLDC 电机	新一代高效铝线 BLDC 电机通过对电机冲片与工艺的优化，提高了电机槽面积，同时大幅度提高了电机槽满率，在成本基本不变的情况下，电机效率相对上一代铝线电机提高 5% 以上。该技术已在公司 BLDC 电机产品线实现规模化应用，覆盖分体空调室内外机、风管机及高速引风机等家用、商用场景，产业化应用的经济及环保效益显著。
DM 高效智能电机	DM5i 高效电机基于创新电磁结构，转矩密度较前代产品提升 10% 以上。通过采用低成本的铝漆包线，在保持与上一代产品 100% 机械兼容同时，材料成本大幅度降低；通过无传感器矢量控制算法升级，实现新旧产品控制系统的无缝切换。该产品已在国内外生产基地完成全自动化产线部署，终端产品覆盖暖通空调、工业泵机等六大应用场景，市场渗透率较前代产品大幅度增加。
引风机	依托国家级技术研发中心、行业领先的研发团队、专业的燃气实验室，结合燃气炉、屋顶机空调、热水器等终端市场应用需求，公司已构建起完整的引风机产品技术体系，已经形成拥有多项发明专利的交/直流引风机产品矩阵。产品凭借自主研发的空气动力学仿真平台、多物理场耦合分析及高转速电机技术，实现了从叶轮设计到系统匹配的全流程数字化开发。在技术迭代方面，公司持续突破行业瓶颈：第三代引风机采用智能控制算法，搭载矢量控制技术，最新研发的高速引风机（转速 10000RPM+）集成航空级轴承技术与仿生学流道设计，在功率下降 15% 的同时体积缩减 30%。凭借持续的技术创新，公司建立了覆盖材料科学、流体力学、智能控制的跨学科研发体系，形成从基础研究到产业化应用的完整技术链，巩固了公司在风机领域的技术标杆地位。
BHM 事业部下属子公司主要产品及研发情况	
武汉安兰斯--半封闭压缩机专用电机	半封闭压缩机专用电机为大型制冷压缩机专用配套特种电机，广泛用于包括大型数据中心、芯片晶圆制造规模化工厂、地铁高铁站等新基建市场以及冷链运输等新型行业，分为离心式/螺杆式/活塞式/涡旋式半封闭压缩机等各种应用。该产品成功突破海外品牌垄断，获得国内外众多客户认可，业务持续快速增长，市场规模已进入全球行业前列。 此外，武汉安兰斯目前的研发重点包括开发适应于新型环保制冷介质的绝缘结构、永磁高压高速电机、大功率永磁低压高速电机、永磁高速磁悬浮电机、空气悬浮高速永磁电机等产品，相关产品已在国内外行业头部企业得到批量应用，节能效果显著。

<p>湖北庞曼--- 高能三相电机</p>	<p>产品包括三相交流高效电机和三相永磁同步高效电机，可广泛应用于轻型商用空调、泳池泵、高温消防风扇、压缩机等领域，产品效率达到了 IEC60034-30 的 IE3、IE4、IE5 能效标准。在三相交流高效电机方面，主要利用行业主流仿真软件对电机磁路、谐波损耗的精确分析，持续迭代和优化产品设计，并对国产冷轧硅钢片的选择以及冷加工方法、定子铁心制造工艺过程的参数控制对电机的性能影响等开展研究，在保持成本不变的情况下，有效地提升了电机效率，降低了温升。在三相永磁同步高效电机方面，采用变频专用绝缘结构和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以及磁钢退磁仿真等技术，使得产品在满足客户高可靠性要求的同时，具备高效、低噪声等优点。</p>
<p>中山宜必思--- 高效率、低噪声轴流与离心风机</p>	<p>中山宜必思具备领先的电机、控制、流体力学研发团队，专注于高可靠性、低噪声以及高能效的需求领域，产品广泛应用在 IDC（数据中心）、大型储能系统以及工商业储能、电力新能源、暖通商用空调的通风与散热领域中。在数据中心领域，产品连续 5 年在某通信集采中，技术分达到第一名，在额定工况下，采用宜必思技术的设备能耗下降明显，产品性能远超国外知名品牌，实现了从跟随到引领的跨越；在储能领域 60kW 温控主流产品中，中山宜必思基于市场低噪声产品的需求，开发了比行业通用产品低 10dB 的低噪声产品，成为行业标杆技术；开发的三高（耐高温、高防护、高防腐）技术在风电等特殊应用领域也得到了市场好评。</p>
<p>珠海伟高--- 暖通变频驱动器及控制器</p>	<p>珠海伟高暖通变频驱动器及控制器研发团队拥有 20 年以上的开发经验，掌握变频压缩机、风机等控制核心技术，产品具备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覆盖家用窗式空调、分体式空调、移动空调、商用单元机、多联机、热泵机、冷冻冷藏、车载空调、机房空调、储能空调等应用领域，主要面向国内外暖通头部企业。产品优势主要包括：1. 产品型号齐全，功率范围包括 30W-40kW，可以覆盖市面上 90% 以上压缩机及风机；2. 软件算法领先，主要体现在压缩机全闭环快速升频启动、压缩机高频涡流加热技术、风机台风逆风启动、高频 PFC 有源阻尼滤波技术、薄膜电容驱动技术等方面，具有独到的技术优势；3. 可靠性高，所有产品均满足在 EFT 4kV、浪涌 6kV 测试下正常运行的要求；4. 所有产品保护齐全，尤其是恶劣条件下短路保护不会损坏器件。</p>

2) 车辆事业集团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车辆事业集团两大业务板块发展情况如下：

A.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的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市场渗透率不断提升，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上海电驱动始终保持战略定力，聚焦核心战略客户，持续调整和优化电驱动系统产品结构，提高核心零部件自制率，强化对电驱动总成系统核心技术与平台产品的开发投入，并在海外新能源汽车市场拓展获得良好成效，连续获得多个国内外新能源汽车电驱动总成量产新项目定点。

此外，上海电驱动在报告期内先后启动了泰国工厂和摩洛哥工厂的建设，持续推进海外市场本地化制造能力建设，国内重庆工厂的建设也在有序开展中，并于 2025 年 3 月成功下线首台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扁线定子样件，完成了上海、潍坊、芜湖、十堰、重庆五个制造基地扁线电机的生产线布局，有力地推动了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业务的持续发展。

2024 年，在坚持战略方向和专注于关键客户及市场的同时，受配套车型市场销量未达预期，以及新增定点的产品量产周期较长等因素影响，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2,755.2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46%。全年重点业务发展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发展情况
<p>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p>	<p>1. 通过不断强化和提升公司新能源乘用车第三代电驱动总成平台核心技术与产品竞争力，多个新能源乘用车驱动电机、电机控制器、电驱动总成产品等核心零部件及总成实现量产销售，主要包括： 1) 功率范围涵盖 120~240kW、水冷和油冷、永磁和异步的电驱动总成、驱动电机、电机控制器等产品先后为长安深蓝汽车、东风汽车、奇瑞汽车、北汽新能源等汽车企业多款新能源汽车实现量产配套； 2) 功率范围涵盖 48~130kW 电驱动总成、驱动电机、电机控制器等产品先后为印度塔塔汽车、韩国现代汽车、武汉易捷特科技、上汽通用五菱等国内外汽车和动力总成企业的多款新能源汽车实现量产配套；</p>

	<p>3) 功率范围涵盖 65~95kW、水冷和油冷、圆线和扁线的高效增程发电机总成产品先后为长安深蓝汽车、东风汽车、广州汽车等汽车企业实现增程式新能源汽车量产配套。</p> <p>2. 基于第三代电驱动总成平台核心技术和平台产品, 稳步推进多个量产在研三合一和多合一电驱动总成和增程发电机总成项目开发及验证。主要包括:</p> <p>1) 在电驱动总成在研项目方面, 完成 800V 电压平台 220kW 碳化硅逆变器总成产品开发及验证, 2024 年 6 月为长安深蓝汽车实现量产供货; 完成 120kW/150kW 三合一电驱动总成产品开发及验证, 2024 年下半年为印度塔塔汽车、马来西亚宝路达汽车等新能源汽车量产配套; 完成 60kW 三合一电驱动总成产品开发及验证, 2024 年 6 月为武汉易捷特科技实现量产供货;</p> <p>2) 在新增电驱动总成和增程发电机总成项目研发方面, 获得多个长安深蓝汽车电驱动总成 220kW 高效电驱动总成及核心零部件总成、长安股份 200kW 辅助电驱动总成、小鹏汽车 180kW 高效电机定转子总成和电机控制器、现代汽车 160kW 高效电驱动总成、上汽通用五菱 75kW/100kW 驱动电机、广汽乘用车 95kW 增程发电机总成、奇瑞汽车 100kW 增程发电机总成等新项目量产定点, 持续提升电驱动总成及核心零部件的产品竞争力与产品品质;</p> <p>3) 在新增多合一电驱动总成项目研发方面, 获得东风易捷特 60kW 水冷扁线七合一电驱动总成产品、法国雷诺汽车 60kW 水冷扁线六合一电驱动总成、75kW 水冷扁线六合一电驱动总成、电励磁电机定转子总成项目量产定点, 海外业务布局和欧洲本土化制造与供应链能力建设取得良好进展;</p> <p>2024 年新增新能源汽车量产定点项目 30 余项, 先后于 2024 年下半年至 2025 年实现量产, 持续为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品未来产品销售稳定增长提供保障。</p>
<p>新能源商用车动力总成系统</p>	<p>1. 通过持续开发商用车系列化动力总成产品, 实现动力总成综合性能提升与产品迭代升级, 在多个国内外商用车客户实现应用, 主要包括:</p> <p>1) 研发完成峰值扭矩涵盖 2000Nm~3500Nm 的新一代直驱电机及其控制系统, 为申沃客车、万象客车、中通客车、福田欧辉客车、厦门金旅等多个新能源客车企业实现量产配套;</p> <p>2) 攻关峰值功率涵盖 350kW~500kW 的新能源中重卡车辆用电机及其控制系统, 实现混合动力变速器总成用驱动电机及其控制系统量产开发, 持续取得批量订单;</p> <p>3) 开发额定功率 250kW 增程器发电机总成系统, 获得海外重型卡车客户的量产定点并完成样机交付;</p> <p>4) 开发峰值功率 170kW 工程机械用 800V 驱动电机及其控制系统, 获得国际工程机械客户项目定点。</p> <p>2. 基于高效电驱动系统平台技术, 持续开发电驱动桥总成产品, 获得多个动力总成产品量产定点。主要包括:</p> <p>1) 研发峰值功率 180kW 的新一代客用电驱动桥电机系统, 获得福田客户项目定点并实现量产销售;</p> <p>2) 研发峰值功率 180kW/峰值扭矩 460Nm 水冷扁线电机及其控制系统, 获得江淮客户轻型卡车量产项目定点;</p> <p>3) 研发峰值功率 80kW~100kW 扁线电机及其控制系统, 获得多个国内外客户 2.5T~3.5T 轻型卡车辆用电机及其控制系统订单;</p> <p>4) 研发峰值功率 70kW~100kW 驱动电机系统, 获得国内车桥和海外非道路客户量产项目定点并完成样机交付;</p> <p>5) 稳步推进轻型卡车混合动力总成用扁线电机及其控制系统开发及验证, 完成样机交付及验证。</p> <p>3. 持续开展与欧洲动力总成供应商深度合作, 开发 800V 功率系列化和规格化的高压风机二合一驱动电机系统, 完成多轮整机测试与验证, 预期在 2025 年实现向欧洲动力总成客户量产供货。</p>
<p>电驱动总成新技术与新产品开发</p>	<p>1. 在下一代新能源乘用车电驱动总成平台开发及核心技术方面, 依托集团前瞻研究院平台技术项目, 聚集核心研发资源, 加快推进第四代域控融合电驱动总成平台的核心技术攻关与零部件开发研制, 主要包括:</p> <p>1) 推进 2023 年立项前瞻项目在研项目的核心技术研发与项目成果应用, 其中大功率碳化硅逆变器及电驱动系统核心技术、驱动电机系统高等级电磁兼容技术 (Class 4)、高 PDIV 高导热低噪声扁线定子总成技术、电机驱动系统先进软件验证技术 (HIL)、高刚度低噪声的电驱动 NVH 拓扑优化设计、高密度电机系统复合热管理与主动控制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成果在不同电压平台的电驱动总成产品实现应用; 基于第三代网络安全平台技术获得</p>

ISO 21434 第三方认证和 ASPICE Level 2 流程第三方认证；

2) 强化 2024 年立项前瞻项目研发资源及项目进度，包括超高速驱动电机及减速器总成关键技术（≥22000rpm）、高功率密度碳化硅逆变器关键技术（≥300kW）、下一代域控集成电驱动总成软硬件平台系统（系统级微处理器与 Auto SAR）与电源系统集成等多个第四代域控融合电驱动总成平台的关键技术项目研发；加快推进多合一电驱动总成信息渗透与网络安全测评系统、电驱动总成软硬件虚拟测评系统（HIL）、电驱动总成 NVH 智能测评诊断系统等多个共性技术平台项目研发进度，持续提升电驱动总成研发品质与自动化检测水平；

3) 推进分布式驱动电驱动总成、集成 P1/P3 电驱动总成、直驱轮毂电机总成、轴向磁通电机、混合磁极电机、集成升压变换器（Boost）电控总成等新型电驱动总成与驱动电机样机研发与验证，推进工程化技术进展。

2. 在新能源商用车电驱动总成方面，推进电驱动总成与关键技术成果在新能源商用车动力总成系统的应用验证；加快乘用车电驱动总成平台产品及核心零部件技术在新能源商用车延伸应用及验证，提升商用车动力总成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加快在多个海外客户新能源商用车的应用推广。

B. 车辆旋转电器业务的发展情况

车辆旋转电器业务由子公司佩特来和杰诺瑞负责实施开展。其中，佩特来主要负责商用车市场，杰诺瑞主要负责乘用车市场。报告期内，公司车辆事业集团秉持整合优化的战略思维，促进了车辆旋转电器业务的高度融合，充分发挥内部资源的综合优势与协同效应，深度挖掘企业内部潜力，取得了显著成效，实现营业收入 311,929.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20%，再创历史新高。

2024 年，车辆旋转电器业务板块持续开展精益生产，在采购降本、制造效率、市场拓展、数字化建设等方面均实现了较大提升，业务与供应链高度协同，实现产品的准时交付，产品质量得到了进一步提高；同时紧跟市场需求，灵活调整产品战略，持续扩大在奇瑞汽车、吉利汽车、上汽通用五菱及华晨鑫源等主流乘用车客户的产品份额，深化与全柴动力、新柴动力、云内动力轻型商用车及非道路应用的合作；借助大中型客车出口市场的强劲势头，积极拓展海外业务，与国际知名企业如康明斯、卡特彼勒、马勒、道依茨等建立了全面深入的战略合作关系，荣获卡特彼勒白金供应商质量卓越称号，并成功通过雷诺全球客户的准入审核，新增产品定点，为未来的业务发展开辟了新的空间，产品全面覆盖乘用车、轻卡、中重卡、客车、农机、工程机械等多个市场，并持续提升在细分市场的占有率。此外，车辆旋转电器业务持续发力售后市场的拓展，深挖国内潜在客户，开拓国内小主机市场，在售后市场再次取得了显著成绩。

3) 氢能业务情况

在氢燃料电池业务方面，公司依托在电力电子、软件集成及高速电机等方面的技术优势，重点聚焦氢燃料电池 BOP（Balance Of Plant）研发，开发出了包括氢燃料电池多合一控制器、高速离心式空压机、高压屏蔽水泵、氢气循环系统、高压散热风机等产品在内的多项氢燃料电池关键零部件，并持续构建知识产权优势。

此外，公司持续聚焦氢能产业链上游，除投资中山嘉氢探索加氢站业务之外，公司在金属支撑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SOFC）分布式能源及电解制氢技术方面进行了产业布局，与国内技术领先的科研院校合作，共同推进 SOFC/SOEC 项目的产业化进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氢燃料电池 BOP 产品的设计优化、市场拓展和产品降本等方面的开展情况如下：

项目	开展情况
----	------

氢燃料电池 BOP 开发	<p>公司此前已完成空气路、氢气路、冷却路和电力电子路等多项 BOP 产品开发和测试验证工作。2024 年为更好满足氢燃料电池行业的持续降本要求，重点开展冷却路和电力电子路的设计降本开发工作，主要包括：</p> <p>1. 高压屏蔽水泵：持续开展第二代高转速屏蔽水泵的平台开发，助力系统客户实现更高的功率密度、更优的产品性价比；水泵控制器改成更低材料成本的芯片架构，水泵电机改用更低制造费用的定转子冲片设计，产品性能保持不变。</p> <p>2. 燃料电池多合一控制器：开发第二代燃料电池多合一控制器，在第一代产品基础上功率密度提升 30%，产品材料成本降低 25%。</p>
市场拓展	<p>1. 与多家头部客户开展氢燃料电池 BOP 的导入和验证工作，特别是 800W 和 4.5kW 两款高压散热风机产品，客户验证散热效果较好，并开始小批订单。</p> <p>2. 公司除了在氢燃料电池中应用冷却路产品，同时也在开发其在储能热管理系统领域的拓展应用。2024 年已有储能热管理客户启动公司冷却路产品的评测，重点验证高压屏蔽水泵和高压散热风机的产品可靠性。</p>
产品降本	<p>依托公司两大事业板块的零部件自制能力，同时借助集团内部的供应链优势，例如大宗原材料集采、供应商共用等，以及通过开发二供、平台产品物料共用等方式，持续开展氢燃料电池相关产品的商务降本。</p>

(3) 主营业务情况分析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	12,113,408,111.24	11,288,224,085.92	7.3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82,518.40 万元，增加幅度为 7.3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建筑通风及家居用电机、起动机及发电机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	营业成本	9,419,362,126.56	8,864,377,097.20	6.2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55,498.50 万元，增加幅度为 6.26%，低于营业收入的增加幅度，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成本控制的力度相应毛利率有所提升。
3	销售费用	299,156,396.99	253,128,710.81	18.1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4,602.77 万元，增加幅度为 18.18%，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员工薪酬与物流通关及运杂费等费用增加。
4	管理费用	922,542,508.13	819,904,998.35	12.5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10,263.75 万元，增加幅度为 12.52%，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员工薪酬、房屋设备租金及委托试验、认证费等费用增加。
5	财务费用	-88,103,577.07	-60,785,011.76	-44.9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2,731.86 万元，减少幅度为 44.94%，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
6	所得税费用	139,126,199.04	108,151,179.48	28.64%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3,097.50 万元，增加幅度为 28.64%，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利润总额增加影响。

7	研发投入	588,075,399.92	552,170,991.53	6.5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3,590.44 万元，增加幅度为 6.50%，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对高效智能电机及风机系统、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的研发力度。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959,787.76	1,940,228,040.98	27.4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金额为 53,273.17 万元，增加幅度为 27.46%，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及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相应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58,596.67	-2,122,073,008.27	71.5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金额为 151,861.44 万元，增加幅度为 71.56%，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减少。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58,536.80	-302,165,628.60	-17.01%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 5,139.29 万元，减少幅度为 17.0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
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170,660.13	-437,555,847.54	459.31%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金额为 200,972.65 万元，增加幅度为 459.3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及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减少。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113,408,111.24	100%	11,288,224,085.92	100%	7.31%
分行业					
建筑及家居行业	7,011,469,702.85	57.89%	6,156,985,652.25	54.54%	13.88%
汽车零部件行业	4,946,842,309.87	40.84%	4,738,264,032.57	41.98%	4.40%
磁性材料行业	0.00	0.00%	156,707,976.16	1.39%	-100.00%
汽车租赁业	5,786,786.09	0.05%	100,239,035.85	0.89%	-94.23%
其他业务收入	149,309,312.43	1.21%	136,027,389.09	1.21%	9.76%
分产品					
建筑及家居用电机	7,011,469,702.85	57.89%	6,156,985,652.25	54.54%	13.88%
起动机及发电机	3,119,290,358.76	25.75%	2,805,142,429.07	24.85%	11.20%
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	1,827,551,951.11	15.09%	1,933,121,603.50	17.13%	-5.46%
磁性材料	0.00	0.00%	156,707,976.16	1.39%	-100.00%
汽车租赁	5,786,786.09	0.05%	100,239,035.85	0.89%	-94.23%
其他业务收入	149,309,312.43	1.21%	136,027,389.09	1.21%	9.76%
分地区					
中国境内	6,655,383,640.67	54.95%	6,266,163,518.72	55.51%	6.21%
中国境外	5,458,024,470.57	45.05%	5,022,060,567.20	44.49%	8.6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107,621,325.15	99.95%	11,187,985,050.07	99.11%	8.22%

其他	5,786,786.09	0.05%	100,239,035.85	0.89%	-94.23%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筑及家居行业	7,011,469,702.85	5,243,193,897.09	25.22%	13.88%	14.57%	-0.45%
汽车零部件行业	4,946,842,309.87	4,055,694,109.43	18.01%	4.40%	2.36%	1.63%
分产品						
建筑及家居用电机	7,011,469,702.85	5,243,193,897.09	25.22%	13.88%	14.57%	-0.45%
起动机及发电机	3,119,290,358.76	2,525,745,143.17	19.03%	11.20%	14.27%	-2.18%
新能源车辆动力总成系统	1,827,551,951.11	1,529,948,966.26	16.28%	-5.46%	-12.66%	6.90%
分地区						
中国境内	6,655,383,640.67	5,644,373,078.05	15.19%	6.21%	5.31%	0.73%
中国境外	5,458,024,470.57	3,774,989,048.51	30.84%	8.68%	7.72%	0.6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2,107,621,325.15	9,417,654,760.41	22.22%	8.22%	7.15%	0.78%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建筑及家居行业	销售量	台	75,099,983	62,292,658	20.56%
	生产量	台	77,746,447	62,449,362	24.50%
	库存量	台	13,618,606	10,972,142	24.12%
汽车零部件行业	销售量	台	7,518,795	6,661,007	12.88%
	生产量	台	7,420,829	6,728,702	10.29%
	库存量	台	616,513	714,479	-13.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建筑及家居行业	直接材料	4,182,387,196.85	44.96%	3,682,468,954.14	42.06%	13.58%
建筑及家居行业	直接人工	673,989,815.67	7.25%	565,562,361.52	6.46%	19.17%
建筑及家居行业	制造费用	384,311,327.56	4.13%	328,264,236.14	3.75%	17.07%
汽车应用行业	直接材料	3,475,349,784.24	37.37%	3,456,048,091.67	39.47%	0.56%
汽车应用行业	直接人工	173,962,544.03	1.87%	138,604,132.07	1.58%	25.51%
汽车应用行业	制造费用	408,887,338.18	4.40%	367,402,533.33	4.20%	11.29%
磁性材料行业	直接材料		0.00%	96,782,035.88	1.11%	-100.00%
磁性材料行业	直接人工		0.00%	6,865,186.36	0.08%	-100.00%
磁性材料行业	制造费用		0.00%	38,784,029.98	0.44%	-100.00%
汽车租赁业	直接人工	563,430.83	0.01%	43,281,584.25	0.49%	-98.70%
汽车租赁业	制造费用	1,143,935.32	0.01%	31,820,939.17	0.36%	-96.41%
合计		9,300,595,372.68	100.00%	8,755,884,084.51	100.00%	6.2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与去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大洋电机控股、大洋电机投资、大洋电机摩洛哥香港、摩洛哥电驱动实业、上海汽车电驱动香港、摩洛哥电驱动贸易、上海电驱动泰国、大洋欣锐电驱动技术共 8 家公司，本年因并购增加珠海伟高、广东伟高、珠海镒创共 3 家公司。

因处置减少大洋电机德国、大洋电机巴地头顿、海博威驱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共 3 家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309,782,208.3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5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561,709,209.39	12.89%
2	客户二	841,984,750.99	6.95%
3	客户三	718,561,864.54	5.93%
4	客户四	605,256,322.16	5.00%
5	客户五	582,270,061.27	4.81%
合计	--	4,309,782,208.35	35.5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046,905,818.0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855,078,613.93	11.10%
2	供应商二	689,588,599.30	8.95%
3	供应商三	293,375,941.62	3.81%
4	供应商四	186,597,875.32	2.42%
5	供应商五	184,227,571.52	2.39%
合计	--	2,208,868,601.69	28.6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99,156,396.99	253,128,710.81	18.1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4,602.77 万元，增加幅度为 18.18%，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员工薪酬与物流通关及运杂费等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922,542,508.13	819,904,998.35	12.5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10,263.75 万元，增加幅度为 12.52%，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员工薪酬、房屋设备租金及委托试验、认证费等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88,103,577.07	-60,785,011.76	-44.94%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2,731.86 万元，减少幅度为 44.94%，主要原因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	534,663,030.92	492,933,890.75	8.47%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4,172.91 万元，增加幅度为 8.47%，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加大新产品的研发投入相应员工薪酬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效低成本盘式电机开发与应用	高效低成本盘式电机设计和标准化、电机部分与蜗壳风轮集成设计、提升风机效率、降低产品成本。	样品阶段	达到稳定的大规模供货	预计未来一年实现量产
大功率商用空调高效率三相直流外转子无刷电动机开发	通过利用先进的计算机辅助分析技术，重点对电机磁路、损耗、温升、电子硬件、软件进行仿真，样机验证测试，攻克主动冷却降低机身温升，小体积大功率输出电子元件设计布置，无传感器矢量控制技术等主要技术难点，实现小体积输出大功率、高效率、转速控制精度高等目的。	小批阶段	达到稳定的规模供货	预计未来一年实现量产
660 第二代风机平台开发	开发应用于 IDC 列间空调离心风机，迭代风机性能，提升能效	样品阶段	自主研发新产品	预计未来三年实现量产
1800kW 系列高压离心制冷压缩机用三相异步变频高速电动机项目研究与开发	开发大功率高速直驱制冷压缩机用直驱高速异步电动机，提升效率、功率因数等，提高系统可靠性，提高制冷压缩机能效指数。	小批阶段	通过产品研发，减少损耗和发热量。	丰富公司产品系列，提升产品覆盖面，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新能源商用车高效	研发高效能、高品质电机驱动系统的综合技	样品阶段	自主研发新产	预计未来两年实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大功率电驱动系统研发	术，提升整车品质、提高运行可靠性和实现集成化、一体化发展，更是推进实现电动汽车产业化推广和规模应用。		品	现量产
高防护智能化特重型起动机研发	研发高防护智能化特重型起动机，全密封起动机，大大提升了起动机质量稳定性；特重型起动机，双并联应用，提升应用到发动机的范围，使用耐高温定子总成，解决了定子总成在大电流应用条件下的失效风险。	样品阶段	达到稳定的大规模供货	预计未来三年实现量产
高速大功率高效扁线电机平台项目	研发 20000~22000rpm 高速大功率驱动电机，攻关绕组端部紧凑扁线定子绕组设计及核心工艺、高换热效率油冷与复合冷却结构、高机械强度转子与高 NVH 品质磁路设计技术，实现驱动电机功率密度和产品可靠性提升，在高性能乘用车实现应用。	中试阶段	达到稳定的大规模供货	预计未来两年实现量产
高效增程器发电机系统平台项目	研发适用于增程器总成的扁平式油冷扁线电机结构、主动润滑油冷系统与构型、增程发电机及控制器的机电热控集成设计等关键技术、实现高效高可靠增程器发电机总成产品开发及量产应用。	中试阶段	达到稳定的大规模供货	预计未来两年实现量产
800V 分布式电驱动总成平台项目	面向分布式智能底盘集成要求，攻关集成双电机、控制器和高速减速器深度集成设计与热管理、转矩矢量控制与协调、高电磁兼容与高安全等级等关键技术，研制峰值功率 500kW、峰值扭矩 6000Nm 的 800V 分布式电驱动总成，实现在高性能运动型乘用车量产应用。	样品阶段	达到稳定的大规模供货	预计未来三年实现量产
多合一电驱动总成开发项目	基于电力电子集成设计、系统级微处理器与域控架构技术，研究集成电机控制器、电源系统、高压配电单元、驱动电机、减速器等核心零部件的电驱动总成在机械、电气、热、振动噪声、控制系统等领域的多域融合技术，研发多合一电驱动总成产品平台，实现在纯电动乘用车量产应用。	样品阶段	达到稳定的大规模供货	预计未来三年实现量产
M920 高功率启停起动机项目	研发高寿命柴油发动机用永磁起停起动机，长寿命双层碳刷及电木粉刷盒方案，提升碳刷寿命并解决卡刷卡滞问题；高强度单向器设计提升冲击强度及耐久寿命；高性能永磁磁极定子方案，实现高性能、长寿命、轻量化方案研制及量产应用。	样品阶段	达到稳定的大规模供货	完善公司产品平台，提高产品覆盖率。预计未来两年实现量产，扩大出口市场份额。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49	2,054	4.6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98%	17.56%	-1.5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962	915	5.14%
硕士	216	198	9.0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27	783	5.62%
30~40 岁	1,038	1,009	2.8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88,075,399.92	552,170,991.53	6.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85%	4.89%	-0.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0,101,480.34	11,703,071,902.16	10.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7,141,692.58	9,762,843,861.18	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959,787.76	1,940,228,040.98	27.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2,540,614.12	2,876,616,738.72	-49.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5,999,210.79	4,998,689,746.99	-58.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58,596.67	-2,122,073,008.27	71.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114,677.37	921,427,899.79	-22.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673,214.17	1,223,593,528.39	-1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58,536.80	-302,165,628.60	-17.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170,660.13	-437,555,847.54	459.3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金额为 53,273.17 万元，增加幅度为 27.46%，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及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相应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金额为 151,861.44 万元，增加幅度为 71.56%，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同期减少金额为 5,139.29 万元，减少幅度为 17.01%，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7,295.98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金额为 53,273.17 万元，增加比例为 27.46%。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 91,198.5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3,744.08 万元，增加比例为 35.20%；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增加金额与净利润增加金额的差异为 29,529.10 万元，主要影响因素为：

- （1）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为 13,336.87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12,025.68 万元，相应调减当期经营性现金流；
- （2）报告期内存货增加 3,490.6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增加 23,277.14 万元，相应的调减当期经营性现金流；
- （3）报告期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23,351.8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减少 61,010.21 万元，相应的调增当期经营性现金流；

(4) 报告期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99,547.33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增加 7,369.50 万元，相应的调增当期经营性现金流。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6,926,316.76	13.03%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债权投资取得的利息收入及合营企业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8,823.00	-0.06%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否
资产减值	-123,700,627.43	-11.77%	主要原因系存货跌价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的计提。	否
营业外收入	15,338,903.42	1.46%	主要原因系收到的政府补助、未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回及珠海伟高的业绩对赌补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17,602,890.71	1.67%	主要原因系对外捐赠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9,668,025.03	-0.92%	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531,594,430.26	19.68%	2,512,299,856.91	15.61%	4.07%	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金额为 101,929.46 万元，增加幅度为 40.5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及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相应收回的现金增加。
应收账款	2,769,333,625.71	15.44%	2,652,010,468.94	16.48%	-1.04%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2,023,992,531.86	11.28%	1,982,248,925.12	12.32%	-1.04%	
投资性房地产	122,669,632.53	0.68%	132,001,761.73	0.82%	-0.14%	
长期股权投资	78,643,313.71	0.44%	120,138,061.47	0.75%	-0.31%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减少金额为 4,149.47 万元，减少幅度为 34.5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分步收购原联营企业珠海伟高其他股东持有的部分股权并形成控股合并以及联营企业中新汽因经营不善计

						提部分减值准备影响。
固定资产	1,769,546,354.37	9.86%	1,612,204,897.35	10.02%	-0.16%	
在建工程	81,649,142.02	0.46%	109,475,929.32	0.68%	-0.22%	
使用权资产	200,310,347.55	1.12%	191,327,183.14	1.19%	-0.07%	
短期借款	55,026,236.54	0.31%	25,000,000.00	0.16%	0.15%	短期借款较期初增加金额为 3,002.62 万元，增加幅度为 120.1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短期信用借款金额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6,863,862.12	0.21%	35,536,522.57	0.22%	-0.01%	
长期借款	30,679,408.91	0.17%	39,488,089.15	0.25%	-0.08%	
租赁负债	202,239,067.36	1.13%	207,724,887.05	1.29%	-0.1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房屋 B	自建	18,988,121.22	美国密歇根州	办公室	证照齐全	日常办公使用	0.20%	否
房屋 E	购买	12,610,619.18	中国香港	办公室	证照齐全	日常办公使用	0.13%	否
房屋 F	购买	16,883,373.51	美国纽约州	工厂	证照齐全	生产资产	0.18%	否
房屋 G	购买	18,597,925.02	美国伊利诺伊州	办公室	证照齐全	日常办公使用	0.20%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40,512,610.32				317,000,000.00	857,512,610.32		
2.衍生金融资产	10,188,161.45		-1,997,426.71			8,190,734.74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121,432.18		-16,510,459.80			1,710,000.00		71,900,972.38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1,629,214.12	-618,823.00						121,010,391.12
金融资产小计	762,451,418.07	-618,823.00	18,507,886.51		317,000,000.00	867,413,345.06		192,911,363.50
上述合计	762,451,418.07	-618,823.00	18,507,886.51		317,000,000.00	867,413,345.06		192,911,363.50
金融负债	0.00		16,486,124.87					16,486,124.87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期 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3,325,568.32	53,325,568.32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期货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51,476,783.98	51,476,783.98	开立银行承兑质押
应收票据	66,896,917.16	66,896,917.16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债权投资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质押
合 计	411,699,269.46	411,699,269.46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80,852,935.30	94,923,185.34	90.5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BLDP	巴拉德动力系	14,823,292.51	公允价值计量	28,757,549.19		-15,585,463.29				13,172,085.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统											
境内外股票	HK2188	泰坦能源技术	87,294,759.55	公允价值计量	24,767,533.44	-	1,016,300.16				23,751,233.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102,118,052.06	--	53,525,082.63	0.00	16,601,763.45	0.00	0.00	0.00	36,923,319.18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期货	994.33	994.33	0	-2.57	11,136.77	5,197.49	6,933.61	0.79%
期汇	52,808.45	52,808.45	0	-1,789.98	76,904.5	54,453.7	75,259.25	8.57%
合计	53,802.78	53,802.78	0	-1,792.55	88,041.27	59,651.19	82,192.86	9.36%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套期工具”，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期货及远期外汇套期工具产生的损益抵消了被套期项目因铜、铝现货价格波动及汇率波动产生的价值变动。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公司相关流程制度操作，套期保值业务平抑了现货市场价格波动及现汇市场汇率波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达到预期保值效果。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海期货交易所进行期铜与期铝合约以及通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摩根大通银行等进行外汇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套期保值业务，公司选择实力雄厚、信誉度高、运作规范的经纪公司 & 银行进行期货保值，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办法及监督机制。通过加强业务流程、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的风险控制，设立专门的期货与期汇领导小组等多种措施控制风险，因此法律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及流动性风险低，市场风险基本可控。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对报告期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交易合约依据金融机构提供的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远期结售汇合同报价与合同约定的远期汇价的差异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公司对报告期签订的期铜与期铝合约依据上海期货交易所提供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相应合约的结算价格与合同约定的期货价格的差异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年03月01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电驱动	子公司	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起动机和发电机研发、生产与销售	124,093,191.00	5,235,806,577.39	1,703,285,991.16	5,036,162,970.08	281,569,663.88	255,287,417.8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大洋电机控股	新设	-
大洋电机投资	新设	-
大洋电机摩洛哥香港	新设	-
摩洛哥电驱动实业	新设	-
上海汽车电驱动香港	新设	-
摩洛哥电驱动贸易	新设	-
上海电驱动泰国	新设	-292,505.51
大洋欣锐电驱动技术	新设	-
珠海伟高	并购	100,873.36
广东伟高	并购	-551,459.75
珠海镒创	并购	-409,750.63
Broad Ocean MOTOR (Germany) Gmbh	注销	-
海博威驱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注销	-
大洋电机巴地头顿	出售	10,483,431.49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1) 产业梯级发展

公司发展战略定位明晰，始终将“为全球客户提供安全、环保、高效的电机驱动系统解决方案”作为企业使命，专注于电机行业及其相关配套应用领域，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求发展”的经营理念，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发展规划倡议，遵照节能减排、“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指引，立足公司两大业务板块，优化要素配置、整合优质资源，持续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与战略合作伙伴共同发展。

公司依托在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行业多年积累的电机及电控技术经验和优势，抓住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契机，积极开展汽车关键零部件行业战略布局，在国内率先成功跨入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行业。在充分考虑行业差异尤其是汽车关键零部件产业的进入壁垒、时间经济效应等因素的前提下，公司先后并购重组了芜湖杰诺瑞、佩特来、上海电驱动等汽车关键零部件企业，并与多家整车厂家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能够同时覆盖传统燃油车及新能源汽车动力方案的独立第三方供应商。公司近年来持续加大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业务领域的投入，紧跟市场发展趋势，积极提升上游关键零部件的供应能力，重点布局电机控制器里的逆变砖、扁线定转子、增程器发电机等核心零部件的生产与供应。

为进一步深化战略布局，公司通过股权投资、战略合作以及产学研合作等多种方式，以前瞻的视野把握能源发展的最新趋势，重点聚焦氢燃料电池系统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积极拓展氢燃料电池相关产品在汽车及特殊场景下的应用，如非道路工程机械、船舶、应急电源等领域，并在高温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方向进行探索布局，开辟未来氢能技术在电解水制氢以及分布式能源等场景的商业化应用新路径。



目前，公司已明确形成了“今天”-“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明天”-“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未来”-“氢能产业”的三级产业阶梯式发展战略方向。在这一战略指引下，公司将继续深耕现有核心业务，巩固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领域的市场地位，同时加速新能源汽车电驱动系统的研发与市场拓展，积极布局氢能产业，抢占未来发展的制高点。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发挥资本市场优势，加强与国际顶尖科研机构、高校及行业领军企业的技术合作，有效利用全球资源并实现其合理高效配置，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推动公司发展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驱动系统产品和解决方案供应商，实现“大洋电机，转动地球”。

(2) 全球化战略布局

公司持续深化全球化战略布局，目前在全球范围内建立了生产基地及子公司，涵盖中国、美国、墨西哥、英国、越南、印度、摩洛哥（生产基地投建中）和泰国（生产基地投建中）等多个国家。这一全球化业务布局旨在顺应新的全球贸易趋势，充分分散企业经营风险。在国际贸易政策不确定性增加、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的背景下，公司全球化布局的优势愈发凸显。公司全球化布局可充分调动全球各生产基地的资源，针对不同区域的差异化关税，动态优化资源配置。通过选择最具有关税税率优势的基地进行生产，公司将实现全球各基地产能的灵活调配以及稳定平衡生产，有效应对贸易壁垒及关税政

策的变化。

公司拥有全球化的市场销售能力和渠道，产品销往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与众多世界 500 强企业及国内外行业知名品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海外制造基地的布局使公司能够紧密贴近客户，显著提升产品交付效率和服务响应速度，有效契合客户本地化制造（local for local）的供应链需求。

展望未来，公司致力于持续拓展国内及海外业务渠道与客户资源，不断深耕全球市场，优化全球化布局，充分整合各方优势，积极拓展新兴市场，深化与国际伙伴的合作。通过合理规划业务地域分布，逐步渗透不同区域市场，从而有效分散市场过度集中的潜在风险，提升公司在全球市场的抗风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稳健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BHM 事业部发展

BHM 事业部将通过推进生产智能化、数字化进程，提高精益生产管理水平等措施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控制生产成本；通过优化生产线相关生产要素的配置，降低事业部的运营成本；完善海外生产基地布局，提升海外工厂产能及效率，一方面充分利用其劳动力成本优势，另一方面可削弱国际贸易摩擦对公司出口产品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国际影响力。

业务战略方向上，BHM 事业部以公司内部业务整合以及家电能效升级换代为契机，持续推动业务拓展，聚焦于电机与电力电子、电机与风机系统的融合发展，运用空气动力学原理，对风轮、风道和蜗壳进行全方位优化，为客户量身打造风机系统整体解决方案。随着国家“新基建”的快速推进，大数据中心、城际轨道交通等七大领域将迎来重大发展机遇，与此同时，储能领域作为新兴的高增长市场，正为能源结构优化注入澎湃动力。公司研发的外转子类风机产品，可为大数据中心、高铁轻轨、新风系统、储能领域提供高可靠性、高效率、低噪音的风机系统。公司将抓住历史发展机遇，大力开拓数据中心机房风机系统、建筑用高效智能通风系统、畜牧业通风电机、大型商用空调压缩机密封电机、储能散热风机系统等市场，提高产品附加值，扩大业务空间。

BHM 事业部将通过上述措施实现产品结构优化、平台技术升级、生产成本降低，并深度挖掘增量市场业务份额，进而达到业务稳步增长的战略发展目标。

（4）车辆事业集团发展

车辆事业集团作为国内为数不多能够同时覆盖新能源汽车及燃油车动力解决方案的独立第三方供应商，拥有“上海电驱动”“佩特来”“杰诺瑞”三大品牌，产品应用涵盖乘用车/商用车、纯电动/混合动力/燃油车等多种车型及场景，满足多元化客户需求。近年来，上海电驱动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扩充研发新鲜血液，具备领先的研发创新能力，并掌握了电驱动系统的核心技术，在产品定制化、快速迭代及高效交付等方面的竞争力显著。此外，上海电驱动经营管理团队由深谙汽车产业文化、善于企业管理、具备前瞻技术视野的不同类型专家组成，团队成员优势互补，相互融合，形成了高效的协同工作机制。

在产品研发方面，车辆事业集团将充分利用上海、潍坊、芜湖、韶关、底特律、伦敦等地研发中心联合研发的优势，持续完善自主研发的扁线油冷电机、800V 碳化硅控制器、增程式发电机系统、深度耦合电驱动总成等新产品的性能，加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关键单元模块的产品集成与升级，在原有驱动电机、电控系统的基础上开展新能源汽车多合一控制器、电力电子与电机总成、新一代驱动电机、电机与变速箱集成等产品的研发。同时，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增加上游的关键零部件的供应，包括电机控制器里的逆变砖、扁线定转子、增程器发电机等；持续加快扁线电机生产线的建设与投产工作，致力于将高功率密度扁线电机技术和多合一电驱动总成技术应用于公司 80% 以上的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品，优化产品结构，巩固现有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拓展中高端市场，建立起持久的品牌优势。

在品牌和市场渠道方面，车辆事业集团将继续发挥“佩特来”“电驱动”“杰诺瑞”多品牌差异化优势，利用各品牌在技术、渠道和客户资源上的深厚积累，持续发力起动机与发电机售后市场，完善公司在汽车关键零部件市场的销售和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依托与上汽通用、印度塔塔、法国雷诺、韩国现代等合资及外资车厂的长期稳定合作，车辆事业集团持续稳固国内市场，通过本地化服务与定制化解决方案，深化与本土车企和合资品牌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拓展业务版图。与此同时，车辆事业集团以全球化视野，积极推进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的国际化战略，加速海外市场的布局与拓展，推动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产业迈向高质量发展。为配合海外业务拓展，车辆事业集团积极构建全球研发与制造网络。目前，车辆事业集团已在美国、英国、印度等国家建立了生产基地，实现本地化

生产与快速响应。为进一步提升海外市场份额，上海电驱动正在摩洛哥和泰国投建新生产基地，新基地建成后，将有助于车辆事业集团与更多海外头部汽车厂家以及出海的国内头部自主品牌车企建立合作，有效提升车辆事业集团在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的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

在资本运作方面，公司将持续推进子公司上海电驱动分拆上市事宜，有利于发挥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作用，实现上海电驱动与资本市场直接对接，给予上海电驱动管理层更高发展平台，做大做强上海电驱动；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深化上海电驱动的整合与发展，为全球客户提供最优的电机驱动系统解决方案。

2. 2025 年工作重点

①推进数字化转型，AI 赋能业务升级

紧密围绕业务需求，以业务为驱动，持续深入推进全面数字化项目工作，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数字化样板线，并在集团范围内进行广泛推广应用。同时，开展 AIGC 智能化转型项目，借助专业的顾问团队和优秀的工具平台，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快速将 AI 技术赋能到公司各领域工作流程中，推动公司“AI+业务”的智能化升级，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②践行全球化战略，加快拓展全球市场

坚定推进全球化战略，依托公司在全球差异化关税区生产基地的布局，动态优化全球产能配置，强化海外业务的本地化制造与供应链能力，降低贸易壁垒影响。同时，进一步拓展和深化国内、欧洲、东盟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市场业务渠道，积极开拓新的市场空间，以更好地满足全球客户的需求。

③发挥集采优势，实施敏捷制造

深度挖掘集采潜力，借助 AI 数据精准分析，降低采购成本，严格管控库存呆滞，避免资源浪费；同时，实施敏捷制造模式，大力推进“以机代人”，合理调整生产节奏，持续提升成本竞争力，强化市场响应能力。

④深化组织变革，激发团队活力

构建扁平化、网格化的新型组织结构，塑造积极创新、勇于变革、开放包容的组织文化氛围，推动部门间高效协同合作，提升决策效率和运营效率，让管理指令直达战斗班组，激发团队创新活力，共同驱动业务发展。

⑤推动分拆上市，助力业务发展

根据公司及资本市场实际情况，积极筹划并推进公司分拆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上市事宜，提升团队凝聚力和创造力，促进公司汽车关键零部件业务进一步做大做强。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10 日	网络方式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A 股投资者	公司 2023 年度业绩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7 月 18 日	中山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02	主要关注上海电驱动的分拆上市进展，以及其产品的竞争力等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09 月 12 日	网络方式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A 股投资者	主要关注上海电驱动的业务拓展情况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如下：

（一）聚焦主业发展，坚持创新驱动，实施全球产业布局

公司专注于电机行业及其相关配套应用领域，致力于成为全球电机及驱动控制系统绿色环保解决方案的卓越供应商，并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电机电控研发与制造能力。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均创下历史新高，实现营业收入 1,211,340.81 万元，同比增长 7.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754.91 万元，同比增长 40.82%。在研发方面，2024 年公司投入 5.88 亿元，同比增长 6.5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4,258 项，展现了公司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持续努力和成果。

公司积极实施全球化产业布局，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在包括美国、墨西哥、英国、越南、印度等国家设立了子公司及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公司在泰国和摩洛哥的工厂也先后启动建设。通过全球化布局，公司能够更贴近全球各地的客户，深入了解其需求和市场动态，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具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和服务。这种战略布局不仅增强了客户粘性，也为公司带来了更多的商业机会，进而推动业绩增长。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全球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以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二）夯实公司治理，强化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组成的完善治理架构。各治理主体之间权责分明、有效制衡、协同运作，确保公司决策科学、执行高效、监督有力。公司高度重视治理能力提升，积极组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参与专业培训，持续强化其规范运营意识和履职能力，推动公司合规稳健发展。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在持续推动自身发展的同时，牢固树立回报投资者意识，积极响应监管要求，通过权益分派、股份回购等方式增强投资者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和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切实与公司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公司继续实施常态化回购方案，实施完成了 2024 年第一期回购股份方案，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695,250 股，成交总金额为 50,060,551 元（不含交易费用）。同时，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4 年第二期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回购方案尚未实施完成。

此外，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3,350,998 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并按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注销手续。

（四）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高效传递公司价值

信息披露是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交流的重要纽带。公司始终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有效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开展自愿性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连续两年在信息披露考评中获得 A 级，体现了公司在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方面的持续提升。

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采取多元化的沟通策略，积极搭建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高效传递公司价值。具体举措包括：召开股东大会、召开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回复深交所互动易平台问题，以及参加券商策略会等。通过以上举措，公司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机制，有效传递了公司的长期价值和发展潜力，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营造了良好的资本市场环境。

公司将继续贯彻中央政治局会议和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积极响应“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严格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坚定执行战略规划，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将牢固树立为投资者创造价值的意识，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以良好业绩提供持续回报，增强投资者信心，助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1.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依法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经营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同时持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2.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年度报告、权益分派、银行授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期间，始终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及现场参会渠道，确保表决权行使的便捷性与透明度。针对涉及重大事项的议案（如权益分派、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对中小投资者投票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以强化中小股东对公司治理的监督权与知情权。此外，在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前，公司独立董事郑馥丽女士作为征集人（受全体独立董事委托），已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就上述议案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以程序合规性进一步维护股东表决权行使的公平性。

3. 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4.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全体董事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法律法规及公司治理培训，切实履行董事职责。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规范公司治理、战略决策及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核心作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涉及公司定期报告、权益分派、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回购方案、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等重大事项议案，保障了公司战略目标的推进与合规经营。

5.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会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要求，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实施有效监督，并基于专业判断出具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全面核查公司财务状况，确保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专项审查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合规性与有效性；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并出具书面意见，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监事会监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确保公司治理规范、股东权益得到切实维护。

6. 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7. 关于利益相关方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供应商、客户、公司、员工、社区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8. 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严格遵循《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体系，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法定信息披露媒体，通过上述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保障全体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9. 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建立投资者来访接待标准化流程，并做好调研记录存档工作。报告期内累计接待机构投资者实地调研 1 次，主要就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技术迭代及市场拓展规划等议题进行深度交流；

(2) 依托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协同投资者热线电话、官方电子邮箱、实地及线上调研等多元化沟通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实现投资者问询全量响应，及时解答投资者的疑问；

(3) 报告期内，公司对可能影响股东和其他投资者投资决策的信息积极进行自愿性披露，并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在现场接待投资者时，公司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原则，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同时对重大信息进行了严格保密和控制，做好了函告提示、保密协议签署、信息备案及事后核查等工作；

(4) 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举办了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鲁楚平先生、独立董事郑馥丽女士、财务总监伍小云先生、董事会秘书刘博先生通过现场或网络通讯的方式出席了会议，历时 2 个小时，认真、及时地回答了投资者对公司 2023 年度业绩及未来发展战略等在线提问。此外，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参加了“2024 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历时 1 个小时，认真、及时地回答了投资者在线提问。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且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体系及配套设施，资产独立完整，权属关系清晰明确，且独立完成资产登记、建账、核算与管理。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公司对全部资产享有完全的控制权与支配权，不存在资产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充分保障了公司资产的独立性与完整性，维护了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由董事会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涉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亦未在上述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亦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

3.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和审计管理部，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和内部审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确保财务核算的独立性和准确性。公司已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办理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各项税金。

4. 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并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各机构（“三会”）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为满足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需要，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设置了完善的组织架构，并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各部门依据明确的分工和职责，依照相关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能，确保公司运营的高效性和规范性。

5.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通风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车辆旋转电器以及氢燃料电池系统及其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完整且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涵盖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市场营销及客户服务等各个环节，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在业务运作中，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亦不存在业务依赖的情况。公司独立开展业务活动，确保业务决策和运营不受外部不当干预，维护了业务的独立性和自主性。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9.32%	2024 年 06 月 18 日	2024 年 06 月 19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50%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024 年 09 月 14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76%	2024 年 12 月 06 日	2024 年 12 月 07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鲁楚平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2006年06月01日	2025年06月27日	613,591,916	0	0	0	613,591,916	
徐海明	男	62	副董事长兼总裁	现任	2006年06月01日	2025年06月27日	139,687,320	0	0	0	139,687,320	
彭惠	女	57	董事	现任	2006年06月01日	2025年06月27日	48,090,000	0	0	0	48,090,000	
刘自文	女	56	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7日	991,410	0	0	0	991,410	
			副总裁	现任	2012年09月13日	2025年06月27日						
刘博	男	37	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7日	450,980	124,600	0	0	575,580	股票期权自主行权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5月11日	2025年06月27日						
			董秘	现任	2020年09月21日	2025年06月27日						
刘奕华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5月31日	2025年06月27日	0	0	0	0	0	
石静霞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6月28日	2025年06月27日	0	0	0	0	0	
侯予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5月31日	2025年06月27日	0	0	0	0	0	
郑馥丽	女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5月31日	2025年06月27日	0	0	0	0	0	
王侦彪	男	5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6年04月15日	2025年06月27日	0	0	0	0	0	
邴黎明	男	42	监事	现任	2023年06月26日	2025年06月27日	174,360	0	0	0	174,360	
彭魏文	男	60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8年07月24日	2025年06月27日	0	0	0	0	0	
伍小云	男	50	财务总监	现任	2010年03月21日	2025年06月27日	811,910	202,320	0	0	1,014,230	股票期权自主行权
合计	--	--	--	--	--	--	803,797,896	326,920	0	0	804,124,816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1) 鲁楚平：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88 年起先后担任中山威力集团洗衣机厂工程师、中山威力集团电机厂副厂长，2000 年起任大洋电机有限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曾任中国微特电机与组件行业协会副理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山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名誉会长、公司董事长。

(2) 徐海明：工商管理硕士，1982 年起在武汉铁路分局工作，1992 年任职于广州先导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1 年加入大洋电机有限任总经理，现任中国微特电机与组件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3) 彭惠：大专学历，会计师、审计师。2000 年加入大洋电机有限，现任公司董事。

(4) 刘自文：工程师，大专学历。1991 年起在湖南娄底机电厂工作。2000 年加入大洋电机有限从事生产管理工作，曾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5) 刘博：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融资总部高级经理、资产管理事业部投资主办人、客户与机构管理总部业务总监、广西分公司负责人、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客户部总经理助理。2020 年 2 月入职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6) 刘奕华：硕士研究生学历，英国工程师议会认定特许工程师，英国皇家特许计量及控制学会（IstMC）会士，广东省自动化学会理事长、广东省机械工程学学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兼任广东工业大学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理事等多项职务。现任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7) 石静霞：美国耶鲁大学法学博士，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杰出学者 A 岗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世界银行投资争端解决中心调解员、国际统一私法协会执行理事会成员、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第八届国务院学位办法学学科评议组成员等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8) 侯予：博士研究生学历，西安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级领军人才。曾任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制冷及低温工程研究所所长，现任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副院长，并担任深低温技术与装备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主任。先后获国家科技进步奖 1 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奖 2 项，并获得中国制冷学会科学技术奖、陕西青年科技奖等奖项。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9) 郑馥丽：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曾担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广东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正德财税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现任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 王侦彪：1986 年起先后在解放军张家口通信学院、广州军区第一通信总站、南京陆军指挥学院、陆军地对地导弹第二旅、广州军区通信团、广州军区鹿寨训练基地任职。2014 年 4 月起任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邴黎明：硕士学历，长期从事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燃料电池系统及其核心零部件开发与管理工 作，参与了多项广东省和中山市新能源汽车研究专项课题，拥有多项驱动电机控制系统、燃料电池系统及其核心零部件相关专利，2009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燃料电池业务研发副总经理，监事。

(3) 彭魏文：电子工程师，1988 年起，先后在湛江市广东三星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通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华成电器工业有限公司担任扩建工程指挥部电气工程负责人、技术研发中心设计师、电子分厂厂长等职务。2012 年 3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专利工程师、职工代表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徐海明：总裁，详见本节“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2) 刘自文：副总裁，详见本节“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3) 刘博：副总裁、董秘，详见本节“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4) 伍小云：2004 年加入公司，历任成本主管、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鲁楚平	大洋电机有限公司（BOM）	董事	2000年02月11日		否
鲁楚平	中山市华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年01月17日		否
鲁楚平	中山格威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年08月27日		否
鲁楚平	湖北观音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0月16日		否
鲁楚平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5月27日		否
鲁楚平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0月17日		否
鲁楚平	中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10日		否
鲁楚平	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3月09日		否
鲁楚平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19日		否
鲁楚平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06日		否
鲁楚平	东实大洋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9日		否
鲁楚平	百傲（海南自贸区）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9月05日		否
徐海明	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年11月16日		否
徐海明	中山格威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08月27日		否
徐海明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5月27日		否
徐海明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3月30日		否
徐海明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12月18日		否
徐海明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年08月28日		否
徐海明	武汉安兰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20日		否
徐海明	中山宜必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1月03日		否
徐海明	湖北庞曼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0月31日		否
徐海明	百傲（海南自贸区）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9月05日		否
彭惠	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02年01月16日		否
彭惠	湖北观音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2月21日		否
彭惠	慧明文化传播（湖北）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3月04日		否
刘自文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9年05月27日		否
刘自文	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2月28日		否
刘自文	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15日		否
刘自文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5月28日		否
刘奕华	自动化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3月23日		是
刘奕华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4月08日		是
刘奕华	广东安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30日		是
石静霞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21年08月01日		是
侯予	西安交通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教授、副院长	1999年06月01日		是
侯予	苏州制氧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23日		是
郑馥丽	深圳正德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1月10日		是
郑馥丽	深圳市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0月15日		是
郑馥丽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15日		是
邴黎明	深圳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5月21日		否
伍小云	中山新能源巴士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09月29日		否
伍小云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17日		否
伍小云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7月19日		否
伍小云	深圳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0月25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伍小云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11日		否
伍小云	上海汽车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07日		否
伍小云	中山宜必思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06月20日		否
伍小云	中山大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07月18日		否
伍小云	湖北庞曼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06月30日		否
伍小云	江门宜必思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10月06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行政岗位及职务，依据公司现行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年度奖金根据经营业绩，按照考核评定程序确定。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分管业务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月度考核。独立董事津贴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标准执行，包括固定薪酬每人 14.40 万元/年（税前）及会议津贴（按现场出席会议次数发放，含税），按月发放。公司承担独立董事因参加会议产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行政岗位和职务，依据公司现行薪酬管理办法，按照月度考核结果领取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鲁楚平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761.63	否
徐海明	男	62	副董事长、总裁	现任	777.90	否
彭惠	女	57	董事	现任	138.12	否
刘自文	女	56	董事、副总裁	现任	135.63	否
刘博	男	37	董事、副总裁、董秘	现任	129.09	否
刘奕华	男	69	独立董事	现任	14.40	否
石静霞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4.90	否
侯予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14.40	否
郑馥丽	女	52	独立董事	现任	14.90	否
王侦彪	男	5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80.49	否
邴黎明	男	42	监事	现任	143.25	否
彭魏文	男	60	监事	现任	49.05	否
伍小云	男	50	财务总监	现任	131.20	否
合计	--	--	--	--	2,404.96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02月02日	2024年02月03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19 日	2024 年 02 月 20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9 日	2024 年 04 月 23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4 日	2024 年 05 月 25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14 日	2024 年 06 月 18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27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2 日	2024 年 08 月 06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3 日	2024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0 日	2024 年 09 月 24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6 日	2024 年 10 月 17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4）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9 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鲁楚平	13	1	12	0	0	否	2
徐海明	13	1	12	0	0	否	3
彭惠	13	1	12	0	0	否	3
刘自文	13	1	12	0	0	否	3
刘博	13	1	12	0	0	否	3
刘奕华	13	0	13	0	0	否	0
石静霞	13	1	12	0	0	否	3
侯予	13	1	12	0	0	否	2
郑馥丽	13	1	1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治理、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建议，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同时，董事坚决监督并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	郑馥丽、彭惠、刘奕华	6	2024年01月26日	2023年度初审沟通会会议	审计委员会与年审签字会计师沟通关于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计划，包括总体审计目标的概述、计划的审计范围、审计时间及人员总体安排、初步审计重要事项沟通等相关事项。	无	不适用
			2024年01月26日	1. 审议《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3. 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请审计管理部按时按质完成2024年度项目审计计划。	无	不适用
			2024年04月15日	2023年度审计沟通会会议	审计委员会与年审签字会计师沟通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执行情况，包括审计结果、审计意见、对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具体审计程序等事项。	无	不适用
			2024年04月15日	1. 审议《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审议《2024	同意。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符合经营需要，遵	无	不适用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p>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5. 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6. 审议《2024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p>	<p>循公平、公正、自愿原则，价格按市场协商确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天职国际具有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职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p>		
			2024年08月21日	<p>1. 审议《2024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202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p> <p>3. 审议《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p>	<p>同意。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p>	无	不适用
			2024年10月24日	<p>1. 审议《2024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2024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p> <p>3. 审议《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同意。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p>	无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石静霞、徐海明、郑馥丽	6	2024年04月12日	<p>1. 审议《2023年度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p>	<p>同意。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制定的薪酬相关制度。</p>	无	不适用
			2024年06月11日	<p>1. 审议《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的绩效考评》；</p> <p>2. 审议《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的绩效考</p>	<p>公司2020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1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2021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锁定期已届满，同时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成，现对激励对象进行个人绩效考评，确定可行权比例。</p>	无	不适用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评》； 3. 审议《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的绩效考评》。			
			2024年07月30日	1. 审议《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公司实施激励计划有利于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使经营者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管理效率和经营者的积极性、创造性与责任心，促进公司长远战略目标的实现及公司股东价值的最大化。	无	不适用
			2024年09月18日	1. 审议《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的绩效考评》； 2. 审议《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的绩效考评》； 3. 审议《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的绩效考评》。	公司2020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1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2021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锁定期已届满，同时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成，现对激励对象进行个人绩效考评，确定可行权比例。	无	不适用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2024 年 10 月 22 日	1. 审议《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	无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13 日	1. 审议《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头部狼计划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头部狼计划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无	不适用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鲁楚平、刘博、刘奕华、侯予	1	2024 年 04 月 17 日	1. 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 审议《2024 年度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发展战略》的议案； 4. 审议《2024 年度经营目标及工作计划》的议案； 5. 审议《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不适用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7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07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44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4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438
销售人员	239
技术人员	2,149
财务人员	132
行政人员	487
合计	13,4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30
本科	1,710
大专	1,632
高中及以下	9,773
合计	13,445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经济效益，结合地区、行业薪酬情况，力争为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吸纳和保有优秀人才。员工薪酬与岗位技能、团队绩效以及公司发展紧密关联。公司定期根据公司经营效益、行业整体薪酬状况、员工的绩效和任职能力提升状况进行工资和福利调整。公司向员工提供具有激励作用的动态职能等级薪酬体系，员工薪酬由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加班工资、绩效奖金/项目奖金/金麒麟计划、福利、补（津）贴等多级薪酬结构构成。通过建立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以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同时，2020 年以来，公司每年持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3、培训计划

2024 年公司以增强员工岗位知识、技能和素质为目的的开发一系列培训，培训对象囊括了总监级、部长级、主管级、职员级、班组长级、车间员工级等所有层级人员。

（1）国际化人才外语学习项目：为适应公司国际化经营全面发展的需要，提升涉外人员综合素质，加快国际化人才储备，加强海外团队文化融合，2024 年公司携手专业在线外语学习平台，开展国际化人才外语学习项目。公司希望通过该项目，帮助涉外人员提升外语水平和跨文化沟通能力，增强专业素养，更好地适应国际化业务需求，助力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发展。

(2) 基础技术管理培训及质量体系培训：为满足组织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基础技术和质量管理水平，夯实高质量发展的人才基础，2024 年公司重点针对工程技术类、质量类等关键人员开展基础知识与技能培训。培训课程涵盖技术管理、质量体系等核心内容，采用内部培训与线上课程相结合的形式，旨在通过系统化学习，全面提升关键岗位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实操能力，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3) 人才专项培养项目：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与储备，针对管培生、实习生、储备干部等开展专项培训，通过系统化的培养体系，提升其专业技能与综合素质，打造适应公司发展需求的高素质人才梯队。

(4) 新员工入职培训：公司针对计时员工和计件员工分别开展入职培训。计件员工培训包括基础知识和实操技能培训，帮助员工掌握岗位技能和操作流程；计时员工培训在常规内容基础上，增加电子化导入项目，跟进员工对工作内容的掌握情况，及时发现并弥补不足。培训后，HR 将针对培训内容对新员工进行考试，以对新入职员工进行第一道评估。

(5) 员工上岗操作培训：上岗培训是入职培训后的关键环节。计件新员工要获得公司所要求的岗位上岗资格，必须参加上岗培训并通过相关考试，方可获得 HR 颁发的上岗培训证书。这一培训有助于员工快速掌握岗位技能，确保安全合规操作，为顺利开展工作奠定基础。其中，特种设备操作员工的培训尤为重要，2024 年公司针对 7 类特种设备操作员工进行了操作资格培训，确保相关人员具备合规操作能力。

(6) 其他培训：公司根据员工自身技能水平和所处岗位特点，开展针对性培训，建立了多元化的培训渠道。2024 年，公司组织开展了班组长常态化培训（采用“以考代训、月度测评”的形式，持续提升班组长的管理能力和业务水平）、安全培训（包括工伤事故预防安全培训等内容）、信息安全培训、知识产权宣贯培训等。通过这些培训，公司进一步提升了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为企业的稳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同时，公司多年来一直坚持与高校合作培养人才，从 2009 年开始，公司与多所院校合作成人教育事项，为公司职员提升学历、提高自我素养和技能提供了更广阔的渠道。公司已有多名员工通过上述途径成功提升了学历，目前仍有在读本科、专科员工多名。上述的人才培养模式不仅大大满足了公司内部员工提升学历、增长自身知识的愿望，同时对健全公司培训发展体系、提高公司内部员工知识水平、优化公司内部员工知识结构、为公司储备后备人才起到了积极作用。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董事会综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特制定《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本次规划可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明确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为公司建立了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和规划，增强了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上述规划分别经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和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权益分派政策和审议程序执行权益分派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和回购股份注销事项。

(1)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执行完成，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3.10 亿元。

(2)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执行完成，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1.44 亿元。

(3)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3,350,998 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并按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注销手续。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3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额为基数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16,219,739.9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143,858,076.7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60,077,816.66
可分配利润（元）	351,237,968.9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权益分派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票期权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 2024 年 6 月 14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注销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 422,799 份, 确定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361 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 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632,150 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2) 2024 年 6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同意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25 元/份调整为 2.12 元/份, 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22 元/份调整为 3.09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3) 2024 年 7 月 2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8),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手续的办理。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9 日止。

4) 2024 年 9 月 20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注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672,662 份, 确定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 1,010 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 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0,907,136 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5)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同意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12 元/份调整为 2.06 元/份, 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09 元/份调整为 3.03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6)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0),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手续的办理。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止。

(2)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 2024 年 6 月 14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注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683,681 份, 注销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 1,466,958 份; 确定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以及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2) 2024 年 6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同意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22 元/份调整为 3.09 元/份, 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95 元/份调整为 4.82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3) 2024 年 7 月 2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9),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

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手续的办理。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止。

4) 2024 年 7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手续的办理。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止。

5) 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09 元/份调整为 3.03 元/份，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82 元/份调整为 4.76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3)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4.11 元/份调整为 3.98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2)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475,601 份股票期权，确定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897 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8,761,728 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3) 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3.98 元/份调整为 3.92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4)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手续的办理。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止。

(4)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5.00 元/份调整为 4.87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2)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注销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392,634 份股票期权，确定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997 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0,031,526 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3) 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4.87 元/份调整为 4.81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4)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手续的办理。本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止。

(5)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

1) 2024 年 8 月 2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核实〈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 2024 年 8 月 7 日至 2024 年 8 月 16 日, 公司对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办公系统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 除 2 名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外, 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 年 8 月 20 日, 公司监事会做出《关于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监事会经核查认为, 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除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满足参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资格的 2 人以外)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 其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 2024 年 9 月 13 日, 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4)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同意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4.61 元/份调整为 4.55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5)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6) 2024 年 11 月 2 日, 公司完成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股票增值权的授予登记工作, 共计向 97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209.46 万份股票期权, 向 48 名激励对象授予 290 万份股票增值权。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刘自文	董事、副总裁	732,790	0	434,320	0	0.00	732,790	5.87	0	0	0	0	0
刘博	董事、副总	774,020	0	471,150	124,600	3.03	649,420	5.87	0	0	0	0	0

	裁、董 秘												
伍小云	财务总监	740,490	0	437,620	207,620	2.82	532,870	5.87	0	0	0	0	0
合计	--	2,247,300	0	1,343,090	332,220	--	1,915,080	--	0	0	0	--	0
备注	<p>1.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十一批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处于自主行权期，其中 2020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0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1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1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2 年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于 2023 年开始行权。2020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2020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1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2021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2 年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3 年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于 2024 年开始行权。</p> <p>2. 上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目前处于等待期，来源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1) 考评机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建立了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及目标责任制考核结果挂钩，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考核，公司人力资源部为具体办事机构，经营业绩考核实行年度考核。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2) 激励机制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绩效改进考核管理办法和晋升机制。同时，为更好地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头部狼计划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及锁定，高级管理人员均有参与上述计划。

自 2014 年起，公司先后实施了十七期激励计划，激励工具涵盖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股票增值权及员工持股计划等多种形式。公司对核心人员，包括外籍员工持续加大激励力度，逐步建立并完善了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这一举措不仅有效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更为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展望未来，公司将秉持创新与进取精神，持续开展员工激励措施，并积极探索更多元、更有效的激励方式。我们致力于构建一个更加完善、更具活力的循环激励机制，以更好地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注入持续动力。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动力总成系统及氢燃料电池系统业务（含下属子公司）的核心研发人员	122	3,412,250	不适用	0.14%	公司为新能源汽车电驱动动力总成系统及氢燃料电池系统业务（含下属子公司）的核心研发人员计提的专项研发奖金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	92	2,879,000	不适用	0.12%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公司新能源汽车电驱动动力总成系统及氢燃料电池系统业务（含下属子公司）	147	3,268,750	不适用	0.13%	公司为新能源汽车电驱动动力总成系统及氢燃料电池系统业务

司)的核心研发人员					(含下属子公司)的核心研发人员计提的专项研发奖金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	72	5,862,500	不适用	0.24%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	139	3,980,800	不适用	0.16%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鲁楚平	董事长	528,858	284,600	0.00%
徐海明	副董事长、总裁	1,020,494	1,443,023	0.00%
彭惠	董事	0	119,500	0.00%
刘自文	董事、副总裁	99,032	386,892	0.00%
刘博	董事、副总裁、董秘	84,389	227,294	0.00%
王侦彪	监事会主席	50,405	122,437	0.00%
邴黎明	监事	162,731	231,366	0.00%
伍小云	财务总监	90,609	230,071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头部狼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原将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头部狼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头部狼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两年，即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27 日。本次延期事项已经“头部狼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头部狼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5)。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头部狼计划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4 年 11 月 3 日届满。锁定期届满后，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出售股票数量为 3,693,1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头部狼计划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19)。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保密及知情人报备制度》《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等，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同时，加强了公司监事会、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及时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符合公司治理结构的有关要求，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较有效的实施，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指导作用。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珠海市伟高变频科技有限公司	按照《对子公司的控制管理制度》对收购的公司进行整合及管理	已完成收购及工商变更登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A、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对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B、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C、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D、企业审	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重大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

	<p>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E、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如：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潜在错报\geq营业收入的 0.5%；潜在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5%；潜在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3%；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0.3%\leq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0.5%；利润总额的 3%\leq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1%\leq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3%；一般缺陷：潜在错报$<$营业收入的 0.3%；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geq营业收入*1.5%；重要缺陷：营业收入*0.5%\leq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营业收入*1.5%；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营业收入*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天职国际认为，大洋电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及重点排污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79）、《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26）、《合成树脂工业污染排放标准》（GB 31572）、《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等环境保护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重点排污子公司取得了按环保管理规定颁发的正式“排污许可证”，对“三废”的排放按照要求接受公司内部环保部门的抽检，并委托第三方环保检测机构进行定期监测。

（1）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取得排污许可证，广丰厂证书编号：914420007251062242001V，有效期限为自 2023 年 9 月 10 日起至 2028 年 9 月 9 日止；金昌厂证书编号：914420007251062242002U，有效期限为自 2023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止。

（2）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09007809217236001V，有效期限为自 2024 年 4 月 13 日起至 2029 年 4 月 12 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废水（COD）	市政污水管网	1	工厂内集中处理设施	35mg/L	≤80mg/L	0.602856t	1.6916t/a	无
	废水污染物	废水（氨氮）	市政污水管网	1	工厂内集中处理设施	0.65mg/L	≤15mg/L	0.023792t	0.317175t/a	无
	废水污染物	废水（总氮）	市政污水管网	1	工厂内集中处理设施	2.22mg/L	≤20mg/L	0.066214t	0.4229t/a	无
	废气污染物	废气（颗粒物）1	处理后高空排放	8	工厂内集中处理设施	6.28mg/m ³	≤30mg/m ³	1.271275t	4.938t/a	无
	废气污染物	废气（颗粒物）2	处理后高空排放	3	工厂内集中处理设施	5.97mg/m ³	≤20mg/m ³			无
	废气污染物	废气（颗粒物）3	处理后高空排放	1	工厂内集中处理设施	5.5mg/m ³	≤200mg/m ³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气污染物	废气（颗粒物）4	处理后高空排放	4	车间集中处理设施	1mg/m ³	≤120mg/m ³			无
	废气污染物	废气（二甲苯）	处理后高空排放	5	车间集中处理设施	0.67mg/m ³	≤70mg/m ³	0.09753t	0.26t/a	无
	废气污染物	废气（甲苯）	处理后高空排放	5	车间集中处理设施	0.057mg/m ³	≤40mg/m ³	0.007957t	0.22t/a	无
	废气污染物	废气（SO ₂ ）	处理后高空排放	1	车间集中处理设施	0.583mg/m ³	≤850mg/m ³	0.015613t	20.635t/a	无
	废气污染物	废气（NO _x ）	处理后高空排放	1	车间集中处理设施	2.92mg/m ³	≤120mg/m ³	0.0158216t	13.924t/a	无
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废水污染物	废水（COD）	处理后排到市政污水处理厂	1	工厂内集中处理设施	36.47mg/L	≤500mg/L	1.5483t	7.9075t/a	无
	废水污染物	废水（氨氮）	处理后排到市政污水处理厂	1	工厂内集中处理设施	0.24mg/L	≤45mg/L	0.47908t	0.525t/a	无
	废水污染物	废水（总磷）	处理后排到市政污水处理厂	1	工厂内集中处理设施	0.539mg/L	≤8mg/L	0.2112t	/	无
	废气污染物	废气（颗粒物）	处理后高空排放	3	车间集中处理设施	5.3mg/m ³	≤120mg/m ³	0.7029t	/	无
	废气污染物	废气（VOCs）	处理后高空排放	2	车间集中处理设施	0.65mg/m ³	≤12mg/m ³	1.2908t	2.195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 公司的污染物处理均由具有甲级资质环保工程公司施工和完成，完全满足国家及地方标准。

(1) 废水

生产废水→中和池→调节池→一级混凝反应池→初沉池→水解酸化池→活性污泥→二级混凝反应池→二沉池→砂滤池→活性炭过滤→市政污水管网。

(2) 废气

有机废气治理——“冷凝回收+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

颗粒物废气治理——“水雾喷淋吸附除尘”处理工艺；

其它废气治理——“药水吸收/水雾喷淋/布袋脉冲/活性炭吸附”等多元组合处理工艺。

(3) 固废

危险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合法处置，依规申报登记；

一般废物——委托专业固废单位回收处置，运输处置途径可追溯；

自行回收利用——购入专用回收设备设施，对废有机溶剂、铝渣进行回收利用，以符合环保要求。

通过上述措施，定期开展监测，并对数据进行分析，针对存在的问题限期整改，确保处理后的废水、废气达标排放，不会污染周边环境。

2. 公司及重点排污子公司现共有污染防治设施 29 套，其中，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有污染防治设施 22 套（含废水污染防治设施 2 套、废气污染防治设施 20 套）、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有污染防治设施 7 套（含废水污染防治设施 2 套、废气污染防治设施 5 套）。报告期内，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运行。在建设项目时，公司历来严格按环保有关法律法规实施对建设项目的管控，建设项目均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建设过程中按照施工计划安排环保工程施工，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目前所有投入生产的建设项目均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和验收批复。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和报备：公司严格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规定，依据《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编制技术指南》中的技术要求，聘请专业的咨询辅导机构，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经环保局审核和备案。

(2) 应急物资及培训演练：公司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匹配了相应的应急物资。危险化学品均按环保要求编制了应急措施，同时按照安全技术说明书配备了必要的劳保用品和应急物资，并定期检查、更新。公司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应急演练及应急预案适宜性评估，确保应急预案有效性和可执行性。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 自行监测台账：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按照环保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工作，已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和资料，不断完善执行精细化管理。

(2) 废水监测：目前自行监测为手工监测和自动监测结合方式，同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开展监测工作。自动监测项目：废水总排放口（COD、氨氮、流量、PH、总氮）；手动监测项目：COD、BOD、氨氮、SS、色度、PH、总磷、总氮指标每日监测，污水其他监测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固废和厂界噪声，根据各子公司当地环保要求，按月或季度委托有资质单位开展监测工作。

(3) 废气监测：主要检测项目氮氧化物、格林曼黑度、二氧化硫、烟尘，检测频次均执行法规要求。

(4) 各子公司的排放污染物自行监测数据及环境监测方案在全国重点污染源信息公开网站、省重点污染源信息公开网站公开。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断加强环保投入，助力企业可持续发展，包括但不限于环保设施运营费用、新投入的环保设备等，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 15.03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 为降低对电能资源的消耗，公司自行设计了立式的浸漆线装置，以往使用的卧式浸漆线耗能较大，而新设计的立式浸漆线装置通过使用液化气燃烧产生的热量来达到产品加工的效果，且设备能够对热量进行充分的利用，减少浪费。同时，公司持续改善生产工艺，如压铸工序的电磁炉设置伺服器、定速电机改为变频电机、太阳能光伏应用（中山和湖北基地光伏应用超 20 兆）等，达到了节能、降耗、减少危险废弃物的目的。后续公司将继续增加投资，开展氢能应用（减排）、光伏发电、电力储能项目、能源节能降耗、环境状况自动检测等工作，最大限度地节能增效。

(2) 持续不断地为环境保护进行投入，开展一系列污染物深度治理工程，使用更为清洁的能源，改善生产工艺，提升能源和资源的综合利用率。

(3) 持续执行最新 VOCs 废气治理处理工艺，采用“冷凝技术”及“催化燃烧工艺”进行处理技术及工艺的更新，通过了当地环保部门 VOCs 深度治理工作任务，并通过了专家评审验收。

(4) 以管道天然气、电磁炉作为主要燃料和清洁动力，彻底去除了有固体颗粒污染源的生物质燃料，同时减少了能源的消耗。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 产品制造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及危废，全部按国家及地区标准进行了规范化处理，属于危险废弃物的，均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联单要求，通过国家危废平台申报，及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公司进行按标准规范进行溯源处理。

(2) 严格遵守公司制定的《环境管理手册》，该手册涵盖了所有环境保护体系的管理要求，具体的文件包括《能源管理程序》和《三废管理作业办法》等，2024 年外部无相关环境的政府处罚。

(3) 根据公司运营情况，及时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4) 2024 年，组织按照排污许可证、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等管理要求，委托第三方资质公司方对公司排放因子进行环境监测，并配合公司内全生产工序定期污染源检测频次，报告期内增加生产废水监测频次，所有监测合格率均达 100%。

(5) 始终导入并贯彻“清洁生产”模式，连续多年通过清洁生产审核。

(6) 所有新入职的员工必须接受安全生产及环保体系知识培训，按标准要求，进行岗前体检，在特殊工作岗位配备相应的劳动防护。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近年来，公司积极开展教育事业发展项目捐赠，开展乡村振兴帮扶工作。公司在总部所在地中山市捐建了多所学校的教学楼，涵盖幼儿园、小学、中学，并向湖北省孝昌县教育局无偿提供了教学场地及设施用于其办学使用，后作为孝昌实验中学的教学设施。在公司的持续支持帮扶下，孝昌实验中学得到跨越式发展，实现了教学的现代化，校园网络、实验室、办公室等教学设施一应俱全，吸引了孝昌等周边地区的优秀学子到此求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积极开展面向社会各界的公益活动，包括：参加“中山慈善万人行”活动、提供教育事业发展项目捐赠、积极参加社区服务活动等。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鲁楚平、彭惠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008年06月04日	长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鲁楚平、徐海明、彭惠、熊杰明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辞去所任职务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8年06月04日	长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008年06月04日	长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有关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0年05月08日	5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有关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年03月15日	4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有关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年06月07日	4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有关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3年04月25日	4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有关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4年08月06日	4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p>(1)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下一年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2) 在满足公司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3)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处理。(4)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p>	2024 年 06 月 18 日	3 年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严格履行了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相关规定。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相关规定。

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 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相关规定。

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合并		母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营业成本	174,954,931.60	137,829,510.74	25,780,421.61	17,825,578.80
	销售费用	-174,954,931.60	-137,829,510.74	-25,780,421.61	-17,825,578.80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去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大洋电机控股、大洋电机投资、大洋电机摩洛哥香港、摩洛哥电驱动实业、上海汽车电驱动香港、摩洛哥电驱动贸易、上海电驱动泰国、大洋欣锐电驱动技术共 8 家公司，本年因并购增加珠海伟高、广东伟高、珠海镒创共 3 家公司；

因处置减少大洋电机德国、大洋电机巴地头顿、海博威驱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共 3 家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韩雁光、潘平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审计费 3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我司作为被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318.93	是	审理中	未结案	等待判决结果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为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投资的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生产电机用的引线组件	采用成本加成，但不高于市场价格	采购价格=材料成本+费用+利润+税金	1,917.03	0.25%	4,351.20	否	现金结算	无		
合计				--	--	1,917.03	--	4,351.2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万元)
百傲合享一号(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万物集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盖盟达工业品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提供设备维护、修理和运作(MRO)一站式销售。主要服务于大型国企与外企等头部客户,自主研发从品牌商到最终客户的整体数字化供应链整合及解决方案。	51,721,688.00	96,042.40	17,022.33	-5,367.49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出租位于中山的厂房，子公司上海电驱动、上海汽车电驱动出租位于上海的厂房，子公司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出租位于芜湖的厂房，累计面积为 17.05 万平方米，报告期内的租金收入为 2,922.57 万元；报告期内子公司潍坊佩特来租入位于山东潍坊的厂房、子公司大洋电机海防租入越南海防的厂房、子公司大洋电机墨西哥租入位于墨西哥蒙特雷的厂房、子公司江门宜必思租入位于广东江门的厂房、子公司大洋电机休斯顿租入位于美国休斯顿的仓库、子公司大洋电机印第安纳租入位于美国印第安纳的仓库，累计面积为 14.29 万平方米，报告期内的租金费用为 4,310.99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大洋电机香港	2023 年 04 月 25 日	17,252.16	2023 年 04 月 21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7,252.1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汽车电驱动	2019年05月11日	10,000	2019年05月06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7,252.1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4,051.26	0	0	0
合计		84,051.26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2. 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3.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5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1 月 4 日期间，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9,695,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最高成交价为 5.4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87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060,551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 2024 年 11 月 5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4.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和 2024 年 11 月 19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专项贷款支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5）、《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10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3,350,998 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6.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并完成了相应股票期权、股票增值权的授予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9,710,473	25.42%	903,205	0	0	2	903,207	610,613,680	24.9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09,710,473	25.42%	903,205	0	0	2	903,207	610,613,680	24.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9,710,473	25.42%	903,205	0	0	2	903,207	610,613,680	24.9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88,924,947	74.58%	44,273,351	0	0	-2	44,273,349	1,833,198,296	75.01%
1、人民币普通股	1,788,924,947	74.58%	44,273,351	0	0	-2	44,273,349	1,833,198,296	75.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398,635,420	100.00%	45,176,556	0	0	0	45,176,556	2,443,811,97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十一批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处于自主行权期，其中 2020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0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1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1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2 年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于 2023 年开始行权；2020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2020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1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2021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2 年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3 年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于 2024 年开始行权。报告期内，激励对象已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45,176,556 股，股份来自于公司定向增发给激励对象的新股。公司总股本由 2,398,635,420 股变更为 2,443,811,976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397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3,855,700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6月20日起至2024年5月10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6月10日和2023年6月2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 2023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以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718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9,049,743份;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325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3,784,200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6月21日起至2024年5月24日止,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6月21日起至2024年4月26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6月10日和2023年6月2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 2023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1,058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8,485,260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10月13日起至2024年7月12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20日和2023年10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4. 2023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931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9,028,962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2023年10月13日起至2024年8月23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20日和2023年10月1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5. 2024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361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3,632,150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2024年7月4日起至2025年5月9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18日和2024年7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6. 2024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以及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690 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1,622,628 份；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305 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624,550 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止，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8 日和 2024 年 7 月 2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7.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1,010 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0,907,136 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24 日和 2024 年 10 月 25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8.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897 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8,761,728 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24 日和 2024 年 10 月 25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9.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997 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0,031,526 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激励对象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24 日和 2024 年 10 月 25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份变动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应的股份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刘博	338,233	93,452	0	431,685	高管锁定股、股票期权行权新增限售	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年初按其持股数量重新计算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股 93,452 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票期权行权后持股数同董监高限售规定
伍小云	608,931	151,741	0	760,672	高管锁定股、股票期权行权新增限售股 151,741 股	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年初按其持股数量重新计算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票期权行权后持股数同董监高限售规定
张云龙	6,670,815	489,570	0	7,160,385	高管离职后股份锁定、股票期权行权增加 489,570 股	董事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股票期权行权后持股数同董监高限售规定
张舟云	102,442	168,442	0	270,884	高管离职后股份锁定、股票期权行权增加 168,442 股	董事、高管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股票期权行权后持股数同董监高限售规定
合计	7,720,421	903,205	0	8,623,62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十一批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处于自主行权期，其中 2020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0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1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1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2022 年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于 2023 年开始行权；2020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2020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1 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2021 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2 年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2023 年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于 2024 年开始行权。报告期内，激励对象已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45,176,556 股，股份来自于公司定向增发给激励对象的新股。公司总股本由 2,398,635,420 股变更为 2,443,811,976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6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9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	---	---------------------------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楚平	境内自然人	25.11%	613,591,916	0	460,193,937	153,397,979	质押	64,000,000
徐海明	境内自然人	5.72%	139,687,320	0	104,765,490	34,921,83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9%	97,438,767	56,885,515	0	97,438,767	不适用	0
贡俊	境内自然人	2.11%	51,591,230	-8,803,370	0	51,591,230	不适用	0
彭惠	境内自然人	1.97%	48,090,000	0	36,067,500	12,022,500	不适用	0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28,041,800	-8,581,500	0	28,041,800	不适用	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浦发广州汇垠澳丰 8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21,991,575	0	0	21,991,575	不适用	0
熊杰明	境内自然人	0.82%	19,934,780	87,300	0	19,934,780	不适用	0
程建华	境内自然人	0.75%	18,325,000	0	0	18,325,000	不适用	0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16,888,800	0	0	16,888,8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因认购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成为公司前 10 大股东，该等股份于 2016 年 2 月 5 日上市，股份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1 年，已于 2017 年 2 月 6 日解除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鲁楚平先生与彭惠女士系夫妻关系；鲁楚平先生、彭惠女士、熊杰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鲁楚平	153,397,979	人民币普通股	153,397,97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7,438,767	人民币普通股	97,438,767					
贡俊	51,591,230	人民币普通股	51,591,230					
徐海明	34,921,830	人民币普通股	34,921,830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41,8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41,800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平安大华浦发广州汇垠澳丰 8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1,991,575	人民币普通股	21,991,575					
熊杰明	19,934,780	人民币普通股	19,934,780					
程建华	18,3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25,000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16,8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88,800					
鲁三平	14,59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91,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鲁楚平先生与彭惠女士系夫妻关系；鲁楚平先生、彭惠女士、鲁三平先生、熊杰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报告期内开展转融通出借交易，其报告期末参与转融通出借的股份余额为 0 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623,300	1.53%	568,500	0.02%	28,041,800	1.15%	0	0.00%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鲁楚平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0 年起任大洋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中山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名誉会长、本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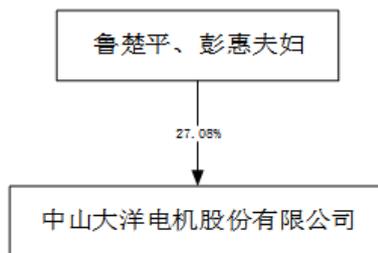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鲁楚平	本人	中国	否
彭惠	本人	中国	否
鲁三平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熊杰明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鲁楚平先生：2000 年起任大洋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中山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名誉会长、公司董事长。彭惠女士：2000 年加入大洋电机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鲁三平先生：自由职业者，未在公司任职。熊杰明先生：2000 年初加入大洋电机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助理，曾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职务，目前主要负责公司风控事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 (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 (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2024 年 02 月 20 日	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5 元/股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8,000 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不低于 1,454 万股；按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5,000 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不低于 909 万股	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不低于 1,454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61%；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不低于 909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38%	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2024 年 2 月 19 日）起 12 个月内	注销	9,695,250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 元/股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20,000 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不低于 2,857 万股；按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12,000 万元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不低于 1,714 万股	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不低于 2,857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数不低于 1,714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	不低于人民币 1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2024 年 11 月 11 日）起 12 个月内	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0	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5]1862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韩雁光、潘平平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5]18628 号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电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洋电机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洋电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的确认	
<p>事项描述：</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7，七、61 所述，2024 年度，大洋电机实现营业收入为 1,211,340.81 万元。其中建筑及家居用电机、起动机及发电机、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的产品销售收入占合并营业收入的 98.72%，大洋电机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作为收入确认时点。</p> <p>产品控制权的转移时点在不同的结算方式下是不同的，这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由于收入是大洋电机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产品销售收入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获取并检查主要客户合同，了解大洋电机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大洋电机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3、对收入执行分析复核程序，并结合行业数据，判断本期收入变动趋势是否与行业数据趋势一致； 4、结合应收账款，执行交易及往来余额函证； 5、实施细节测试，抽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物流单据、客户签收单、报关单、领用清单等，并对主要客户执行业财核对； 6、实施截止测试，评估销售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期间。

四、其他信息

大洋电机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大洋电机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大洋电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洋电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洋电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大洋电机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韩雁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平平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1,594,430.26	2,512,299,856.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8,703,345.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7,442,731.88	714,545,079.77
应收账款	2,769,333,625.71	2,652,010,468.94
应收款项融资	762,276,179.06	847,460,509.84
预付款项	232,479,992.37	229,733,148.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6,597,683.22	195,825,382.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334,602.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23,992,531.86	1,982,248,925.1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944,248.18
其他流动资产	1,131,434,295.79	128,146,923.27
流动资产合计	11,235,151,470.15	9,851,917,887.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491,014,555.50	2,113,839,203.32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984,131.70
长期股权投资	78,643,313.71	120,138,061.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900,972.38	90,121,432.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1,010,391.12	121,629,214.12
投资性房地产	122,669,632.53	132,001,761.73
固定资产	1,769,546,354.37	1,612,204,897.35
在建工程	81,649,142.02	109,475,929.3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0,310,347.55	191,327,183.14
无形资产	393,784,759.05	446,954,585.1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24,549,694.15	790,135,990.93
长期待摊费用	49,278,673.74	48,172,40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9,140,839.60	324,909,467.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710,881.08	108,446,338.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6,209,556.80	6,242,340,596.80
资产总计	17,941,361,026.95	16,094,258,484.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26,236.54	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00,608,532.76	2,462,532,619.34
应付账款	3,078,428,359.27	2,688,054,497.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6,863,862.12	35,536,522.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89,997,179.83	636,631,220.17
应交税费	177,642,093.02	142,064,477.57
其他应付款	189,468,147.23	274,644,448.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297,250.84	17,083,720.66
其他流动负债	70,992,527.61	33,143,421.49
流动负债合计	7,437,324,189.22	6,314,690,927.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679,408.91	39,488,089.15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2,239,067.36	207,724,887.0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17,127,777.47	428,503,616.07
递延收益	121,889,982.12	125,081,231.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021,890.61	193,044,66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9,958,126.47	993,842,487.01
负债合计	8,517,282,315.69	7,308,533,414.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43,811,976.00	2,398,635,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66,578,865.96	5,551,532,027.66
减：库存股	72,337,408.55	54,026,531.08
其他综合收益	-21,290,113.31	-38,884,765.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6,075,247.13	428,388,35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9,856,612.08	416,748,55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92,695,179.31	8,702,393,065.32
少数股东权益	131,383,531.95	83,332,00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24,078,711.26	8,785,725,06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41,361,026.95	16,094,258,484.29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志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1,142,271.35	314,993,508.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9,578,714.30	383,511,339.20
应收账款	2,986,201,759.37	2,166,818,684.73
应收款项融资	382,972,451.15	696,665,534.48
预付款项	82,852,737.24	86,300,437.67
其他应收款	1,101,943,032.80	1,038,014,217.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0,000,000.00	250,000,000.00
存货	341,395,231.69	324,479,341.37
其中：数据资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8,749,380.71	98,379,356.10
流动资产合计	6,604,835,578.61	5,449,162,419.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470,082,886.23	2,101,340,660.8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48,431,886.59	4,425,855,889.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977,653.20	33,774,824.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2,132,333.49	103,344,753.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2,774,751.30	411,868,944.95
在建工程	2,657,748.13	7,487,070.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3,797,861.21	242,800,528.2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81,342.79	8,233,12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849,050.16	134,024,100.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1,21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41,185,513.10	7,469,051,116.76
资产总计	14,346,021,091.71	12,918,213,536.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2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25,398,424.76	2,138,525,523.21
应付账款	1,006,840,478.69	721,067,383.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88,552.12	10,564,092.17
应付职工薪酬	737,679,931.37	430,553,469.25
应交税费	95,711,125.02	75,201,237.04
其他应付款	234,602,743.77	213,891,831.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421,372.88	4,170,281.66
流动负债合计	4,816,462,628.61	3,593,973,818.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1,289,885.98	145,509,464.37
递延收益	26,430,468.06	26,991,401.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2,041.47	663,006.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122,395.51	173,163,872.64
负债合计	5,014,585,024.12	3,767,137,690.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43,811,976.00	2,398,635,4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33,878,313.81	5,999,830,538.25
减：库存股	72,337,408.55	54,026,531.08
其他综合收益	-1,230,029.78	1,943,610.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6,075,247.13	428,388,359.04
未分配利润	351,237,968.98	376,304,447.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31,436,067.59	9,151,075,84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46,021,091.71	12,918,213,536.01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志汉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13,408,111.24	11,288,224,085.92
其中：营业收入	12,113,408,111.24	11,288,224,085.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145,824,238.84	10,434,672,317.11
其中：营业成本	9,419,362,126.56	8,864,377,097.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203,753.31	65,112,631.76
销售费用	299,156,396.99	253,128,710.81
管理费用	922,542,508.13	819,904,998.35
研发费用	534,663,030.92	492,933,890.75
财务费用	-88,103,577.07	-60,785,011.76
其中：利息费用	25,112,337.08	24,886,697.64
利息收入	110,026,104.08	59,097,977.09
加：其他收益	80,283,375.47	70,695,621.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926,316.76	103,738,438.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025,639.43	-5,029,207.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8,823.00	11,123,785.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68,025.03	-21,410,593.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700,627.43	-232,214,823.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9,666.50	109,954.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3,375,755.67	785,594,151.68
加：营业外收入	15,338,903.42	13,782,991.81
减：营业外支出	17,602,890.71	16,681,200.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1,111,768.38	782,695,942.61
减：所得税费用	139,126,199.04	108,151,179.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1,985,569.34	674,544,763.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1,985,569.34	674,544,763.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7,549,113.20	630,263,736.62
2.少数股东损益	24,436,456.14	44,281,026.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916,746.51	15,000,532.6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594,651.94	11,310,164.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22,253.84	-11,611,707.1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722,253.84	-11,611,707.1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16,905.78	22,921,871.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7,478,861.41	-2,126,113.51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795,767.19	25,047,984.8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2,094.57	3,690,368.40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9,902,315.85	689,545,295.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143,765.14	641,573,900.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758,550.71	47,971,394.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7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7	0.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志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887,815,273.04	5,128,698,102.57
减：营业成本	4,999,835,122.43	4,269,728,082.84
税金及附加	20,766,717.44	20,966,884.90
销售费用	48,247,510.71	56,970,526.39
管理费用	454,448,539.95	347,543,844.23
研发费用	218,579,575.22	195,809,668.45
财务费用	-17,264,735.35	-17,999,403.64
其中：利息费用	6,204,012.30	6,656,875.79
利息收入	6,549,766.44	6,517,440.97
加：其他收益	2,734,820.09	6,264,473.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2,251,612.26	375,048,987.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03,357.76	-33,082,798.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2,420.50	1,683,040.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49,672.68	-6,737,189.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417,830.86	-58,678,953.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8,605.04	-778,269.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2,530,445.91	572,480,587.37
加：营业外收入	7,203,719.20	706,703.45
减：营业外支出	11,426,110.21	2,168,889.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8,308,054.90	571,018,400.99
减：所得税费用	61,439,174.05	75,792,666.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868,880.85	495,225,734.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868,880.85	495,225,734.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73,640.69	1,348,477.1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8,940.85	-2,891,159.3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38,940.85	-2,891,159.3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2,581.54	4,239,636.4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112,581.54	4,239,636.49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3,695,240.16	496,574,211.3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志汉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80,542,372.96	11,360,668,390.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0,554,595.19	173,459,762.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004,512.19	168,943,74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0,101,480.34	11,703,071,902.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65,438,869.16	7,406,542,732.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4,750,107.05	1,533,303,652.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396,336.98	306,218,658.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556,379.39	516,778,81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7,141,692.58	9,762,843,86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959,787.76	1,940,228,040.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20,794.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166,749.01	27,342,330.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05,304.42	12,159,337.23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257,951.68	75,794,275.9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0,410,609.01	2,75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2,540,614.12	2,876,616,738.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8,457,446.15	477,736,17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8,459,340.83	1,130,542,961.8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082,423.8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000,000.00	3,390,410,609.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5,999,210.79	4,998,689,74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58,596.67	-2,122,073,008.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963,869.64	97,262,848.1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15,5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88,014.31	203,5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062,793.42	620,605,051.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114,677.37	921,427,899.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830,907.36	179,599,217.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6,184,382.24	391,966,763.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946,600.00	2,06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657,924.57	652,027,546.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673,214.17	1,223,593,52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558,536.80	-302,165,628.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228,005.84	46,454,748.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170,660.13	-437,555,847.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6,098,201.81	2,343,654,049.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8,268,861.94	1,906,098,201.81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志汉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66,312,386.50	5,930,432,090.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9,366,077.69	141,218,954.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424,093.48	93,719,74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5,102,557.67	6,165,370,793.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8,779,287.51	4,303,768,333.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2,046,841.27	504,319,819.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855,108.22	91,927,860.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415,521.99	262,195,93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4,096,758.99	5,162,211,94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1,005,798.68	1,003,158,84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804,320.00	114,422,127.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5,746,629.67	385,372,619.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33,488.23	6,196,265.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00,000.00	2,3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984,437.90	2,885,991,01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080,205.83	68,268,487.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7,390,330.64	1,184,602,428.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2,320,000,000.0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9,470,536.47	3,572,870,91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486,098.57	-686,879,902.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463,869.64	61,042,386.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20,000.00	166,5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6,488.00	79,598,54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90,357.64	307,200,930.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5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4,248,471.73	381,432,034.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30,996.81	73,276,808.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279,468.54	621,268,84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989,110.90	-314,067,91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68,314.43	19,712,987.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601,096.36	21,924,017.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831,969.55	291,907,951.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230,873.19	313,831,969.55

法定代表人：鲁楚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小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志汉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98,635,420.00				5,551,532,027.66	54,026,531.08	-38,884,765.25		428,388,359.04		416,748,554.95		8,702,393,065.32	83,332,004.48	8,785,725,06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98,635,420.00				5,551,532,027.66	54,026,531.08	-38,884,765.25		428,388,359.04		416,748,554.95		8,702,393,065.32	83,332,004.48	8,785,725,06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176,556.00				115,046,838.30	18,310,877.47	17,594,651.94		47,686,888.09		383,108,057.13		590,302,113.99	48,051,527.47	638,353,641.46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809,270.70					887,549,113.20		902,358,383.90	24,758,550.71	927,116,934.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176,556.00			115,046,838.30	18,310,877.47						279,684.99		142,192,201.82	29,239,576.76	171,431,778.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176,556.00			91,240,617.06	18,310,877.47								118,106,295.59	500,000.00	118,606,295.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807,158.50									42,807,158.50		42,807,158.50
4. 其他				-19,000,937.26							279,684.99		-18,721,252.27	28,739,576.76	10,018,324.49
(三) 利润分配								47,686,888.09		-501,935,359.82		-454,248,471.73	-5,946,600.00	-460,195,071.73	
1. 提取盈余公								47,686,888.09		-47,686,888.09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4,248,471.73		-454,248,471.73		-5,946,600.00	-460,195,071.7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785,381.24				-2,785,381.24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443,811,976.00			5,666,578,865.96	72,337,408.55	-21,290,113.31		476,075,247.13		799,856,612.08		9,292,695,179.31	131,383,531.95	9,424,078,711.26

上期金额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80,916,239.00				5,452,278,944.71	62,322,081.54	-50,194,929.47		378,865,785.62		216,800,492.63		8,316,344,450.95	96,331,526.67	8,412,675,97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80,916,239.00				5,452,278,944.71	62,322,081.54	-50,194,929.47		378,865,785.62		216,800,492.63		8,316,344,450.95	96,331,526.67	8,412,675,977.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19,181.00				99,253,082.95	-8,295,550.46	11,310,164.22		49,522,573.42		199,948,062.32		386,048,614.37	-	373,049,09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10,164.22				630,263,736.62		641,573,900.84	47,971,394.91	689,545,295.75
（二）	17,719,181.00				99,253,082.95	-8,295,550.46							125,267,814.41	-	68,361,897.31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079,622.00			53,237,248.71								77,316,870.71	7,633,768.29	84,950,63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6,449,294.56								66,449,294.56		66,449,294.56
4. 其他	-6,360,441.00			-20,433,460.32	-8,295,550.46							-18,498,350.86	-64,539,685.39	-83,038,036.25
(三) 利润分配								49,522,573.42		-430,315,674.30		-380,793,100.88	-4,065,000.00	-384,858,100.88
1. 提取盈余公积								49,522,573.42		-49,522,573.42				
2. 提取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0,793,100.88		-380,793,100.88		-4,065,000.00	-384,858,100.8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398,635,420.00				5,551,532,027.66	54,026,531.08	-38,884,765.25	428,388,359.04		416,748,554.95		8,702,393,065.32	83,332,004.48	8,785,725,069.8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98,635,420.00				5,999,830,538.25	54,026,531.08	1,943,610.91		428,388,359.04	376,304,447.95		9,151,075,84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98,635,420.00				5,999,830,538.25	54,026,531.08	1,943,610.91		428,388,359.04	376,304,447.95		9,151,075,84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176,556.00				134,047,775.56	18,310,877.47	-3,173,640.69		47,686,888.09	-25,066,478.97		180,360,22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73,640.69			476,868,880.85		473,695,240.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176,556.00				134,047,775.56	18,310,877.47						160,913,454.0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176,556.00				91,240,617.06	18,310,877.47						118,106,295.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807,158.50							42,807,158.5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7,686,888.09	-501,935,359.82		-454,248,471.73
1. 提取盈余公积									47,686,888.09	-47,686,888.0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4,248,471.73		-454,248,471.7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443,811,976.00				6,133,878,313.81	72,337,408.55	-1,230,029.78		476,075,247.13	351,237,968.98		9,331,436,067.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80,916,239.00				5,925,411,699.10	62,322,081.54	595,133.77		378,865,785.62	311,394,388.07		8,934,861,164.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80,916,239.00				5,925,411,699.10	62,322,081.54	595,133.77		378,865,785.62	311,394,388.07		8,934,861,164.02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19,181.00				74,418,839.15	-8,295,550.46	1,348,477.14		49,522,573.42	64,910,059.88		216,214,681.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8,477.14			495,225,734.18		496,574,211.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19,181.00				74,418,839.15	-8,295,550.46						100,433,570.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079,622.00				53,237,248.70							77,316,870.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140,473.08							69,140,473.08
4. 其他	-6,360,441.00				-47,958,882.63	-8,295,550.46						-46,023,773.17
（三）利润分配									49,522,573.42	-		-380,793,100.88
1. 提取盈余公积									49,522,573.42	-49,522,573.42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80,793,100.88	-380,793,100.8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98,635,420.00				5,999,830,538.25	54,026,531.08	1,943,610.91		428,388,359.04	376,304,447.95		9,151,075,845.0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当包含子公司的时候简称“本集团”）成立于 2000 年 10 月 23 日，注册地址为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 1 号（大洋电机广丰厂）、中山市翠亨新区兴湾路 22 号和中山市西区沙朗第三工业区金昌路 15 号（一照多址）。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法定代表人为鲁楚平先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25106224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人民币 2,443,811,976.00 元（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形成了以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产品为主的 BHM 事业部和以汽车用关键零部件为主的车辆事业集团（EVBG）两大事业板块，主要销售建筑及家居电器电机、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车辆旋转电器、氢燃料电池系统及其关键零部件等产品。

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公司设立了两大事业部，并下设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审计管理部、法律事务部、财务中心、投资管理部、基建管理部、战略企划部、信息管理部、职业健康与安全管委会、供应链管理中心、总工办公室、创新及知识产权管理部等职能部门。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批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68 户：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1	湖北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湖北惠洋
2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3	武汉安兰斯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安兰斯
4	湖北庞曼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庞曼
5	大洋电机(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香港投资
6	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香港
7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电驱动
8	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	上海汽车电驱动
9	北京锋锐新源电驱动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锋锐
10	东实大洋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东实大洋电驱动
11	江苏易行车业有限公司	江苏易行
12	山东通洋氢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通洋
13	芜湖大洋电驱动有限公司	芜湖大洋电驱动
14	上海汽车电驱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工程中心
15	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北京佩特来
16	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潍坊佩特来
17	玉林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玉林佩特来
18	PRESTOLITE ELECTRIC(RUS),LIMITED	俄罗斯佩特来
19	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	芜湖杰诺瑞
20	柳州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制造有限公司	柳州杰诺瑞
21	芜湖兴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芜湖兴申
22	大洋电机车辆事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车辆集团（香港）
23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新动力
24	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25	中山大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制造
26	氢华行汽车维修(中山)有限公司	氢华行汽车维修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27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28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29	大洋电机(武汉)研究院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武汉研究院
30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31	中山宜必思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宜必思
32	江门宜必思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门宜必思
33	深圳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大洋电机新动力
34	中山新能源巴士有限公司	中山新巴
35	Broad-Ocean Motor LLC	大洋电机美国
36	Broad-Ocean Technologies LLC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37	Broad-OceanMotorHoustonLLC	大洋电机休斯敦
38	BROAD OCEAN MOTOR DE MEXICO SDERLCV	大洋电机墨西哥
39	BOMG Holding Limited	大洋电机控股
40	绍兴市氢枫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氢枫新能源
41	BROAD-OCEAN MOTOR(HAI PHONG) COMPANY LIMITED	大洋电机海防
42	BOMG Investment Limited	大洋电机投资
43	Prestolite Electric LLC	美国佩特来
44	Prestolite Electric Limited	英国佩特来
45	CKT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CKT
46	Broad-Ocean Motor (INDIANA) LLC	大洋电机印第安纳
47	大洋电机燃料电池(成都)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燃料电池成都
48	中山氢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氢林科技
49	大洋电机燃料电池科技(舟山)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燃料电池舟山
50	迈德船舶电动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迈德船电
51	大洋电机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海南
52	大洋前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大洋前瞻科技
53	浩燃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浩燃科技
54	大洋电机(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大洋电机香港实业
55	韶关市超博科技有限公司	超博科技
56	惠众新能源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惠众新能源
57	鸿诚新能源汽车科技(湖北)有限公司	鸿诚新能源
58	大洋电驱动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电驱动科技
59	中山嘉氢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嘉氢
60	Broad-Ocean Motor Morocco Investment (HongKong) Co., Limited	大洋电机摩洛哥香港
61	SHedrive Industrial Morocco S.A.R.L	摩洛哥电驱动实业
62	Shanghai Auto Electric Drive (HongKong) Co.,Ltd	上海汽车电驱动香港
63	SHedrive Trading Morocco S.A.R.L	摩洛哥电驱动贸易
64	上海电驱动泰国公司	上海电驱动泰国
65	珠海市伟高变频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伟高
66	广东伟高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广东伟高
67	珠海市镒创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镒创
68	大洋欣锐电机驱动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大洋欣锐电驱动技术

与去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大洋电机控股、大洋电机投资、大洋电机摩洛哥香港、摩洛哥电驱动实业、上海汽车电驱动香港、摩洛哥电驱动贸易、上海电驱动泰国、大洋欣锐电驱动技术共 8 家公司，本年因并购增加珠海伟高、广东伟高、珠海镒创共 3 家公司；

因处置减少大洋电机德国、大洋电机巴地头顿、海博威驱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共 3 家公司。

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至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及设立在中国境内的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的子公司大洋电机香港、大洋电机香港投资、大洋电机香港实业、大洋电机车辆集团(香港)、大洋电机摩洛哥香港、上海汽车电驱动香港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美国的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CKT、美国佩特来、大洋电机休斯敦、大洋电机印第安纳以及设立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大洋电机控股、大洋电机投资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英国的子公司英国佩特来以英镑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俄罗斯子公司俄罗斯佩特来以卢布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墨西哥的子公司大洋电机墨西哥以比索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越南的子公司大洋电机海防以越南盾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摩洛哥的摩洛哥电驱动实业、摩洛哥电驱动贸易以摩洛哥迪拉姆为记账本位币。设立在泰国的上海电驱动泰国以泰铢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应收账款总额 1% 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应收账款总额 1% 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其他应收款总额 1% 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其他应收款总额 1% 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其他应收款总额 1% 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预付款项总额 10% 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应付账款总额 1% 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其他应付款总额 10% 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营业收入超过集团营业收入的 15% 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公司将持股投资收益超过集团净利润的 10% 的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确定为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重组、并购、资本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等事项认定为重要承诺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认定为重要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等事项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等事项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①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③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

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集团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

11、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除长期股权投资 详见附注“五、22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应付款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股本等。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a)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b)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集团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集团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如：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等）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按照交易对象关系、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账龄组合	客户、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组合	款项性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账龄持续计算。

（6）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应收票据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2）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3、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如：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等）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按照交易对象关系、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1）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2）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4、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合同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集团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 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 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41 租赁”。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以下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融资租赁组合	以融资租赁相关的长期应收款为信用风险特征

2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

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30、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34、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集团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 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本集团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 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 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 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本集团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 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 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 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 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包括建筑及家居用电机、起动机及发电机、新能源车动力总成系统等。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集团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本集团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方式为产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确认，其中出口销售采用 FOB 结算的，在产品完成报关和商检时确认收入；采用 DDP 结算的，以产品已交付购买方并取得客户领用单据时确认收入；存放外库的产品以产品已被购买方领用并取得领用单据时确认。

（3）收入的计量

本集团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集团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依据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不属于短期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承租人在判断是否是低价值资产租赁时，应基于租赁资产的全新状态下的价值进行评估，不应考虑资产已被使用的年限。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营业成本	174,634,771.89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销售费用	-174,634,771.89

(1) 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相关规定。

1)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相关规定。

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不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 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董事会会议批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相关规定。

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对因适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有关规定，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合并		母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营业成本	174,634,771.89	137,829,510.74	25,780,421.61	17,825,578.80
	销售费用	-174,634,771.89	-137,829,510.74	-25,780,421.61	-17,825,578.80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17%、20%、21%、25%、30%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1.5%、2%、3%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75%、租金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大洋电机海防	10.00%
中山大洋、中山宜必思、湖北惠洋、武汉安兰斯、湖北庞曼、珠海伟高、广东伟高、上海汽车电驱动、潍坊佩特来、芜湖杰诺瑞、柳州杰诺瑞、芜湖兴申	15.00%
大洋电机香港实业、大洋电机香港、大洋电机香港投资、大洋电机车辆集团（香港）	16.50%
大洋电机海南、大洋前瞻科技、超博科技、北京锋锐、上海工程中心、玉林佩特来、上海电驱动泰国	20.00%
美国佩特来、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休斯敦、大洋电机印第安纳、大洋电机美国科技、CKT	21.00%
大洋电机墨西哥	30.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税收优惠

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12485），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中山宜必思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14174），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湖北惠洋 2021 年 12 月 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2004843），有效期为 3 年，2025 年 1 月 1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2004888），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武汉安兰斯 2021 年 12 月 0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2004753），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 11 月 2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2009271），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湖北庞曼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2009858），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珠海伟高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10755），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广东伟高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00891），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上海汽车电驱动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1008607），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潍坊佩特来 2021 年 12 月 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7002640），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 12 月 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7003536），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芜湖杰诺瑞 2021 年 9 月 1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4001451），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 10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4000804），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柳州杰诺瑞 2023 年 12 月 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5000371），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芜湖兴申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4005066），证书有效期为 3 年。2024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19〕13 号），子公司大洋电机海南、大洋前瞻科技、超博科技、北京锋锐、上海工程中心、玉林佩特来按 2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大洋电机香港实业、大洋电机香港、大洋电机香港投资、大洋电机车辆集团（香港）来自于香港境内的收入适用香港利得税，税率为 16.5%。子公司大洋电机海防的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0%，子公司上海电驱动泰国的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0%，子公司美国佩特来、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休斯敦、大洋电机印第安纳、大洋电机美国科技、CKT 的所得税适用税率均为 21%，子公司大洋电机墨西哥的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30%，子公司大洋电机武汉研究院、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中山新巴、大洋电机制造、中山氢林科技、深圳大洋电机新动力、大洋电机燃料电池成都、大洋电机燃料电池舟山、江门宜必思、大洋电机新动力、氢华行汽车维修、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中山嘉氢、湖北惠洋电机制造、迈德船电、惠众新能源、鸿诚新能源、浩燃科技、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珠海镒创、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英国佩特来、上海电驱动、重庆电驱动科技、东实大洋电驱动、芜湖大洋电驱动、山东通洋、北京佩特来、俄罗斯佩特来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870.38	95,932.91
银行存款	3,478,811,691.91	1,915,539,848.46
其他货币资金	52,709,867.97	596,664,075.54
合计	3,531,594,430.26	2,512,299,856.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99,244,565.34	230,566,928.12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8,703,345.06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8,190,734.74
银行理财产品		540,512,610.32
其中：		
合计		548,703,345.06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0,974,020.22	444,720,213.50
商业承兑票据	236,468,711.66	269,824,866.27
合计	587,442,731.88	714,545,079.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99,888,453.59	100.00%	12,445,721.71	2.07%	587,442,731.88	728,746,388.50	100.00%	14,201,308.73	1.95%	714,545,079.77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48,914,433.37	41.49%	12,445,721.71	5.00%	236,468,711.66	284,026,175.00	38.97%	14,201,308.73	5.00%	269,824,866.27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50,974,020.22	58.51%			350,974,020.22	444,720,213.50	61.03%			444,720,213.50
合计	599,888,453.59	100.00%	12,445,721.71		587,442,731.88	728,746,388.50	100.00%	14,201,308.73		714,545,079.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48,914,433.37	12,445,721.71	5.00%
合计	248,914,433.37	12,445,721.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4,201,308.73	-1,755,587.02				12,445,721.71
合计	14,201,308.73	-1,755,587.02				12,445,721.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278,575.19
商业承兑票据	10,198,208.79
合计	51,476,783.98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223,870.19
商业承兑票据		45,673,046.97
合计		66,896,917.1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07,738,801.76	2,777,915,575.09
1 至 2 年	5,579,743.57	10,528,728.65
2 至 3 年	3,909,007.74	1,106,819.73
3 年以上	20,870,894.35	27,925,645.42
3 至 4 年	565,701.86	3,528,549.18
4 至 5 年	1,823,298.91	4,582,646.69
5 年以上	18,481,893.58	19,814,449.55
合计	2,938,098,447.42	2,817,476,768.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71,127.83	0.54%	12,747,457.96	80.83%	3,023,669.87	11,406,367.98	0.40%	10,655,078.04	93.41%	751,289.94
其中：										
单项计提组合	15,771,127.83	0.54%	12,747,457.96	80.83%	3,023,669.87	11,406,367.98	0.40%	10,655,078.04	93.41%	751,289.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22,327,319.59	99.46%	156,017,363.75	5.34%	2,766,309,955.84	2,806,070,400.91	99.60%	154,811,221.91	5.52%	2,651,259,179.00
其中：										
账龄组合	2,922,327,319.59	99.46%	156,017,363.75	5.34%	2,766,309,955.84	2,806,070,400.91	99.60%	154,811,221.91	5.52%	2,651,259,179.00
合计	2,938,098,447.42	100.00%	168,764,821.71		2,769,333,625.71	2,817,476,768.89	100.00%	165,466,299.95		2,652,010,468.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宏旭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	6,974,120.69	6,974,120.69	6,974,120.69	6,974,120.69	100.00%	客户无偿还能力，预计无法收回
JQH ELECTRONICS INDIA LLP			4,664,759.85	2,332,379.92	50.00%	客户无偿还能力，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时越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3,756,449.72	3,005,159.78	3,456,449.72	2,765,159.78	80.00%	客户无偿还能力，预计无法收回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风朝阳朝柴动力有限公司	675,797.57	675,797.57	675,797.57	675,797.57	100.00%	客户无偿还能力，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406,367.98	10,655,078.04	15,771,127.83	12,747,457.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903,074,041.91	145,153,702.10	5.00%
1-2 年（含 2 年）	5,579,743.57	557,974.37	10.00%
2-3 年（含 3 年）	3,909,007.74	1,172,702.32	30.00%
3-4 年（含 4 年）	565,701.86	282,850.93	50.00%
4-5 年（含 5 年）	1,743,452.37	1,394,761.89	80.00%
5 年以上	7,455,372.14	7,455,372.14	100.00%
合计	2,922,327,319.59	156,017,363.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5,466,299.95	-1,087,875.41	3,640,477.10	-2,520,195.04	5,506,679.23	168,764,821.71
合计	165,466,299.95	-1,087,875.41	3,640,477.10	-2,520,195.04	5,506,679.23	168,764,821.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20,195.0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12,280,386.81	0.00	312,280,386.81	10.63%	15,900,800.70
客户二	232,963,361.25	0.00	232,963,361.25	7.93%	11,648,168.06
客户三	207,616,717.79	0.00	207,616,717.79	7.07%	10,384,765.28
客户四	160,785,149.98	0.00	160,785,149.98	5.47%	8,035,737.38
客户五	108,811,911.98	0.00	108,811,911.98	3.70%	5,440,595.60
合计	1,022,457,527.81	0.00	1,022,457,527.81	34.80%	51,410,067.02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2,276,179.06	847,460,509.84
合计	762,276,179.06	847,460,509.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0,536,705.51	
商业承兑汇票	19,356,045.31	
合计	1,109,892,750.82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1,334,602.48	
其他应收款	185,263,080.74	195,825,382.23
合计	196,597,683.22	195,825,382.2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TACO Prestolite ElectricPvt Ltd	11,334,602.48	
合计	11,334,602.4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等往来款	49,551,450.03	56,427,034.08
押金及保证金	80,111,637.64	97,846,557.49
税费返还、退税等	69,952,436.14	63,033,181.61
其他	34,231,348.19	10,950,435.75
合计	233,846,872.00	228,257,208.9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532,444.40	183,500,667.89
1 至 2 年	61,113,305.29	14,879,789.62
2 至 3 年	12,312,743.63	6,657,606.91
3 年以上	28,888,378.68	23,219,144.51
3 至 4 年	6,397,946.77	12,002,472.15
4 至 5 年	12,158,250.46	659,028.09
5 年以上	10,332,181.45	10,557,644.27
合计	233,846,872.00	228,257,208.9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382,423.32	15,042,958.86	6,444.52	32,431,826.7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103,877.54	9,048,087.02		16,151,964.5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486,300.86	24,091,045.88	6,444.52	48,583,791.2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2,431,826.70	16,151,964.56				48,583,791.26
合计	32,431,826.70	16,151,964.56				48,583,791.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聊城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等往来款	30,085,917.71	1-2 年	12.87%	24,068,734.17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其他	19,141,376.39	1 年以内	8.19%	957,068.82
杨秀军	借款等往来款	10,448,497.90	1 年以内、1-5 年	4.47%	6,681,211.69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9,000,000.00	5 年以上	3.85%	9,000,000.00
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7,873,280.85	1 年以内、1-2 年	3.37%	
合计		76,549,072.85		32.75%	40,707,014.6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9,414,778.28	98.68%	228,661,265.29	99.54%
1 至 2 年	2,694,717.09	1.16%	1,064,078.05	0.46%
2 至 3 年	370,497.00	0.16%	7,804.83	0.00%
合计	232,479,992.37		229,733,148.1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71,149,826.0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3.62%。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5,096,011.01	112,729,572.42	372,366,438.59	616,803,269.70	166,392,662.73	450,410,606.9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174,338,154.62	15,610,187.84	158,727,966.78	142,895,632.02	16,095,767.76	126,799,864.26
库存商品	1,551,228,330.11	135,369,548.59	1,415,858,781.52	1,443,391,907.18	126,295,473.43	1,317,096,433.75
周转材料	30,028,598.56	1,553,402.28	28,475,196.28	22,983,608.87	1,692,757.91	21,290,850.96
发出商品	462,797,413.89	414,233,265.20	48,564,148.69	479,821,979.93	413,170,810.75	66,651,169.18
合计	2,703,488,508.19	679,495,976.33	2,023,992,531.86	2,705,896,397.70	723,647,472.58	1,982,248,925.1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6,392,662.73	-21,601,145.97	49,452.26	32,111,396.60		112,729,572.42
在产品	16,095,767.76	3,142,595.06	33,156.18	3,661,331.16		15,610,187.84
库存商品	126,295,473.43	43,207,771.75	3,605,847.76	37,739,544.35		135,369,548.59
周转材料	1,692,757.91	76,689.47	9,003.14	225,048.24		1,553,402.28
发出商品	413,170,810.75	4,884,558.30		3,822,103.85		414,233,265.20
合计	723,647,472.58	29,710,468.61	3,697,459.34	77,559,424.20		679,495,976.3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0.00	40,944,248.18
合计		40,944,248.18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存单	1,091,393,085.20	96,270,746.54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5,262,597.77	20,642,880.18
套期工具	0.00	1,997,426.71
预缴税金	14,155,520.49	8,867,008.74
待摊费用-财产保险费	79,155.94	61,096.00
其他	543,936.39	307,765.10
合计	1,131,434,295.79	128,146,923.27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2,491,014,555.50		2,491,014,555.50	2,113,839,203.32		2,113,839,203.32
合计	2,491,014,555.50		2,491,014,555.50	2,113,839,203.32		2,113,839,203.3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巴拉德动力系统公司	13,172,085.90	28,757,549.19	77,714.49	15,663,177.78	12,405,631.00	15,663,177.78		
中国泰坦能源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3,751,233.28	24,767,533.44		1,016,300.16		66,936,043.01		
广州盖盟达工业品有限公司	19,996,862.00	19,996,862.00				3,138.00		
江苏芯长征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4,980,791.20	13,777,962.37	1,202,828.83		1,762,391.20			
嘉氢（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821,525.18						
合计	71,900,972.38	90,121,432.18	1,280,543.32	16,679,477.94	14,168,022.20	82,602,358.79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嘉氢（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785,381.24	转让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73,928,379.88		73,928,379.88	4.35%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3,707,616.44		-3,707,616.44	4.35%
减：重分类到一年 内到期的其他非流 动资产				-40,944,248.18		-40,944,248.18	
合计				32,984,131.70		32,984,131.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TACOPrestoliteElectricPvtLtd	24,851,039.35				19,488,751.52				11,334,602.48			33,005,188.39	
小计	24,851,039.35				19,488,751.52				11,334,602.48			33,005,188.39	
二、联营企业													
珠海市伟高变频科技有限公司	31,052,692.64		35,702,935.30		-7,393,578.90						-59,362,049.04		
中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1,574,509.30				507,334.97				26,047,740.89			52,081,844.27	26,047,740.89
芜湖新柴佩特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736,634.84				-2,541,916.57							3,194,718.27	
Joint Stock Company“RStarter”	6,923,185.34				2,603,232.16							9,526,417.50	
中安浩源（北京）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617,113.83							6,882,886.17	
小计	95,287,022.12		43,202,935.30		-7,442,042.17				26,047,740.89		-59,362,049.04	71,685,866.21	26,047,740.89
合计	120,138,061.47		43,202,935.30		12,046,709.35				11,334,602.48	26,047,740.89	-59,362,049.04	104,691,054.60	26,047,740.8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02,132,333.49	103,344,753.99
其他	18,878,057.63	18,284,460.13
合计	121,010,391.12	121,629,214.12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2,593,517.18	9,816,390.16		212,409,907.34
2.本期增加金额	1,311,055.30			1,311,055.3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311,055.30			1,311,055.3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3,904,572.48	9,816,390.16		213,720,962.6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503,053.88	1,905,091.73		80,408,145.61
2.本期增加金额	10,448,017.53	195,166.97		10,643,184.50
(1) 计提或摊销	9,992,939.81	195,166.97		10,188,106.78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55,077.72			455,077.7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8,951,071.41	2,100,258.70		91,051,330.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4,953,501.07	7,716,131.46		122,669,632.53
2.期初账面价值	124,090,463.30	7,911,298.43		132,001,761.7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69,546,354.37	1,612,204,897.3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69,546,354.37	1,612,204,897.3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5,567,686.09	2,089,602,721.30	468,335,253.29	193,166,688.39	3,906,672,349.07
2.本期增加金额	30,042,845.53	427,133,048.43	11,346,137.99	34,291,324.79	502,813,356.74
(1) 购置	22,543,074.72	273,119,176.51	10,216,265.92	30,024,968.95	335,903,486.10
(2) 在建工程转入	4,881,761.55	126,181,856.58		1,095,694.51	132,159,312.64
(3) 企业合并增加		23,506,408.82	972,243.98	2,228,380.51	26,707,033.31
(4) 其他	2,618,009.26	4,325,606.52	157,628.09	942,280.82	8,043,524.69
3.本期减少金额	9,745,829.35	85,643,423.69	114,317,137.85	9,598,221.97	219,304,612.86
(1) 处置或报废	8,434,774.05	85,643,423.69	114,317,137.85	9,598,221.97	217,993,557.56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1,311,055.30				1,311,055.30
4.期末余额	1,175,864,702.27	2,431,092,346.04	365,364,253.43	217,859,791.21	4,190,181,092.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6,506,592.72	1,170,335,787.08	368,104,680.91	123,925,178.42	2,168,872,239.13
2.本期增加金额	54,547,154.20	184,281,224.17	29,609,211.04	23,591,074.90	292,028,664.31
(1) 计提	53,235,507.63	173,920,778.47	28,682,824.83	22,202,930.16	278,042,041.09
(2) 企业合并增加		8,331,956.33	922,622.93	1,503,673.24	10,758,252.50
(3) 其他	1,311,646.57	2,028,489.37	3,763.28	-115,528.50	3,228,370.72
3.本期减少金额	1,107,972.18	41,238,417.44	113,350,461.43	8,833,972.07	164,530,823.12
(1) 处置或报废	652,894.46	41,238,417.44	113,350,461.43	8,833,972.07	164,075,745.40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455,077.72				455,077.72
4.期末余额	559,945,774.74	1,313,378,593.81	284,363,430.52	138,682,281.25	2,296,370,080.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231,909.57	32,349,312.06	71,184,328.03	9,829,662.93	125,595,212.59
2.本期增加金额		35,059,393.61	4,263,883.77		39,323,277.38
(1) 计提		35,059,393.61	4,263,883.77		39,323,277.38
3.本期减少金额		10,490,501.13	30,163,330.58		40,653,831.71
(1) 处置或报废		10,490,501.13	30,163,330.58		40,653,831.71
4.期末余额	12,231,909.57	56,918,204.54	45,284,881.22	9,829,662.93	124,264,658.2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03,687,017.96	1,060,795,547.69	35,715,941.69	69,347,847.03	1,769,546,354.37
2.期初账面价值	636,829,183.80	886,917,622.16	29,046,244.35	59,411,847.04	1,612,204,897.3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23,765,067.64	59,872,371.24	44,640,365.46	19,252,330.94	
运输工具	69,558,989.10	51,895,713.57	14,608,728.50	3,054,547.03	
其他设备	2,880,241.03	2,651,691.89	35,015.91	193,533.23	
合计	196,204,297.77	114,419,776.70	59,284,109.87	22,500,411.2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93,539,000.69
机器设备	636,786.01
其他设备	3,687.32
合计	194,179,474.02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2#宿舍楼	11,110,026.42	产权手续正在办理
合计	11,110,026.42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由于部分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39,323,277.38 元。其中上海汽车电驱动、潍坊佩特来由于市场需求变化以及产品升级等原因，导致相关产线设备出现减值迹象，本集团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28,238,978.67 元。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1,649,142.02	109,475,929.32
合计	81,649,142.02	109,475,929.3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潍坊扁线定子生产线项目				60,221,258.15		60,221,258.15
待安装设备	28,582,872.15		28,582,872.15	18,129,850.36		18,129,850.36
房屋建筑物	27,634,760.68		27,634,760.68	11,544,419.31		11,544,419.31
102 电机生产线	1,125,961.67		1,125,961.67	3,440,103.58		3,440,103.58
模具	628,705.10		628,705.10	5,230,467.43		5,230,467.43
美云智数全价值链数字化项目	48,705.31		48,705.31	4,582,108.87		4,582,108.87
信息化系统	2,657,748.13		2,657,748.13	1,993,584.90		1,993,584.90
高速试验室项目	4,899,482.07		4,899,482.07			
EV 小蚂蚁改造商用车 EV 电机总装线	2,094,950.00		2,094,950.00			
杰诺瑞扁线定子生产线项目	3,549,289.75		3,549,289.75			
绕线一体机	1,221,238.93		1,221,238.93			
激光扫描焊接系统	1,466,460.17		1,466,460.17			
总成装配生产线	3,900,000.00		3,900,000.00			
MGU 定/转子装配线项目	2,535,250.59	314,159.29	2,221,091.30			
其他	1,617,876.76		1,617,876.76	4,334,136.72		4,334,136.72
合计	81,963,301.31	314,159.29	81,649,142.02	109,475,929.32		109,475,929.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MGU 定/转子装配线项目	0.00	314,159.29	0.00	314,159.29	闲置
合计	0.00	314,159.29	0.00	314,159.29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2,623,388.12	39,766,063.58	282,389,451.70
2.本期增加金额	50,114,304.87		50,114,304.87
(1) 新增租赁	49,079,047.71		49,079,047.71
(2) 其他	1,035,257.16		1,035,257.16
3.本期减少金额	10,482,129.76		10,482,129.76
(1) 处置	10,482,129.76		10,482,129.76
4.期末余额	282,255,563.23	39,766,063.58	322,021,626.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8,477,474.53	2,584,794.03	91,062,268.56
2.本期增加金额	40,335,819.22	795,321.24	41,131,140.46
(1) 计提	39,866,629.92	795,321.24	40,661,951.16
(2) 其他	469,189.30		469,189.30
3.本期减少金额	10,482,129.76		10,482,129.76
(1) 处置	10,482,129.76		10,482,129.76
4.期末余额	118,331,163.99	3,380,115.27	121,711,279.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3,924,399.24	36,385,948.31	200,310,347.55
2.期初账面价值	154,145,913.59	37,181,269.55	191,327,183.1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客户资源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8,744,112.07	176,034,882.59	73,527,522.47	184,264,917.61	79,677,274.07	932,248,708.81
2.本期增加金额		21,716,608.60		12,046,001.58		33,762,610.18
(1) 购置		1,130,474.42		11,199,434.14		12,329,908.5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0,438,154.18		748,305.11		21,186,459.29
(4) 其他		147,980.00		98,262.33		246,242.33
3.本期减少金额	21,601,754.57	6,514.65		298,263.05		21,906,532.27
(1) 处置	21,601,754.57	6,514.65		298,263.05		21,906,532.27
4.期末余额	397,142,357.50	197,744,976.54	73,527,522.47	196,012,656.14	79,677,274.07	944,104,786.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3,839,763.62	143,515,454.44	47,879,157.00	123,799,676.89	63,741,819.27	462,775,871.22
2.本期增加金额	8,178,444.77	9,432,441.64	3,780,133.45	9,156,599.01	7,967,727.41	38,515,346.28
(1) 计提	8,178,444.77	9,352,077.16	3,780,133.45	8,576,508.10	7,967,727.41	37,854,890.89
(2) 企业合并增加		35,768.78		475,820.20		511,588.98
(3) 其他		44,595.70		104,270.71		148,866.41
3.本期减少金额	1,621,471.83			172,951.67		1,794,423.50
(1) 处置	1,621,471.83			172,951.67		1,794,423.50
4.期末余额	90,396,736.56	152,947,896.08	51,659,290.45	132,783,324.23	71,709,546.68	499,496,794.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593,750.00	18,549,625.29	374,877.12		22,518,252.41
2.本期增加金额				28,304,981.26		28,304,981.26
(1) 计提				28,304,981.26		28,304,981.2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客户资源	合计
4.期末余额		3,593,750.00	18,549,625.29	28,679,858.38		50,823,233.6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6,745,620.94	41,203,330.46	3,318,606.73	34,549,473.53	7,967,727.39	393,784,759.05
2.期初账面价值	334,904,348.45	28,925,678.15	7,098,740.18	60,090,363.60	15,935,454.80	446,954,585.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由于市场需求变化以及产品升级等原因，导致部分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依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 28,304,981.26 元。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上海电驱动	2,937,433,342.49					2,937,433,342.49
收购北京佩特来、CKT	524,799,312.80					524,799,312.80
收购芜湖杰诺瑞	49,180,896.96					49,180,896.96
收购珠海伟高		34,413,703.22				34,413,703.22
合计	3,511,413,552.25	34,413,703.22				3,545,827,255.4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收购上海电驱动	2,405,250,874.70					2,405,250,874.70
收购北京佩特来、CKT	316,026,686.62					316,026,686.62
合计	2,721,277,561.32					2,721,277,561.3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情况如下：

①北京佩特来、CKT：本集团于 2014 年 2 月完成对北京佩特来股权的收购，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确认商誉 607,999,417.97 元。与该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主要包括：北京佩特来相关经营性资产与经营性负债、合营公司佩特来电驱动相关经营性资产与经营性负债。

2019 年 6 月处置合营企业佩特来电驱动 50% 股权，按照北京佩特来相关经营性资产与经营性负债、佩特来电驱动相关经营性资产与经营性负债的公允价值比例进行分摊，从而减少商誉原值 87,560,827.73 元，减少商誉减值准备 48,160,550.23 元。

处置佩特来电驱动的股权后，与该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与商誉初始确认时的资产组发生了变化，仅包括北京佩特来相关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负债。

②上海电驱动：本集团于 2016 年 1 月完成对上海电驱动 100% 股权的收购，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确认了商誉 2,937,433,342.49 元。收购后，上海电驱动开展了汽车通用底盘、燃料电池相关业务，以及发生与本公司合并所产生的协同效应业务。本公司据此将上述业务识别为与商誉无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上海电驱动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与该商誉初始确认时保持一致。

③芜湖杰诺瑞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与该商誉初始确认时保持一致。

上述上海电驱动及北京佩特来、CKT 两个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较高者（可收回金额）分别利用了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出具的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5）第 0767 号《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5）第 0770 号《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北京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包含商誉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

④珠海伟高商誉减值测试的资产组与该商誉初始确认时保持一致。

(2)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上海电驱动	北京佩特来、CKT	芜湖杰诺瑞	珠海伟高
商誉账面余额	293,743.33	52,479.93	4,918.09	3,441.37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240,525.09	31,602.67		
商誉的账面价值	53,218.24	20,877.26	4,918.09	3,441.37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12,912.30	3,635.11	3,412.58
包含未确认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53,218.24	33,789.56	8,553.20	6,853.95
未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50,293.41	10,914.81	13,237.90	3,817.35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103,511.65	44,704.37	21,791.10	10,671.30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公允	110,008.84	96,460.51	47,198.41	11,975.81

项目	上海电驱动	北京佩特来、CKT	芜湖杰诺瑞	珠海伟高
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较高者				
商誉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本集团商誉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0.00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对合并上海电驱动所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组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确定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10,008.84 万元，高于商誉所在经营性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103,511.65 万元，本年上海电驱动未发生减值损失，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40,525.09 万元。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对合并北京佩特来、CKT 所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组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确定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96,460.51 万元，高于商誉所在经营性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44,704.37 万元，本年北京佩特来、CKT 商誉未发生减值损失，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31,602.67 万元。

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对合并芜湖杰诺瑞所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组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算。确定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7,198.41 万元，高于商誉所在经营性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21,791.10 万元，本年芜湖杰诺瑞未发生减值损失，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0.00 万元。

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对合并珠海伟高所形成的包含商誉资产组组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算。确定的可收回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3,975.81 万元，高于商誉所在经营性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10,671.30 万元，本年珠海伟高未发生减值损失，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0.00 万元。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一般假设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评估对象经营环境所处的政治、经济、社会等宏观环境不发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动；

除评估基准日政府已经颁布和已经颁布尚未实施的影响评估对象经营的法律、法规外，假设预测期内与评估对象经营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发生重变化；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评估对象经营所涉及的汇率、利率、税赋等因素的变化不对其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考虑利率在评估基准日至报告日的变化）；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影响评估对象经营的不可抗力、不可预见事件；

假设评估对象在未来预测期持续经营、评估范围内资产持续使用；

假设预测期内评估对象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在重大方面保持一致，具有连续性和可比性；

假设预测期评估对象经营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不违法；

假设未来预测期评估对象经营相关当事人是负责的，且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在预测期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基于评估基准日状况，不发生影响其经营变动的重大变更，管理团队稳定发展，管理制度不发生影响其经营的重大变动；

假设委托人、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可靠，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评估专业人员已履行必要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等；

假设评估对象未来收益期不发生对其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抵押、担保等事项。

②特定假设

除评估基准日有确切证据表明期后生产能力将发生变动的固定资产投资外，假设评估对象预测期不进行影响其经营的重大投资活动，企业产品生产能力或服务能力以评估基准日状况进行估算；

假设评估对象预测期经营现金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发生，不会出现年度某一时点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形；

假设商誉相关资产组所处企业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并享受税收优惠。

假设《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收益期内能够一直延期。

根据《大洋电机新能源产业园项目合作协议》，潍坊综合保税区管委会根据潍坊佩特来提供的建设方案，代潍坊佩特来建设大洋电机新能源产业园，潍坊佩特来承诺自园区达到使用条件后 5 年内回购产业园资产，房产及建筑物的回购款数额以厂房建成时决算审计为准，新厂房达到可使用状态后到回购期间潍坊佩特来以租赁形式使用新厂房，回购时已缴纳租金可抵扣回购款。本次评估假设《大洋电机新能源产业园项目合作协议》所约定回购条款可顺利完成，未来无影响该协议顺利完成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发生。

③关键参数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测算可回收金额主要参数：

单位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税前折现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
上海电驱动	2025 年-2029 年 (后续为稳定期)	-1.50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9.08
		13.92			
		15.27			
		13.25			
		5.85			
北京佩特来、CKT	2025 年-2029 年 (后续为稳定期)	4.50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1.29
		4.49			
		4.50			
		4.50			
		4.49			
芜湖杰诺瑞	2025 年-2029 年 (后续为稳定期)	4.56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0.53
		4.56			
		4.56			
		4.56			
		4.56			
珠海伟高	2025 年-2029 年 (后续为稳定期)	23.93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0.97
		18.88			
		15.40			
		15.40			
		15.40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工程	35,484,454.75	10,271,235.27	13,691,056.04		32,064,633.98
模具	12,687,945.33	39,612,095.42	35,086,000.99		17,214,039.76
其他		1,208,381.53	1,208,381.53		
合计	48,172,400.08	51,091,712.22	49,985,438.56		49,278,673.74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1,445,713.95	78,950,295.74	433,768,888.37	68,129,943.0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7,137,247.80	41,642,772.19	293,460,384.90	40,940,668.91
可抵扣亏损			15,755.07	2,363.26
递延收益	11,955,334.69	1,793,300.21	16,773,340.08	2,964,441.02
预提费用等	105,308,604.84	16,605,886.35	85,920,878.35	13,994,640.63
预计负债	476,377,621.38	78,351,990.89	388,573,434.06	62,544,930.82
应付职工薪酬	858,363,685.36	128,857,510.71	528,175,413.99	79,226,312.11
限制性股票和期权	63,799,134.35	10,098,131.95	78,461,703.82	12,691,777.3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507,806.67	11,126,951.67	44,507,806.67	11,126,951.67
租赁负债	270,984,792.37	40,947,857.40	226,856,970.56	33,287,438.84
套期工具	5,107,616.57	766,142.49		
合计	2,604,987,557.98	409,140,839.60	2,096,514,575.87	324,909,467.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1,523,786.27	7,728,567.94	66,631,539.60	9,994,730.94
500 万以下设备一次性加计扣除	6,130,764.49	1,042,124.61	12,757,642.98	2,258,410.96
预提费用	10,979,168.90	3,038,843.37	26,351,274.64	5,597,597.4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73,873.99	491,081.10	5,670,055.23	850,508.29
预提所得税	1,069,082,848.73	161,233,745.36	970,423,795.27	145,563,569.29
使用权资产	227,148,784.70	34,487,528.23	195,142,721.16	28,779,846.23
合计	1,368,139,227.08	208,021,890.61	1,276,977,028.88	193,044,663.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9,140,839.60		324,909,46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021,890.61		193,044,663.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87,458,330.16	650,091,484.58
可抵扣亏损	1,035,734,049.46	943,201,522.72
合计	1,623,192,379.62	1,593,293,007.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99,559,116.09	
2024 年	92,537,835.63	155,118,715.72	
2025 年	41,786,685.45	114,333,155.23	
2026 年	35,424,325.40	90,762,919.62	
2027 年	43,616,502.95	100,871,737.68	
2028 年	74,536,470.65	118,975,848.99	
2029 年	139,019,447.74	21,537,601.62	
2030 年	81,744,214.23	8,263,674.90	
2031 年	173,593,625.78	119,187,338.78	
2032 年	132,480,009.78	77,509,844.54	
2033 年	139,851,577.74	37,081,569.55	
2034 年	81,143,354.11		
合计	1,035,734,049.46	943,201,522.72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购置、工程设备等长期资产	14,677,707.25		14,677,707.25	29,021,637.23		29,021,637.23
一年以上待抵扣进项税	78,033,173.83		78,033,173.83	79,424,701.33		79,424,701.33
合计	92,710,881.08		92,710,881.08	108,446,338.56		108,446,338.56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3,325,568.32	53,325,568.32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期货保证金等	92,791,046.09	92,791,046.09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期货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51,476,783.98	51,476,783.98		开立银行承兑质押	240,305,884.87	240,305,884.87		开立银行承兑质押
货币资金					513,410,609.01	513,410,609.01		外汇交易业务受限
应收票据	66,896,917.16	66,896,917.16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0,522,064.30	10,522,064.30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债权投资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质押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质押	50,137,000.00	50,137,000.00		开立银行承兑质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90,734.74	8,190,734.74		外汇交易业务受限
合计	411,699,269.46	411,699,269.46			1,075,357,339.01	1,075,357,339.01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088,014.31	
保证借款	19,938,222.23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
合计	55,026,236.54	2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4 年 1 月 15 日，子公司珠海市伟高变频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签订编号为 4401012024000052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 元），用于生产经营周转。该借款属于信用、多人联保及无形资产（知识产权）质押担保借款。借款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借款利率为 3.0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958,222.23 元。

2024 年 6 月 13 日，子公司广东伟高智能控制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东升支行签订编号为 44010120240006265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 元），用于生产经营（科易融）。该借款属于信用、多人联保及存单质押担保借款，总借款期限为壹年，自 2024 年 6 月 14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止。借款利率为 3.0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 9,980,000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芜湖杰诺瑞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贴现金额合计为 35,088,014.31 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因该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的转移保留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尚不能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因此列报为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00,608,532.76	2,462,532,619.34
合计	2,800,608,532.76	2,462,532,619.3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45,713,650.61	2,496,553,783.85
1 年以上	232,714,708.66	191,500,713.76
合计	3,078,428,359.27	2,688,054,497.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79,800,000.00	未达到约定的付款条件
合计	79,800,000.00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89,468,147.23	274,644,448.07
合计	189,468,147.23	274,644,448.0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12,356,586.11	182,268,205.68
代扣代缴款	2,075,044.98	3,408,002.59
保证金及押金	66,088,335.31	84,276,310.37
其他	8,948,180.83	4,691,929.43
合计	189,468,147.23	274,644,448.0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UPTON RISE GROUP LIMITED	42,026,444.20	外部借款
POUND OCEAN INTERNATIONAL	22,547,277.20	外部借款
江苏省丹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1,205,598.00	诉讼中
合计	85,779,319.40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6,863,862.12	35,536,522.57
合计	36,863,862.12	35,536,522.5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19,608,649.99	1,999,692,357.75	1,649,809,702.71	969,491,305.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79,179.54	100,540,652.71	102,977,231.65	3,542,600.60
三、辞退福利		4,472,712.96	2,649,508.76	1,823,204.20
五、员工福利金计划	11,043,390.64	7,137,203.40	3,040,524.04	15,140,070.00
合计	636,631,220.17	2,111,842,926.82	1,758,476,967.16	989,997,179.8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0,101,998.31	1,810,502,214.01	1,473,017,294.43	877,586,917.89
2、职工福利费	4,933,855.45	90,549,324.80	87,491,937.24	7,991,243.01
3、社会保险费	1,999,457.46	56,266,733.53	56,575,881.92	1,690,309.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36,496.53	52,407,194.58	52,712,671.60	1,631,019.51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伤保险费	62,960.93	3,849,914.09	3,853,585.46	59,289.56
生育保险费		9,624.86	9,624.86	
4、住房公积金	656,935.20	26,814,126.54	26,840,074.74	630,98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916,403.57	15,559,958.87	5,884,514.38	81,591,848.06
合计	619,608,649.99	1,999,692,357.75	1,649,809,702.71	969,491,305.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18,050.46	97,217,414.21	99,650,498.50	3,484,966.17
2、失业保险费	61,129.08	3,323,238.50	3,326,733.15	57,634.43
合计	5,979,179.54	100,540,652.71	102,977,231.65	3,542,600.60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275,778.34	10,668,382.80
企业所得税	146,156,160.04	122,091,642.73
个人所得税	6,877,434.94	3,150,548.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41,101.95	615,622.83
房产税	2,552,570.13	2,152,985.30
教育费附加	1,147,392.21	548,529.49
印花税	999,767.94	1,959,852.62
土地使用税	617,213.19	673,092.50
其他	474,674.28	203,821.15
合计	177,642,093.02	142,064,477.57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95,062.95	3,517,290.0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9,802,187.89	13,566,430.59
合计	38,297,250.84	17,083,720.66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能终止确认的背书转让票据	31,808,902.85	10,522,064.30
待转销项税	22,697,499.89	22,621,357.19
套期工具	16,486,124.87	
合计	70,992,527.61	33,143,421.4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674,471.86	16,005,379.22
保证借款	9,5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17,000,000.00	17,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8,495,062.95	-3,517,290.07
合计	30,679,408.91	39,488,089.1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抵押或担保情况
东实大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23-7-15	2028-7-15	CNY	3.80	信用
东实大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00,000.00	2023-3-20	2026-3-19	CNY	3.95	担保
东实大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	2023-3-27	2026-3-26	CNY	3.95	担保
美国佩特来	VillageofArcade	42,582.00	2018-7-1	2028-6-30	USD	3.50	质押
美国佩特来	Key Bank Equipment Loan	162,753.00	2019-6-10	2026-7-1	USD	4.44	质押
美国佩特来	Key Bank Equipment Loan	274,137.00	2020-1-1	2027-2-1	USD	3.88	质押
美国佩特来	Key Bank Equipment Loan	355,974.00	2021-2-1	2028-1-1	USD	3.88	质押
美国佩特来	Key Bank Equipment Loan	927,738.00	2022-12-1	2027-11-1	USD	7.06	质押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83,089,273.58	170,157,811.26
土地使用权	48,951,981.67	51,133,506.38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802,187.89	-13,566,430.59
合计	202,239,067.36	207,724,887.05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509,742,218.09	421,118,056.69	注 1
弃置费用	7,385,559.38	7,385,559.38	注 2
合计	517,127,777.47	428,503,616.0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 1：因产品销售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已销售产品安全质量的保证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确认。

注 2：子公司英国佩特来在 2023 年 5 月 31 日签订了为期 5 年 7 个月的房租合同，租赁标的物为目前在用办公楼、厂房、仓库等区域，该合同是不可撤销合同。英国佩特来计提了归还实物前恢复原状的成本支出。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5,081,231.56	18,707,885.48	21,899,134.92	121,889,982.12	补助项目尚未结项或相关资产未满足折旧年限
合计	125,081,231.56	18,707,885.48	21,899,134.92	121,889,982.12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98,635,420.00	45,176,556.00				45,176,556.00	2,443,811,976.00

其他说明：

本期因股票期权行权增加股本 45,176,556.0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60,516,722.25	91,240,617.06		5,351,757,339.31
其他资本公积	291,015,305.41	42,807,158.50	19,000,937.26	314,821,526.65
合计	5,551,532,027.66	134,047,775.56	19,000,937.26	5,666,578,865.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股份支付计划行权使得股本溢价增加 91,240,617.06 元。

报告期公司股份支付计划持有期间摊销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42,807,158.50 元，本公司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7,840,150.00 元，本公司收购原权益法转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160,787.26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4,026,531.08	50,074,649.56	31,763,772.09	72,337,408.55
合计	54,026,531.08	50,074,649.56	31,763,772.09	72,337,408.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回购 9,695,250.00 股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相应增加库存股 50,074,649.56 元，本报告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5,862,500.00 股相应减少库存股 31,763,772.09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264,745.50	15,132,221.92	4,459,237.30	2,785,381.24	263,887.98	13,722,253.84	-	109,986,999.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6,264,745.50	15,132,221.92	4,459,237.30	2,785,381.24	263,887.98	13,722,253.84	-	109,986,999.3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379,980.25	30,913,250.67			-725,749.68	31,316,905.78	322,094.57	88,696,886.0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763,164.85	18,204,106.09			-725,749.68	17,478,861.41	505.00	15,715,696.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616,815.40	49,117,356.76				48,795,767.19	321,589.57	104,412,582.5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8,884,765.25	15,781,028.75	4,459,237.30	2,785,381.24	461,861.70	17,594,651.94	322,094.57	21,290,113.3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8,388,359.04	47,686,888.09		476,075,247.13
合计	428,388,359.04	47,686,888.09		476,075,247.1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6,748,554.95	216,800,492.6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6,748,554.95	216,800,492.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7,549,113.20	630,263,736.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7,686,888.09	49,522,573.42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4,248,471.73	380,793,100.88
其他	2,505,696.25	
期末未分配利润	799,856,612.08	416,748,554.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64,098,798.81	9,300,595,372.67	11,152,196,696.83	8,755,884,084.51
其他业务	149,309,312.43	118,766,753.89	136,027,389.09	108,493,012.69
合计	12,113,408,111.24	9,419,362,126.56	11,288,224,085.92	8,864,377,097.2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390,910.91	17,575,885.38
教育费附加	13,010,329.66	13,683,740.03
房产税	15,865,843.36	19,116,783.88
土地使用税	8,182,682.38	8,867,033.82
车船使用税	2,892,166.37	3,713,079.82
印花税	41,300.99	181,918.80
其他	1,820,519.64	1,974,190.03
合计	58,203,753.31	65,112,631.76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684,537,348.42	559,841,758.31
折旧费用	52,544,942.16	66,494,105.26
无形资产及模具摊销	38,053,343.92	43,301,288.32
办公费及差旅费	36,775,112.87	43,601,123.72
咨询顾问审计费	24,647,638.31	36,196,196.87
水电费	15,009,555.43	13,636,228.38
招待应酬费	11,909,760.99	8,009,325.46
修理费	10,236,760.65	9,045,727.59
财产及信用保险费	7,339,634.04	9,234,592.26
房屋设备租金	7,077,981.99	3,642,154.19
劳务费	6,953,191.82	7,322,928.53
委托试验、认证费	4,955,009.82	1,607,206.80
辞退福利	2,929,435.96	452,623.25
社会费用	1,438,791.93	1,141,584.47
其他	18,133,999.82	16,378,154.94
合计	922,542,508.13	819,904,998.35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113,503,008.92	92,417,753.13
物流通关及运杂费	88,231,184.43	68,272,209.47
咨询顾问费	15,589,653.77	7,466,191.16
办公费及差旅费	14,258,570.91	14,144,961.53
招待应酬费	13,979,903.42	15,029,754.02
房屋设备租金	10,549,001.86	11,934,045.68
折旧费用	9,524,173.10	7,811,168.51
广告费	8,242,314.04	5,548,434.65
财产及信用保险费	7,687,706.85	9,660,082.75
样机费用	6,559,200.50	5,595,738.92
委托试验、认证费	3,189,872.66	1,717,523.96
修理费	2,982,716.26	2,856,728.85
劳务费	1,974,704.34	2,871,558.10
其他	2,884,385.93	7,802,560.08
合计	299,156,396.99	253,128,710.81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397,018,554.09	363,902,384.38
无形资产及模具摊销	38,271,638.11	35,953,172.96
折旧费用	31,127,115.11	28,413,110.24
办公费及差旅费	19,985,533.21	14,844,576.03
委托试验、认证费	17,703,083.75	19,271,966.55

水电费	14,041,601.54	13,178,573.98
修理费	5,221,000.94	4,547,586.75
咨询顾问审计费	4,384,357.08	6,775,770.64
劳务费	908,543.94	1,359,313.10
房屋设备租金	905,380.34	308,161.26
其他	5,096,222.81	4,379,274.86
合计	534,663,030.92	492,933,890.75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112,337.08	24,886,697.64
减：利息收入	-110,026,104.08	-59,097,977.09
汇兑损益	-8,216,890.29	-32,264,112.76
其他	5,027,080.22	5,690,380.45
合计	-88,103,577.07	-60,785,011.76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25,922,146.14	
税收返还	19,956,967.06	5,380,379.68
递延收益转入	18,887,434.92	60,510,811.34
其他政府补助	13,359,969.91	2,057,439.67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1,164,537.80	1,774,646.11
稳岗补贴款	992,319.64	972,344.84
合计	80,283,375.47	70,695,621.64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8,823.00	11,123,785.4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18,823.00	11,123,785.40
合计	-618,823.00	11,123,785.40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025,639.43	-5,029,207.7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724,200.21	28,663,694.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839,399.1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89,748,430.74	62,381,638.93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428,046.38	5,882,914.16
合计	136,926,316.76	103,738,438.61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55,587.02	-5,677,852.1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28,352.51	4,975,757.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151,964.56	-20,708,498.56
合计	-9,668,025.03	-21,410,593.66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9,710,468.61	-197,626,153.69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6,047,740.89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9,323,277.38	-16,039,044.22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14,159.29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8,304,981.26	-18,549,625.29
合计	-123,700,627.43	-232,214,823.2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2,569,666.50	109,954.08
合计	2,569,666.50	109,954.08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50,439.00	1,614,425.00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00,573.14	315,145.98	
其他	14,087,891.28	11,853,420.83	
合计	15,338,903.42	13,782,991.81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782,004.42	4,581,802.48	1,782,004.42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38,163.65	6,960,020.58	1,838,163.65
其他	13,982,722.64	5,139,377.82	13,982,722.64
合计	17,602,890.71	16,681,200.88	17,602,890.71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8,397,753.71	179,154,184.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9,271,554.67	-71,003,005.39
合计	139,126,199.04	108,151,179.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51,111,768.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7,276,670.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639,021.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66,588.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11,660.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36,609.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082,372.03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4,340,441.77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53,333,929.30
其他	103,303.62
所得税费用	139,126,199.04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0,026,104.08	59,097,977.09
政府补助	32,718,294.39	41,841,534.55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28,732,179.15	50,767,916.00
其他	47,527,934.57	17,236,321.26
合计	219,004,512.19	168,943,748.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94,390,596.32	433,629,918.33
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	57,134,129.69	62,944,982.57
其他	22,031,653.38	20,203,916.33
合计	473,556,379.39	516,778,817.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857,000,000.00	2,757,000,000.00
外汇远期合约到期赎回	513,410,609.01	
合计	1,370,410,609.01	2,757,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317,000,000.00	2,877,000,000.00
购买远期外汇合约		513,410,609.01
合计	317,000,000.00	3,390,410,609.01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530,062,793.42	614,552,404.55

质押开票		6,052,647.13
合计	530,062,793.42	620,605,051.6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502,005,705.56	564,047,172.19
回购库存股	50,074,649.56	50,926,898.17
支付租赁负债	24,577,569.45	37,053,476.61
合计	576,657,924.57	652,027,546.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35,088,014.31	19,938,222.23	25,000,000.00		55,026,236.54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005,379.22			3,830,907.36		39,174,471.86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1,291,317.64		35,327,507.06	24,577,569.45		232,041,255.25
合计	289,296,696.86	35,088,014.31	55,265,729.29	53,408,476.81		326,241,963.6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1,985,569.34	674,544,763.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3,368,652.46	253,625,416.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8,988,400.37	282,730,245.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661,951.16	34,261,647.18

无形资产摊销	37,854,890.89	42,248,484.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985,438.56	56,094,010.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9,666.50	-109,954.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7,590.51	6,644,874.6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8,823.00	-11,123,785.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83,559.08	-14,086,951.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926,316.76	-103,738,43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101,394.56	-38,394,679.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50,952.40	-29,453,203.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906,493.96	197,864,862.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3,518,462.10	-376,583,604.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5,473,259.28	921,778,293.85
其他	3,136,110.39	43,926,05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959,787.76	1,940,228,040.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78,268,861.94	1,906,098,201.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06,098,201.81	2,343,654,049.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2,170,660.13	-437,555,847.5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5,702,935.30
其中：	
其中：珠海伟高	35,702,935.3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620,511.49
其中：	
其中：珠海伟高	3,620,511.49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2,082,423.81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7,470,128.61
其中：	

其中：大洋电机巴地头顿	47,470,128.6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212,176.93
其中：	
其中：大洋电机巴地头顿	13,212,176.93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4,257,951.68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78,268,861.94	1,906,098,201.81
其中：库存现金	72,870.38	95,932.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71,622,050.07	1,893,582,556.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573,941.49	12,419,712.3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8,268,861.94	1,906,098,201.8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632,245,564.01
其中：美元	288,215,376.68	7.1884	2,071,807,486.03
欧元			
港币	1,522,673.88	0.9260	1,409,996.01
日元	4,444.00	0.0462	205.45
新加坡元	29,431,892.15	0.2126	6,258,376.32

英镑	17,128,081.31	9.0765	155,463,030.01
越南盾	12,358,853,967.00	0.0003	3,712,296.00
卢布	76,396,574.20	0.0661	5,046,442.18
比索	1,274,930.22	0.3498	445,936.17
澳大利亚元	28,898,724.00	4.5070	130,246,549.07
新西兰元	62,960,626.73	4.0955	257,855,246.77
应收账款			605,972,126.40
其中：美元	84,298,609.76	7.1884	605,972,126.40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372,044,056.98
其中：美元	46,469,371.29	7.1884	334,040,428.58
港币	317,843.56	0.9260	294,323.14
英镑	4,136,972.31	9.0765	37,549,229.17
卢布	2,423,343.92	0.0661	160,076.09
其他应收款			38,638,754.99
其中：美元	3,616,344.08	7.1884	25,995,727.78
英镑	1,018,813.34	9.0765	9,247,259.28
新加坡元	2,453,544.00	0.2126	521,719.83
越南盾	9,568,186,580.74	0.0003	2,874,048.10
其他应付款			64,573,721.40
其中：美元	8,983,045.10	7.1884	64,573,721.40
长期借款			91,109,174.52
其中：美元	12,674,472.00	7.1884	91,109,174.52
欧元			
港币			
租赁负债			69,086,604.91
其中：美元	7,003,958.69	7.1884	50,347,256.65
越南盾	62,386,423,007.00	0.0003	18,739,348.2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大洋电机香港	香港	港币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香港投资	香港	港币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香港实业	香港	港币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摩洛哥香港	香港	港币	当地主要币别
上海汽车电驱动香港	香港	港币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车辆集团(香港)	香港	港币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海防	越南	越南盾	当地主要币别
美国佩特来	美国	美元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美国	美国	美元	当地主要币别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美国	美元	当地主要币别
CKT	美国	美元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休斯敦	美国	美元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印第安纳	美国	美元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控股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投资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	当地主要币别
英国佩特来	英国	美元	当地主要币别
俄罗斯佩特来	俄罗斯	卢布	当地主要币别
大洋电机墨西哥	墨西哥	比索	当地主要币别
摩洛哥电驱动实业	摩洛哥	摩洛哥迪拉姆	当地主要币别
摩洛哥电驱动贸易	摩洛哥	摩洛哥迪拉姆	当地主要币别
上海电驱动泰国	泰国	泰铢	当地主要币别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25、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1,011,138.86
计入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8,532,364.1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3,109,933.64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29,225,726.14	
机器设备	339,760.44	

合计	29,565,486.58	
----	---------------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397,018,554.09	363,902,384.38
无形资产及模具摊销	38,271,638.11	35,953,172.96
折旧费用	31,127,115.11	28,413,110.24
委托试验、认证费	17,703,083.75	19,271,966.55
办公费及差旅费	19,985,533.21	14,844,576.03
水电费	14,041,601.54	13,178,573.98
修理费	5,221,000.94	4,547,586.75
咨询顾问审计费	4,384,357.08	6,775,770.64
劳务费	908,543.94	1,359,313.10
房屋设备租金	905,380.34	308,161.26
其他	5,096,222.81	4,379,274.86
合计	534,663,030.92	492,933,890.7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34,663,030.92	492,933,890.75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珠海市伟高变频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30日	63,398,794.55	50.21%	现金收购	2024年11月30日	控制权转移	24,988,490.54	-3,847,364.63	-297,832.75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珠海伟高
--现金	63,398,794.55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3,398,794.55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8,985,091.3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4,413,703.2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珠海伟高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08,187,063.99	182,867,945.89
货币资金	3,620,511.49	3,620,511.49

应收款项	83,337,961.94	83,337,961.94
存货	64,289,623.28	44,040,776.98
固定资产	17,446,466.37	13,984,490.13
无形资产	1,028,391.14	660,73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931,669.27	20,931,669.27
负债：	150,490,746.83	150,490,746.83
借款	19,938,222.23	19,938,222.23
应付款项	117,710,322.71	117,710,32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8,305.82	518,305.82
应付职工薪酬	5,604,733.63	5,604,733.63
净资产	57,696,317.16	32,377,199.0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57,696,317.16	32,377,199.0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

						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大洋电机巴地头顿	47,470,128.61	100.00%	货币形式	2024年07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10,483,431.49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年合并范围增加

①大洋电机控股：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设立，认缴出资 1.00 美元，持股比例 100%，本期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②大洋电机投资：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设立，认缴出资 1.00 美元，持股比例 100%，本期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③大洋电机摩洛哥香港：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 日设立，认缴出资 1,500.00 万美元，持股比例 100%，本期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④摩洛哥电驱动实业：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设立，认缴出资 1.00 万欧元，持股比例 100%，本期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⑤上海汽车电驱动香港：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设立，认缴出资 5.00 万美元，持股比例 100%，本期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⑥摩洛哥电驱动贸易：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设立，认缴出资 0.1 万欧元，持股比例 100%，本期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⑦上海电驱动泰国：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设立，认缴出资 20,000.00 万泰铢，持股比例 100%，本期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⑧大洋欣锐电驱动技术：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设立，认缴出资 500.00 万元，持股比例 50%，本期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2）本年合并范围减少

①2024 年 12 月 18 日注销子公司 Broad Ocean MOTOR (Germany) GmbH。

②2024 年 12 月 13 日注销子公司海博威驱动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惠洋	144,295,000.00	孝昌	孝昌	制造	74.16%	25.84%	设立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	10,000,000.00	孝昌	孝昌	生产		100.00%	设立
武汉安兰斯	30,000,000.00	孝昌	孝昌	生产、销售		72.50%	设立
湖北庞曼	30,000,000.00	湖北	湖北	生产、销售		68.00%	设立
大洋电机香港投资	177,067,500.00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香港	788,883,565.24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电驱动	124,093,191.00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99.95%	0.05%	并购
上海汽车电驱动	293,880,327.00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北京锋锐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销售、技术开发		100.00%	并购
东实大洋电驱动	50,000,000.00	十堰	十堰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江苏易行	100,000,000.00	江苏	江苏	研发、生产、销售		57.00%	设立
山东通洋	500,000,000.00	山东	山东	研发、销售		88.00%	设立
芜湖大洋电驱动	30,000,000.00	芜湖	芜湖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工程中心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100.00%	并购
北京佩特来	35,413,500.00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潍坊佩特来	180,000,000.00	潍坊	潍坊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玉林佩特来	10,000,000.00	玉林	玉林	销售		100.00%	设立
俄罗斯佩特来	3,183,970.00	俄罗斯	俄罗斯	销售		100.00%	设立
芜湖杰诺瑞	30,000,000.00	芜湖	芜湖	生产、销售		79.50%	并购
柳州杰诺瑞	8,000,000.00	柳州	柳州	生产、销售		47.70%	设立
芜湖兴申	3,500,000.00	芜湖	芜湖	售后、销售		54.06%	设立
大洋电机车辆集团（香港）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新动力	160,000,000.00	北京	北京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中山新能源投资公司	200,000,000.00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制造	50,000,000.00	中山	中山	生产	100.00%		设立
氢华行汽车维修	50,000,000.00	中山	中山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	50,000,000.00	芜湖	芜湖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	10,000,000.00	孝昌	孝昌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武汉研究院	10,000,000.00	武汉	武汉	研发	100.00%		设立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	5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租赁	75.00%	25.00%	设立
中山宜必思	30,000,000.00	中山	中山	销售	60.00%		设立
江门宜必思	8,000,000.00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深圳大洋电机新动力	100,000,000.00	深圳	深圳	研发		65.00%	设立
中山新巴	10,000,000.00	中山	中山	租赁	65.00%		设立
大洋电机美国	70,827.00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美国科技	354,135.00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休斯敦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墨西哥	1,062.41	墨西哥	墨西哥	研发		100.00%	设立
氢枫新能源	10,000,000.00	绍兴	绍兴	销售、租赁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海防	70,827,000.00	越南	越南	制造		100.00%	设立
美国佩特来	97,437,293.32	美国	美国	生产、销售		100.00%	并购
英国佩特来	123,163,985.48	英国	英国	生产、销售		67.00%	并购
CKT		美国	美国	投资		100.00%	并购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大洋电机印第安纳	708.27	美国	美国	研发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燃料电池成都	10,000,000.00	成都	成都	研发、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中山氢林科技	10,000,000.00	中山	中山	研发、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大洋电机燃料电池舟山	10,000,000.00	舟山	舟山	研发、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迈德船电	30,000,000.00	武汉	武汉	研发、生产、销售		37.40%	设立
大洋电机海南	175,000,000.00	海南	海南	运营服务	100.00%		设立
大洋前瞻科技	3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研发	100.00%		设立
浩燃科技	32,000,000.00	中山	中山	研发、生产、销售	87.50%		设立
大洋电机香港实业	6,339,300.00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
超博科技	20,000,000.00	韶关	韶关	研发		85.00%	设立
惠众新能源	30,000,000.00	湖北	湖北	生产		70.00%	设立
鸿诚新能源	10,000,000.00	湖北	湖北	生产		100.00%	设立
重庆电驱动科技	100,000,000.00	重庆	重庆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中山嘉氢	10,000,000.00	中山	中山	研发、生产、制造		100.00%	并购
大洋电机控股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投资		英属维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投资		100.00%	设立
大洋电机摩洛哥香港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
摩洛哥电驱动实业		摩洛哥	摩洛哥	生产		100.00%	设立
上海汽车电驱动香港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设立
摩洛哥电驱动贸易		摩洛哥	摩洛哥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电驱动泰国	17,818,937.35	泰国	泰国	销售		100.00%	设立
珠海伟高	36,166,456.00	珠海	珠海	销售	50.21%		并购
广东伟高	5,000,000.00	中山	中山	生产		50.21%	并购
珠海镒创	5,000,000.00	珠海	珠海	销售		50.21%	并购
大洋欣锐电驱动技术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研发		5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芜湖杰诺瑞	20.50%	10,146,644.87	4,921,600.00	34,155,418.3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芜湖杰诺瑞	1,185,958,313.36	160,121,912.79	1,346,080,224.15	930,051,270.62	45,717,936.80	975,769,207.42	1,030,015,035.27	154,954,782.57	1,184,969,817.84	836,232,835.56	34,949,758.31	871,182,593.8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芜湖杰诺瑞	1,421,303,592.60	64,722,491.97	64,722,491.97	80,103,780.42	1,143,225,832.31	47,222,996.53	47,222,996.53	68,580,263.4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3,005,188.39	24,851,039.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154,149.04	21,881,291.37
--综合收益总额	8,154,149.04	21,881,291.3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5,638,125.32	95,287,022.1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8,463.27	-33,352,222.63
--综合收益总额	-48,463.27	-33,352,222.63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TACO Prestolite Electric Pvt Ltd	印度	印度	生产		50.00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中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生产	30.00		权益法
芜湖新柴佩特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生产		49.00	权益法
Joint Stock Company “RStarter”	俄罗斯	俄罗斯	生产		36.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安浩源（北京）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研发、生产	7.50		权益法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4,142,830.37	10,356,640.00		12,197,875.72	3,011,700.00	69,289,894.65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0,938,401.19	8,351,245.48		6,689,559.20		52,600,087.4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5,081,231.56	18,707,885.48		18,887,434.92	3,011,700.00	121,889,982.12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8,887,434.92	60,510,811.34
营业外收入	650,439.00	1,614,425.00
合计	19,537,873.92	62,125,236.34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等，金融负债包括借款、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1.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531,594,430.26			<u>3,531,594,430.26</u>
应收票据	587,442,731.88			<u>587,442,731.88</u>
应收账款	2,769,333,625.71			<u>2,769,333,625.71</u>
应收款项融资			762,276,179.06	<u>762,276,179.06</u>
其他应收款	196,597,683.22			196,597,683.22
债权投资	2,491,014,555.50			<u>2,491,014,555.50</u>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900,972.38	71,900,972.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1,010,391.12		121,010,391.12
其他流动资产	1,091,393,085.20			1,091,393,085.20

②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512,299,856.91			2,512,299,856.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8,703,345.06		548,703,345.06
应收票据	714,545,079.77			714,545,079.77
应收账款	2,652,010,468.94			2,652,010,468.94
应收款项融资	847,460,509.84			847,460,509.84
其他应收款	195,825,382.23			195,825,382.23
债权投资	2,113,839,203.32			2,113,839,203.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121,432.18	90,121,432.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1,629,214.12		121,629,214.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944,248.18			40,944,248.18
长期应收款	32,984,131.70			32,984,131.70
其他流动资产	40,944,248.18			96,270,746.54

1.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55,026,236.54	55,026,236.54
应付票据		2,800,608,532.76	2,800,608,532.76
应付账款		3,078,428,359.27	3,078,428,359.27
其他应付款		189,468,147.23	189,468,147.2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38,297,250.84	38,297,250.84
长期借款		30,679,408.91	30,679,408.91
租赁负债		202,239,067.36	202,239,067.36

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票据		2,462,532,619.34	2,462,532,619.34
应付账款		2,688,054,497.61	2,688,054,497.61
其他应付款		274,644,448.07	274,644,448.0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7,083,720.66	17,083,720.66
长期借款		39,488,089.15	39,488,089.15
租赁负债		207,724,887.05	207,724,887.05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产损失的风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对信用额度进行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偿还债务，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5,026,236.54				55,026,236.54
应付票据	2,800,608,532.76				2,800,608,532.76
应付账款	3,078,428,359.27				3,078,428,359.27
其他应付款	189,468,147.23				189,468,147.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297,250.84				38,297,250.84
长期借款		10,674,870.71	20,004,538.20		30,679,408.91
租赁负债		17,483,650.97	9,088,527.77	175,666,888.62	202,239,067.36

接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应付票据	2,462,532,619.34				2,462,532,619.34
应付账款	2,688,054,497.61				2,688,054,497.61
其他应付款	274,644,448.07				274,644,44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83,720.66				17,083,720.66
长期借款			39,488,089.15		39,488,089.15
租赁负债		21,075,048.81	16,176,270.38	170,473,567.86	207,724,887.05

(4)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化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美元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94,200,708.41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4,488,089.15 元）。

2)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欧元、英镑、越南盾等有关，本集团的下属子公司大洋电机香港以港币和美元进行日常交易和结算，境外子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CKT、美国佩特来、大洋电机休斯敦、大洋电机印第安纳等以美元进行结算，境外子公司英国佩特来以英镑结算，境外子公司大洋电机海防以越南盾结算，境外子公司俄罗斯佩特来以卢布结算，境外子公司大洋电机墨西哥以比索结算，因此汇率变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本期		
	汇率变动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134,002,144.38	134,002,144.38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134,002,144.38	-134,002,144.38

接上表

项目	上期		
	汇率变动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113,110,775.60	113,110,775.60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113,110,775.60	-113,110,775.60

3) 其他价格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由于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 关套期工具之 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 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 风险敞口的影响
----	-------------	---------------	-----------------------------	--------------------	--------------------

其他说明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期货合约、远期结汇售汇协议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为现金流量套期。对确定承诺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本集团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处理。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并准备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估。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除此之外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会发生时予以保留，在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时，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期货合约、远期结售汇协议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为-16,486,124.87 元，在“股东权益——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收益金额为-14,468,356.09 元。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 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 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 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 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 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 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721,533,789.3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388,358,961.4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1,109,892,750.82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721,533,789.34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388,358,961.48	1,785,431.45
合计		1,109,892,750.82	1,785,431.45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010,391.12	121,010,391.1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1,010,391.12	121,010,391.12
(2) 权益工具投资			121,010,391.12	121,010,391.12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923,319.18		34,977,653.20	71,900,972.38
(六) 应收款项融资		762,276,179.06		762,276,179.0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923,319.18	762,276,179.06	155,988,044.32	955,187,542.5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486,124.87		16,486,124.87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他		16,486,124.87		16,486,124.8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集团持有的巴拉德动力系统公司、中国泰坦能源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的股票。股票市价以纳斯达克交易所、香港证券交易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为准。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本集团持有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和本集团持有的期铜期铝合约、应收款项融资、非保本的银行理财产品。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的计量以签订合约的银行提供的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公允价值计量，远期外汇合同的公允价值=(约定到期汇率—资产负债表日距到期期限相同的远期汇率)×远期外汇合同金额。期铜期铝合约的市价以上海期货交易所期铜期铝合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结算价为准。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江苏芯长征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盖盟达工业品有限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珠海德擎混改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承元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朝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博雷顿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朝希优势壹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因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自该等权益工具初始确认后，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集团按投资成本结合本年度享有的该公司净资产变动份额或参考同类上市公司评估价值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鲁楚平。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TACO Prestolite Electric Pvt Ltd	合营企业
中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芜湖新柴佩特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Joint Stock Company “RStarter”	联营企业
中安浩源（北京）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惠洋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山市华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山市格威旅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北观音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北观音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慧明文化传播（湖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大洋电机有限公司（BOM）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百傲(海南自贸区)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鲁江平）投资的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惠清京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鲁清平）投资的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鲁平京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鲁清平）投资的公司
深圳前海鹏达富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鲁清平）投资的公司
惠洋京能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鲁清平）投资的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京隆宝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梁兰茵）投资的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鹏凡之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梁兰茵）投资的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森田艾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主要投资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梁兰茵）投资的公司
自动化网（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刘奕华担任董事的非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公司
苏州制氧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侯予担任董事的非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公司
深圳市前海德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郑馥丽担任董事的非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公司
鲁楚平	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
徐海明	本公司主要股东、公司董事兼总裁
彭惠	本公司主要股东、公司董事
熊杰明	本公司主要股东
鲁三平	本公司主要股东
张舟云	公司董事兼副总裁
刘奕华	公司独立董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石静霞	公司独立董事
侯予	公司独立董事
郑馥丽	公司独立董事
王侦彪	公司监事
彭魏文	公司监事
邴黎明	公司监事
刘自文	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刘博	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伍小云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杨秀军	子公司股东
杨昕	子公司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9,170,328.68	43,511,965.33	否	14,363,865.94
慧明文化传播（湖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7,280.00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伟高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提供服务	2,335,836.31	3,030,898.45
珠海市伟高变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提供服务		590,475.58
TACO Prestolite Electric Pvt Ltd	销售材料、提供服务	327,519,666.78	356,314,313.30
芜湖新柴佩特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提供服务	154,912.69	167,087.70
Joint Stock Company “RStarter”	销售材料、提供服务	3,679,270.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伟高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宿舍租赁	1,100,519.64	1,181,484.2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大洋电机香港	172,521,600.00	2023年04月21日	2026年04月2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23年4月21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全资子公司大洋电机香港在 JPMorgan Chase Bank,N.A. 银行申请办理累计不超过等值 2,400.00 万美元的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3 年，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起生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洋电机香港未发生担保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鲁楚平	7,166,300.00	1,936,000.00
徐海明	7,779,000.00	10,621,000.00
彭惠	1,381,200.00	959,700.00
刘自文	1,356,300.00	1,875,100.00
刘博	1,290,900.00	1,157,800.00
张云龙		878,000.00
张舟云		862,000.00
刘奕华	144,000.00	144,000.00
石静霞	149,000.00	144,000.00
侯予	144,000.00	144,000.00
郑馥丽	149,000.00	144,000.00
王侦彪	804,900.00	701,200.00
兰江		802,100.00
彭魏文	490,500.00	379,300.00
邴黎明	1,432,500.00	1,188,000.00
伍小云	1,312,000.00	1,244,200.00
合计	23,599,600.00	23,180,4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TACO Prestolite Electric Pvt Ltd	83,780,705.08	4,189,035.25	107,435,343.41	5,371,767.17
应收账款	广东伟高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3,143,928.73	157,196.44
应收账款	珠海市伟高变频科技有限公司			723,459.82	36,172.99
应收账款	芜湖新柴佩特来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115,469.42	55,773.47		
其他应收款	杨秀军	10,448,497.90	6,681,211.69	10,006,223.50	4,096,061.85
其他应收款	杨昕	5,376,041.67	4,128,645.84	5,376,041.67	2,569,270.8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3,328,356.31	4,249,911.15
应付账款	广东伟高智能控制有限公司		796,426.40
其他应付款	中山市群力兴塑料五金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300,000.00	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职工	43,481,000	48,577,300.13	45,277,136	87,218,677.00	55,046,190	91,215,816.17	4,806,928	13,477,547.14
合计	43,481,000	48,577,300.13	45,277,136	87,218,677.00	55,046,190	91,215,816.17	4,806,928	13,477,547.14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12	0.5 年		
2020 年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3.09	0.5 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3.09	0.5 年		
2021 年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82	0.5 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3.98	1.5 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87	2.5 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55	3 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2.25	3 年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			4.55	3 年
“领航计划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50	8 年
“领航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1.50	9 年

其他说明：

（1）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①2020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②2020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③2020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④2020年7月14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共计向1,326名激励对象授予3,353.95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2.75元/份。自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完成至今，公司已实施多期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75元/份调整为2.12元/份。

(2) 2020年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①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②2021年5月11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登记工作。共计向448名激励对象授予835.73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3.72元/份。自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完成至今，公司已实施多期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72元/份调整为3.09元/份。

(3)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①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②2021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③2021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④2021年5月26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共计向856名激励对象授予3,356.885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3.72元/份。自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完成至今，公司已实施多期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72元/份调整为3.09元/份。

(4) 2021年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①2022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②2022年4月29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共计向349名激励对象授予838.82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5.27元/份。自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完成至今，公司已实施多期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

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5.27 元/份调整为 4.82 元/份。

(5)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①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②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③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④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共计向 98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111.86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4.35 元/份。自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完成至今，公司已实施多期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4.35 元/份调整为 3.98 元/份。

(6)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①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②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③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④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完成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共计向 1,04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90.23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5.08 元/份。自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完成至今，公司已实施多期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5.08 元/份调整为 4.87 元/份。

(7)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①2024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②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③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4.61 元/份调整为 4.55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④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⑤2024 年 11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共计向 972 名激励对象授予 2,209.46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4.55 元/份。

（8）2024 年股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①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和 2024 年 9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5 元/股。2023 年 12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4），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成。回购实施期间，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 9,518,248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40%，最高成交价为 5.7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5.07 元/股。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股，成交总金额为 50,912,839.01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受让的股份数量为 5,862,500 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 0.24%，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用途与回购方案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

③2024 年 12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5,862,5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所涉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4%。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④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各年度具体归属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9）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①2024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核实〈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②2024年8月7日至2024年8月16日，公司对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办公系统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8月20日，公司监事会做出《关于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监事会经核查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③2024年9月1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

④2024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4.61元/份调整为4.55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⑤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书。公司2024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日为2024年10月28日。

（10）“领航计划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①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2021年12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截至2021年12月23日，公司上述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36,089元（不含交易费用），股票回购成交最低价为7.92元/股，最高价为8.35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为4,930,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1%。

②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和2022年1月13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领航计划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领航计划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领航计划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③根据公司《“领航计划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不超过350万股，受让价格为2.5元/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规模不超过875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份数不超过875万份。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31616号），截至2022年5月5日止，公司“领航计划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共计人民币8,530,625元已全部实缴到位，认购的股票数量为3,412,250股，未超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认购份额上限。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

金来源为公司为新能源汽车电驱动动力总成系统及氢燃料电池系统业务（含下属子公司）的核心研发人员计提的专项研发奖金。

④2022年5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3,412,25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5月26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领航计划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所涉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14%。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根据公司《“领航计划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10年，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分五期将对应的股票权益归属至持有人，分别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60个月、72个月、84个月、96个月、108个月后进行权益归属。持有人在归属考核期内个人绩效结果均达标的情况下，每期可归属20%标的股票份额权益。

（11）“领航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①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2021年12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截至2021年12月23日，公司上述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36,089元（不含交易费用），股票回购成交最低价为7.92元/股，最高价为8.35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为4,930,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1%。

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元/股。2022年6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截至2022年6月27日，公司上述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27,355.56元（不含交易费用），股票回购成交最低价为5.75元/股，最高价为6.40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为8,111,441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34%。

②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6日和2023年1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领航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领航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领航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

③根据公司《“领航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不超过333万股，受让价格为1.5元/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规模不超过50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份数不超过500万份。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25027号），截至2023年3月2日，公司“领航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共计人民币4,903,125元已全部实缴到位，认购的股票数量为3,268,750股，未超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认购份额上限。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为新能源汽车电驱动动力总成系统及氢燃料电池系统业务（含下属子公司）的核心研发人员计提的专项研发奖金。公司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情形。

④2023年4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3,268,75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4月27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领航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所涉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4%。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根据公司《“领航计划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10 年，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分五期将对应的股票权益归属至持有人，分别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60 个月、72 个月、84 个月、96 个月、108 个月后进行权益归属。持有人在归属考核期内个人绩效结果均达标的情况下，每期可归属 20% 标的股票份额权益。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 Black-Scholes 模型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风险收益率、预期股利收益率、预期波幅、股价、授予数量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个人考核 D-待改进及以上，则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定比例行权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74,222,862.3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2,807,158.5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职工	42,807,158.50	
合计	42,807,158.50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资本性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付款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支出共计 6,485.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已付款	未付款	预计投资期间
翠亨厂房	113,816,900.00	109,126,062.76	4,690,837.24	三年
立体仓库工程	32,633,668.00	32,583,574.00	50,094.00	一年
国内设备	178,581,552.64	118,684,875.14	59,896,677.49	一年
国外设备	1,082,110.41	861,282.31	220,828.10	一年
合计	326,114,231.05	261,255,794.21	64,858,436.83	

(2)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除本附注“七 50、预计负债”及附注“十四 5、(4) 关联担保情况”所披露的事项外，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如下：

1) 翠亨新区投资项目纠纷

2019 年 5 月 20 日，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要求本公司支付中山翠亨新区投资项目履约保证金 9,000,000.00 元，以及逾期违约金 11,304,000.00 元。2019 年 6 月 4 日，本集团向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确认仲裁协议无效的申請。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作出裁定，认为应继续适用仲裁程序，驳回申請。本集团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向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履约保证金 9,000,000.00 元，但是由于涉案土地根据项目用地投资协议要求应在 2016 年 6 月 6 日前交付，实际交付的时间是 2018 年 6 月 29 日，交付损失预计 12,098,959.00 元，本集团拟据此提出反訴。2023 年 3 月 23 日广州仲裁委员会中山分会作出通知，恢复仲裁案件审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广州仲裁委员会中山分会已作出（2019）穗仲中案字第 7191 号裁决书，裁决我司需要支付延期履行保证金违约金 2,700,000.00 元，补偿律师费 139,350 元，承担仲裁费 86,706 元，双方就该裁决书的实际履行事宜还在沟通确认之中。

2) 与日本电产株式会社的未决诉讼

2013 年 9 月 25 日，日本电产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电产”）在美国密苏里东区地方法院起诉本公司、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侵犯 US7208895 和 US7626349 的专利权，2013 年 12 月 9 日，日本电产更新了其诉状，追加了另一个专利(专利号为 US7312970)的诉讼。

2015 年 3 月 27 日，日本电产在美国德克萨斯州东区联邦地方法院对大洋电机、大洋电机美国、大洋电机美国科技提起侵犯美国专利权之诉，该诉讼涉及日本电产在美国的三个专利（专利号分别为 US75818194、US7990092 和 US8049459）。

本集团认为，以上两宗诉讼案涉及的六项日本电产专利稳定性不足，即不符合美国专利法有关授权条件，已向美国专利商标局提出专利无效请求（IPR），且本集团相关产品的技术方案与上述专利不同，不构成侵权行为，导致本集团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很小；日本电产本次诉讼也没有提出明确的赔偿金额，该义务的金额并不能可靠的计量，该诉讼的美国代理律师 Charles.S.Baker 在 2013 年 12 月 23 日的书面答辩中也阐述了该观点。故本集团认为，该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不满足确认预计负债的条件，故没有确认预计负债。

本集团已于 2014 年 7 月 3 日向美国专利商标局提交了无效宣告请求（IPR）；随后，分别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和 8 月 18 日向法院提出诉讼中止申请并获批准命令。

2020 年 11 月 13 日 NIDEC 已向法院提出重启两案诉讼程序，经 IPR 后仅剩 4 件专利进入诉讼程序，本集团委托美国律所 BCLP 的 David Roodman 律师团队代理诉讼及申请两案合并处理，2021 年 5 月 25 日法官已批准两案合并处理。

2021 年 11 月 9 日原告提出第三次诉讼变更，本集团针对第三次诉讼变更进行答辩。2022 年 4 月 15 日双方同时提交《权利要求解释动议》备忘录及相关支持证据。

2023 年 1 月 23 日，法院组织双方参加马克曼听证会（Markman hearing）。在听证会上，双方就涉案 4 件专利的权利要求进行了辩论。

2023 年 2 月 24 日，律师按程序提交被诉 6 个型号产品在美国销售信息（受律师与客户特权保护，仅双方律师及法官可见）。等待法院发出《马克曼听证令》（又称《权利要求解释令》），对涉案 4 件专利的权利要求作出明确解释，以界定其保护范围。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发出的《权利要求解释令》。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的其他信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汽车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采用按揭销售、融资租赁等模式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1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经销商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3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30
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暂以公司目前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后的 2,432,459,538.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0 元（含税），共计 316,219,739.94 元，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本年度未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送股的方案。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99,371,012.74	2,185,450,682.95
1 至 2 年	116,584,596.23	416,561.21
2 至 3 年	24,837.89	
3 年以上		1,339.47
3 至 4 年		1,339.47
合计	3,015,980,446.86	2,185,868,583.6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5,980,446.86	100.00%	29,778,687.49		2,986,201,759.37	2,185,868,583.63	100.00%	19,049,898.90		2,166,818,684.73
其中：										
账龄组合	593,202,912.54	19.67%	29,778,687.49	5.02%	563,424,225.05	380,571,668.15	17.41%	19,049,898.90	5.01%	361,521,769.25
关联方组合	2,422,777,534.32	80.33%			2,422,777,534.32	1,805,296,915.48	82.59%			1,805,296,915.48
合计	3,015,980,446.86	100.00%	29,778,687.49		2,986,201,759.37	2,185,868,583.63	100.00%	19,049,898.90		2,166,818,684.7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90,931,426.98	29,546,571.35	5.00%
1-2 年（含 2 年）	2,246,647.67	224,664.77	10.00%
2-3 年（含 3 年）	24,837.89	7,451.37	30.00%
3-4 年（含 4 年）			
4-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93,202,912.54	29,778,687.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049,898.90	10,728,788.59				29,778,687.49
合计	19,049,898.90	10,728,788.59				29,778,687.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1,648,606,107.54		1,648,606,107.54	54.66%	
美的集团有限公司	228,098,269.43		228,098,269.43	7.56%	11,404,913.47
芜湖杰诺瑞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	226,109,390.13		226,109,390.13	7.50%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194,200,161.53		194,200,161.53	6.44%	
潍坊佩特来电器有限公司	158,421,560.72		158,421,560.72	5.25%	
合计	2,455,435,489.35		2,455,435,489.35	81.41%	11,404,913.4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5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51,943,032.80	788,014,217.24
合计	1,101,943,032.80	1,038,014,217.2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0	25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等往来款	681,175,601.06	732,985,453.80
押金及保证金	19,504,846.09	20,490,160.85
税费返还、退税等	45,200,700.50	40,670,358.67
其他	20,147,599.81	3,808,729.80
合计	766,028,747.46	797,954,703.1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6,348,403.16	145,955,351.47
1 至 2 年	54,546,759.82	218,227,630.28
2 至 3 年	210,405,315.98	18,199,916.76
3 年以上	84,728,268.50	415,571,804.61
3 至 4 年	15,661,523.09	346,734,671.28
4 至 5 年	14,202,436.28	52,190,306.42
5 年以上	54,864,309.13	16,646,826.91
合计	766,028,747.46	797,954,703.1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40,485.88			9,940,485.8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145,228.78			4,145,228.7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085,714.66			14,085,714.6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新能源巴士有限公司	借款等往来款	257,716,581.87	1-5,5 年以上	33.64%	
上海汽车电驱动有限公司	借款等往来款	170,000,000.00	1 年以内	22.19%	
芜湖兴申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借款等往来款	57,754,386.41	1 年以内	7.54%	
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等往来款	38,543,412.76	1-5,5 年以上	5.03%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等往来款	37,504,041.04	1-2 年	4.90%	
合计		561,518,422.08		73.3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610,470,679.31	2,294,955,782.27	4,315,514,897.04	6,638,184,470.12	2,294,955,782.27	4,343,228,687.8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8,964,730.44	26,047,740.89	32,916,989.55	82,627,201.94		82,627,201.94
合计	6,669,435,409.75	2,321,003,523.16	4,348,431,886.59	6,720,811,672.06	2,294,955,782.27	4,425,855,889.7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芜湖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大洋电机(德国)有限公司	195,680.00			195,680.00				
大洋电机(武汉)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大洋电机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1,250,000.00			151,250,000.00				
中山新能源巴士有限公司	6,500,000.00						6,500,000.00	
中山大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大洋前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1,300,000.00		18,700,000.00				30,000,000.00	
大洋电机燃料电池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6,500,000.00						6,500,000.00	
中山宜必思科技有限公司	17,700,000.00						17,700,000.00	
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60,180,736.11						160,180,736.11	
氢华行汽车维修(中山)有限公司	8,100,000.00						8,100,000.00	
大洋电机新能源(中山)投资有限公司	117,417,000.00						117,417,000.00	
湖北惠洋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101,899,236.00						101,899,236.00	
浩燃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15,850,000.00		12,150,000.00				28,000,000.00	
武汉大洋电机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大洋电机(香港)有限公司	747,377,099.03						747,377,099.03	
上海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	2,872,408,936.71	2,294,955,782.27	22,380,150.00			11,139,690.15	2,905,928,776.86	2,294,955,782.27
大洋电机投资(海南)有限公司	6,550,000.00						6,550,000.00	
珠海市伟高变频科技有限公司			35,702,935.30			23,659,113.74	59,362,049.04	
合计	4,343,228,687.85	2,294,955,782.27	88,933,085.30	151,445,680.00		34,798,803.89	4,315,514,897.04	2,294,955,782.2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珠海市伟高变频科技有限公司	31,052,692.64		35,702,935.30		-7,393,578.90						-59,362,049.04	
中国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1,574,509.30				507,334.97				26,047,740.89		26,034,103.38	26,047,740.89
中安浩源（北京）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617,113.83						6,882,886.17	
小计	82,627,201.94		43,202,935.30		-7,503,357.76				26,047,740.89		-59,362,049.04	32,916,989.55
合计	82,627,201.94		43,202,935.30		-7,503,357.76				26,047,740.89		-59,362,049.04	32,916,989.5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21,650,369.84	3,521,248,556.07	3,724,105,076.43	3,146,094,047.06
其他业务	1,766,164,903.20	1,478,586,566.36	1,404,593,026.14	1,123,634,035.78
合计	5,887,815,273.04	4,999,835,122.43	5,128,698,102.57	4,269,728,082.8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3,357.76	-33,082,798.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5,680.00	13,034,333.1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9,340,430.74	61,538,549.7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1,839,399.19
理财产品收益	2,609,328.78	4,527,504.10
子公司分红	388,000,890.50	317,192,000.00
合计	472,251,612.26	375,048,987.35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32,075.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5,152,185.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193,591.7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640,477.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6,835.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555,212.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4,729.48	
合计	50,981,552.6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7%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1%	0.35	0.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